LG
Life's Good

使用說明書
LCD 液晶體電視

使用電視之前，請仔細閱讀本手冊，並且妥善保管以供日後查閱。

72LZ9700
32LV5700
37LV5700
42LV5700
47LV5700

P/NO : SAC34453514 （1103-REV00）
Printed in China

www.lg.com

授權

支援的授權因型號不同而有分別。如欲獲取更多關於授權的資訊，請瀏覽www.lg.com。

在杜比系統實驗室授權下製造。「Dolby」和雙D標誌是Dolby Laboratories的商標。

HDMI、HDMI標誌和高清多媒體界面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關於DIVX視頻：DivX® 是由DivX, Inc.建立的數碼視頻格式。這是一部播放DivX視頻的DivX Certified®設備。請瀏覽www.divx.com獲取更多資訊，以及獲得將您的檔案轉化成DivX視頻的軟件工具。

關於DIVX視頻點播：本DivX Certified®設備必須進行註冊，這樣才能播放所訂購的DivX視頻點播（VOD）電影。如欲獲得您的註冊碼，在您的設備安裝選單中查找DivX VOD。請瀏覽vod.divx.com獲取更多關於如何完成註冊的資訊。

「播放包括付費內容的、高達1080p高清的DivX®和DivX Plus™ HD （H.264/MKV）視頻的DivX Certified®。」

「DivX®, DivX Certified® 和相關標誌是DivX, Inc.的商標，並且經授權後方可使用。」

「受以下美國專利保護：
7,295,673; 7,460,668; 7,515,710; 7,519,274」

目錄

2 授權

5 組裝和準備

5 組裝和準備
6 另外購買
7 零件和按鍵
10 裝配電視機
10 連接底座
11 臺式安裝
11 壁式安裝
12 安全建議
12 Kensington安保系統
13 整理線纜
13 將電視機固定在桌子上

14 遙控

14 遙控器
15 幻動遙控器功能
16 登記幻動遙控器
16 如何使用幻動遙控器
16 使用幻動遙控器時的注意事項

17 收看電視

17 連接至天線
17 首次開啓電視
17 收看電視
18 進入主選單
19 手動設定節目（數碼模式）
19 手動設定節目（模擬模式）
21 編輯節目清單
22 使用收藏的節目
22 訊號加強器（無線數碼模式）
23 使用額外選項
23 調整螢幕長寬比
24 更改AV模式
24 使用輸入清單
25 使用快捷選單

26 娛樂

26 連接電視至網絡
26 連接有線網絡
27 連接無線網絡
29 安全碼已經設定時
32 網絡狀態
33 付費卡功能
35 我的媒體卡功能
35 連接USB儲存裝置
37 DLNA DMP（數碼生活網絡聯盟、數碼媒體播放器）
40 DLNA DMR （數碼生活網絡聯盟、數碼媒體渲染器）
41 瀏覽檔案
42 觀看視頻
45 DivX註冊編號
46 觀看照片
48 聽音樂
50 時間機器卡功能
50 使用USB設備時需註意的事項
51 時間機器（電視直播的暫停和重播）
55 錄影
57 時間表
59 已錄影的電視節目
62 EPG （電子節目表） 卡功能（數碼模式中）
62 開啓/關閉EPG
63 選擇一個節目
63 目前/下一個指南模式
63 8日指南模式
63 日期變更模式
63 擴展說明框

64 自定電視設定

64 進入設定選單
65 基本設定
65 自定設定
66 影像設定
69 音效設定
72 時間設定
73 鎖定設定
74 其他選項設定
77 網絡設定
78 支援設定

79 建立連接

79 建立連接
80 外部設備的安裝
82 無線連接至一部設備
83 SIMPLINK連接
83 啓動和使用SIMPLINK選單

84 維護

84 更新電視機軟件
85 清潔電視機
85 螢幕和底座
85 電視櫃和底座
85 電源線
86 防止電視機螢幕「圖像損缺」或「老化」

87 疑難排解

89 規格

93 附錄

組裝和準備

附件

檢查您的包裝箱內是否有以下物品。如果缺少附件，請聯絡您購買產品的本地經銷商。本手冊中的圖例可能會與實際產品和物品有所出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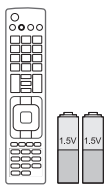

遙控器，
電池（AA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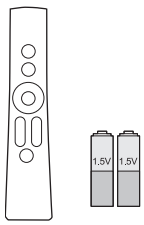

幻動遙控器，電池（AA）
(僅 72LZ9700適用)



用戶手冊/卡片



清潔布



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
光碟



x 8

M 4 x 1 2

底座安裝螺絲
(僅 32/37/42/47LV5700適用)



x 4

M5 x 35

底座安裝螺絲
(僅 72LZ9700適用)



x 4

M4 x 20

底座安裝螺絲
(僅 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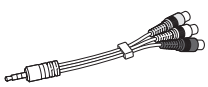

色差纜線 x 1
AV纜線 x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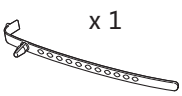

x 1

纜線固定帶
(僅 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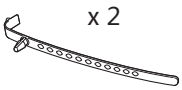

x 2

纜線固定帶
(僅 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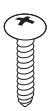

底座固定螺釘
(僅 32/3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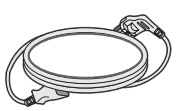

電源線
（僅72LZ9700適用）

另購產品

另購的產品可爲了改進質量而進行更換或修改，並且不予通知。如要購買這些物品，請聯絡您的經銷商。
本設備只能與兼容的LG LED LCD電視或者LCD電視配合使用。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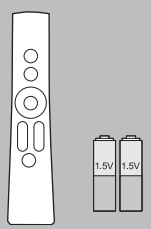

幻動遙控器，電池（AA）



幻動遙控器接收器
（與幻動遙控器配套使用）

型號	72LZ9700	32LV5700	37LV5700	42/47LV5700
VESA (A x B)	600 x 400	200 x 100	200 x 200	400 x 400
標準螺絲	M8	M4	M6	M6
螺絲數量	4	4	4	4
掛牆支架	LSW6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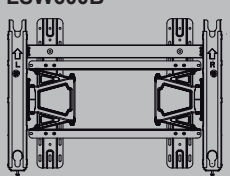	LSW1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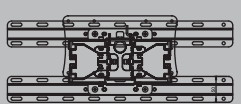	LSW2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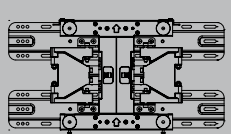	LSW4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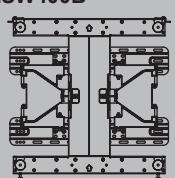



無線多媒體盒
（AN-WL100E）



無線接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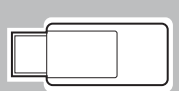

寬帶/DLNA無線網絡
適配器（AN-WF100）

註意

- 請勿使用未經批准的物品，以確保安全和產品使用壽命。
- 因使用未經批准的物品而造成的任何損壞或傷害，都不在保養範圍之內。

零件和按鍵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註意

- 電視機可以處於待機模式，從而減少能源消耗。此外，在不看電視時，應使用電源開關將電視機關掉，因爲此舉可以降低能源消耗。
- 如果圖像亮度被降低，則使用過程中的能源消耗將會大大降低，而且可以減少總耗能。

警告

- 請勿踩踏玻璃底座或使其受到碰撞。底座可能會破裂，其玻璃碎片會造成傷害或者電視機墜落。
- 請勿拖拉電視機。地板或產品可能會損壞。

前面板

(僅 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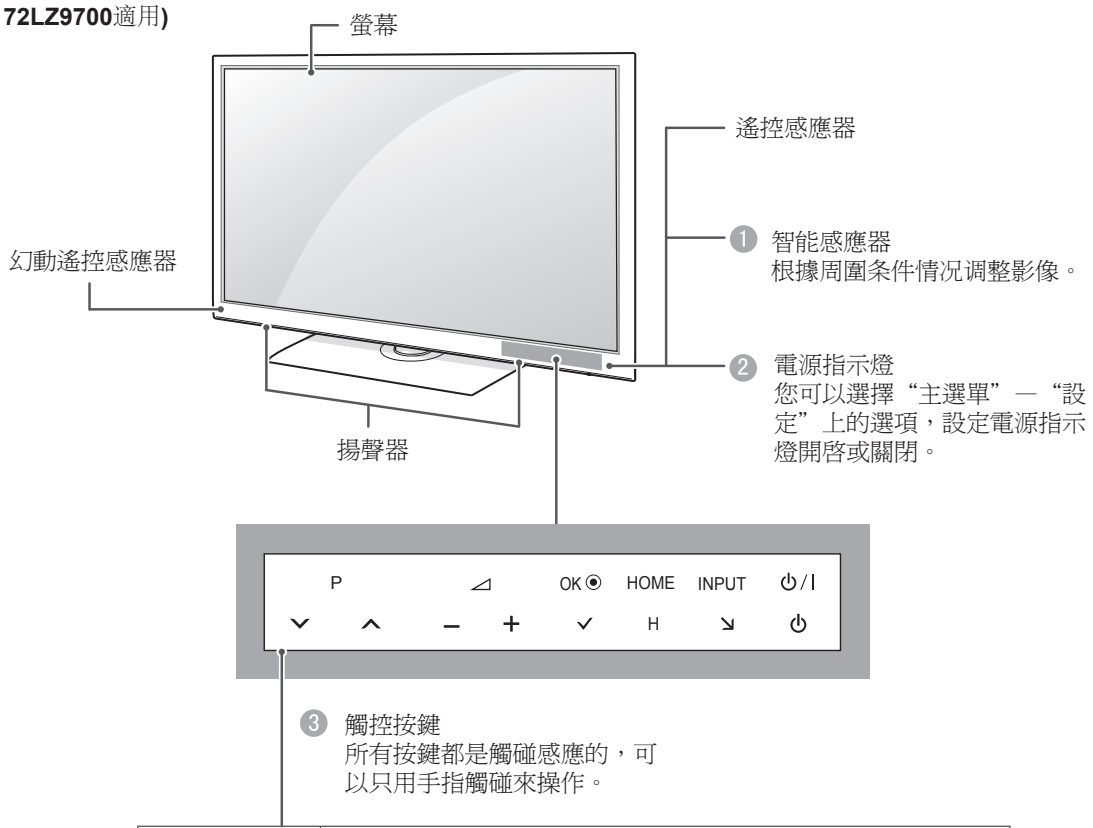

觸控按鍵	說明
⏻/I	控制電源的開關
INPUT	改變輸入源
HOME	進入主選單或者退出選單
OK	确定所选操作
− ◿ +	調整音量大小
⌄ P ⌃	频道选择

背面板

(僅 **72LZ9700**適用**)**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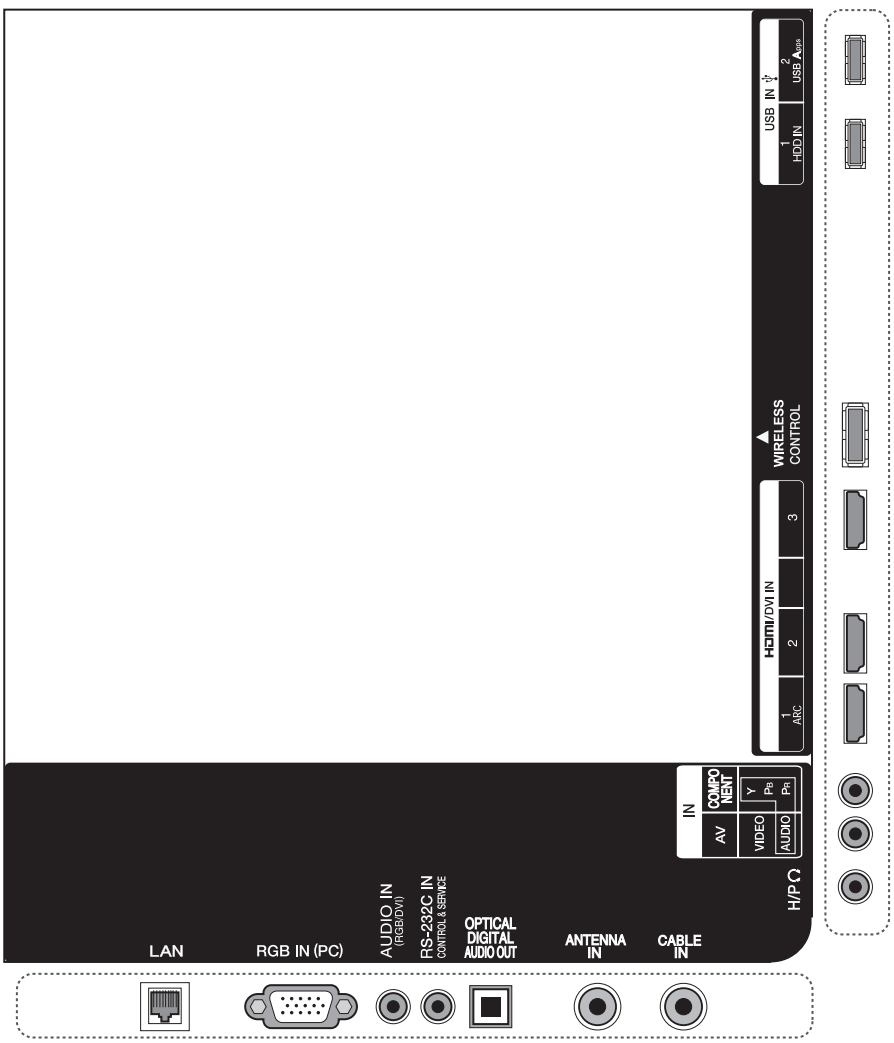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前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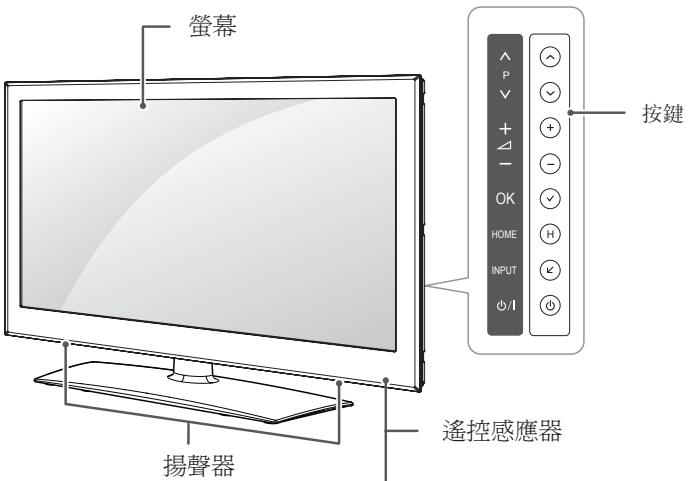

按鍵	說明
⏻/I	控制電源的開關
INPUT	改變輸入源
HOME	進入主選單或者退出選單
OK⊙	确定所选操作
− ◿ +	調整音量大小
⌄ P ⌃	频道选择

1 智能感應器
根據周圍条件情况调整影像。

2 電源指示燈
您可以選擇“主選單”—“設定”上的選項，設定電源指示燈開啓或關閉。

背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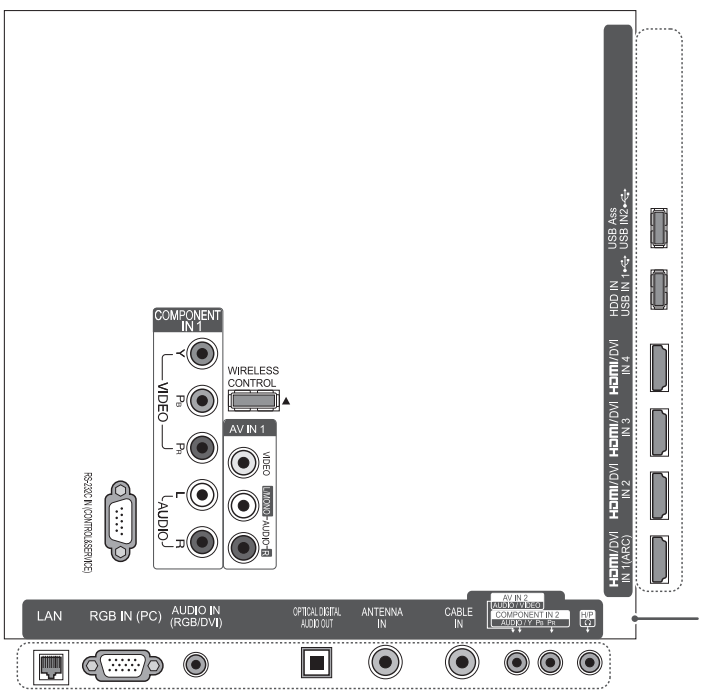

機背接線板

裝配電視機

• 下圖所示僅爲示意圖，可能與實物不同

當採用臺式安裝時，請務必擰緊螺絲。（如果沒有擰緊，電視機安裝後會向前傾斜。）但是如果擰得過緊，會導致螺絲擰緊的地方磨損而發生偏移。

底座安裝

（僅32/37/42/47 LV5700適用）

1 請小心地將電視機放置在軟墊上，螢幕朝下以防止螢幕損壞。

2 如下圖所示組裝底座，將底座支架插入底座基板中並用螺釘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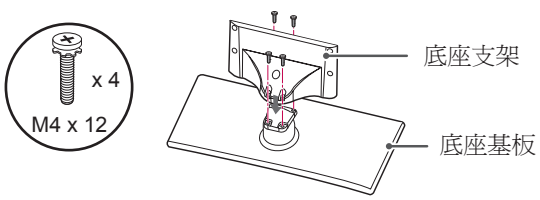

3 如圖所示安裝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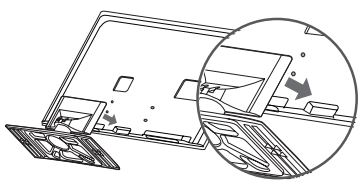

4 將4顆螺絲安裝到電視機後蓋的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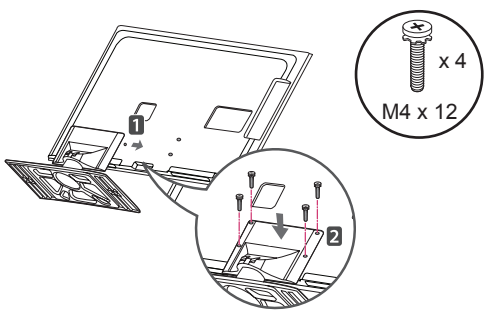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1 請小心地將電視機放置在軟墊上，螢幕朝下以防止螢幕損壞。

2 如下圖所示組裝底座，將底座支架插入底座基板中並用螺釘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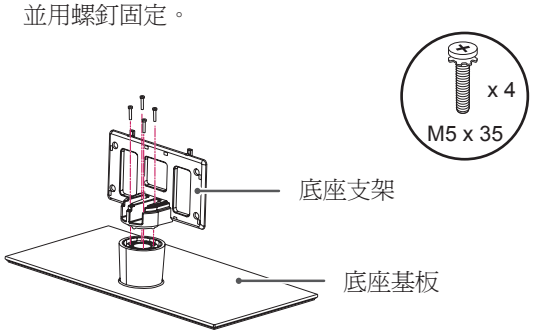

3 如圖所示安裝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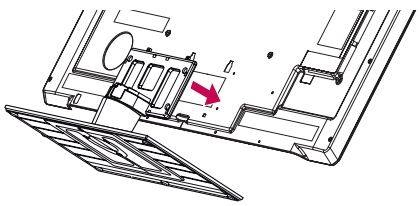

4 底座裝飾面板如圖所示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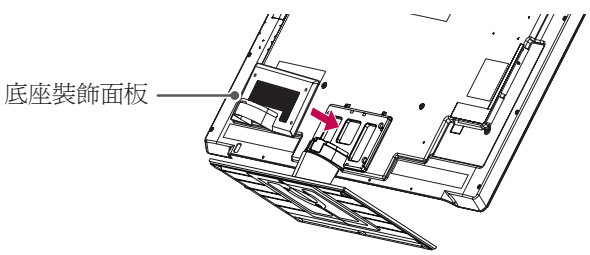

5 將4顆螺絲安裝到電視機後蓋的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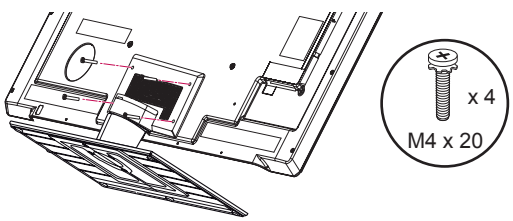

臺式安裝

- 以下僅爲示意圖，可能與實物不同。爲了便於通風，安裝時請在電視機各面距牆留出至少10cm的空間。

1 舉起電視機並將電視機垂直放置在桌子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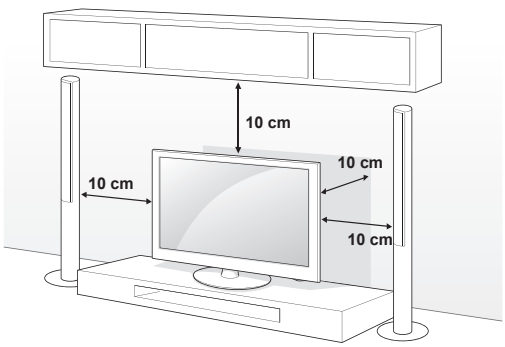

2 連接電源線至牆身插座。

警告

- 請勿將電視機靠近或放置於熱源之上，否則可引致火災或者發生損壞。

旋轉底座

- 下圖所示僅爲示意圖，可能與實物不同。
  電視機安裝完成後，您可以在20度範圍內左右手動旋轉底座來達到最佳觀看視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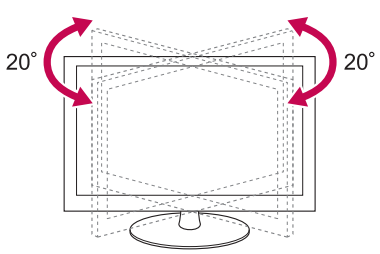

壁式安裝

- 電視機採用掛牆式安裝時，我們建議您使用LG品牌的掛架。
- 我們建議您使用符合VESA標準的掛架。
- LG建議由專業安裝人員幫助您安裝掛架。

注意

- 必須將掛架垂直地面安裝在堅固的牆上。
- 如果需要安裝到天花板或傾斜的牆面上，需要使用特殊的掛架。
- 掛架所掛的牆面必須能夠承受電視機的重量，例如：混凝土、天然石塊、磚、和空中磚的牆壁。
- 安裝所使用的螺絲的類型和長度取決於所用的掛架。
- 更多資訊，請參閱掛架的使用說明書。

LG對於以下錯誤安裝而造成的事故和對電視機的損壞或財產損失不負任何責任。

—使用不符合VESA標準的掛架。

—不正確固定螺絲，容易造成電視機掉落和人員傷害。

—沒有按照推薦的安裝方法進行安裝。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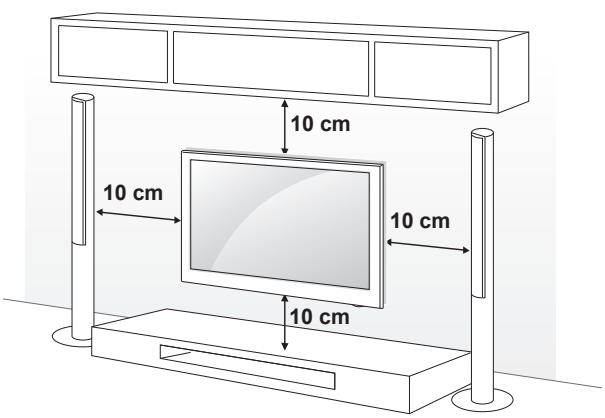

安裝建議

本功能並非所有型號均可使用。
下圖所示僅爲示意圖，可能與實物不符。

- 您應當在市場上購買必要的部件以便安全地固定電視機並安裝到牆壁上。
- 將電視機的位置靠近牆壁安裝，預防按壓時可能跌落。
- 下圖所示說明是一種安全地將電視機固定到牆上的方法，可以防止拉動時向前跌落。這種方法能夠防止電視機向前掉落而導致人身傷害，還能防止電視機受損。切勿讓兒童攀爬或懸掛在電視機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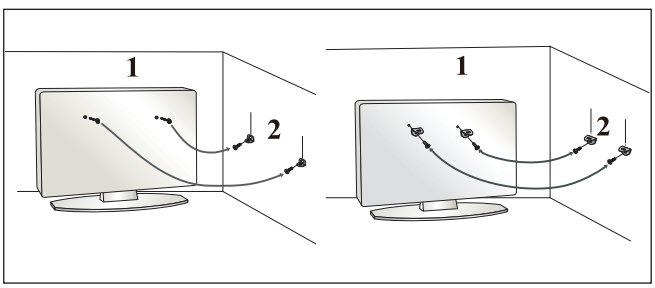

1、如圖所示，用環首螺栓或電視機支架/螺栓將電視機固定到牆壁上。
（如果你的電視機的環首螺栓中有螺栓，則應將它們鬆開。）
＊ 將環首螺栓或電視機支架/螺栓插入上方的螺孔中並牢固擰緊。

2、用螺栓將牆掛牆架固定到牆上。調節牆壁上的掛架的高度，使之合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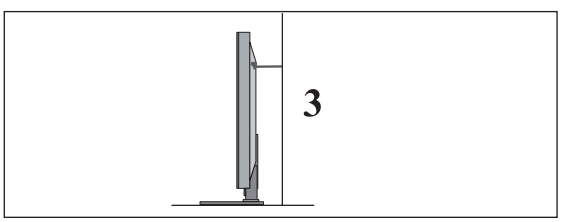

3、用一根結實的繩子捆住電視機以便校準。用繩子捆紮更容易使得電視機與牆壁之間平行。

註意

- 當移動電視機時應先拔出電源線。
- 使用的平臺或箱子應足夠牢固、足夠大，以支撐電視機的尺寸和重量。
- 爲安全使用電視機，應確保牆上的掛架高度與電視機掛架高度相同。

Kensington安保系統

本功能並非所有型號均可使用。
下圖所示僅爲示意圖，可能與實物不符。

電視機可以配有能夠連接在電視機的背面板上的Kensington(肯辛通)安全系統。按照下圖所示連接Kensington(肯辛通)安全系統。
Kensington(肯辛通)安全系統的詳細安裝和使用方法請參考Kensington(肯辛通)安全系統提供的使用說明書。
如需更多資訊，請登錄Kensington(肯辛通)公司的主頁http://www.Kensington.com查詢。
Kensington(肯辛通)公司銷售的安全系統一般用於貴重的電器設備，如筆記本電腦和液晶投影儀。

注意

- Kensington(肯辛通)安全系統是可選附件。
- 如果電視機摸起來有點涼，那麼開機的時候影像會有小的閃動。
- 這是正常現象，電視機沒有故障。
螢幕上有時候會看見微小的紅色、綠色、藍色的小點，但是它們並不會影響電視機的使用性能。
- 避免觸摸或用手指長時間按在液晶顯示螢幕上面。這樣會導致螢幕瞬時變形。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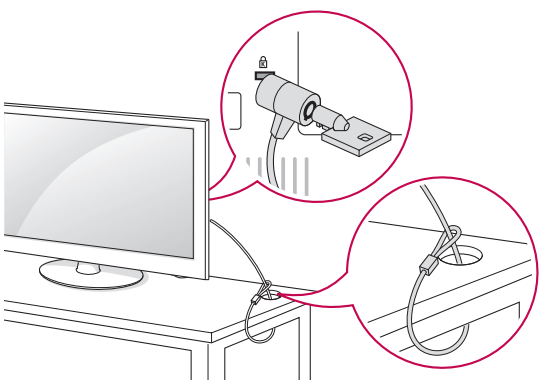

整理線纜

下圖僅爲示意圖，可能與實物不同。

僅 32/37/42/47LV5700 適用

1 用纜線固定帶集攏和捆綁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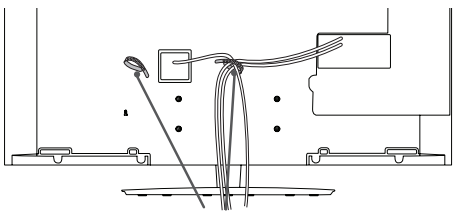

纜線固定帶

(僅72LZ9700適用)

1 用纜線固定帶集攏和捆綁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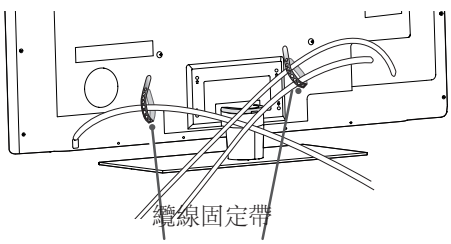

纜線固定帶

2 將纜線管理夾拉至底座裝飾面板處並整理纜線，然後將纜線管理夾放回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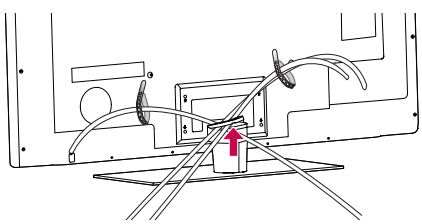

注意

不要握住纜線管理夾來移動電視機，纜線管理夾可能會發生破裂，從而引起人身傷害或產品損壞。

將電視機固定在桌子上

僅 32/37LV5700 適用

將電視機固定在桌子上，以免向前傾斜、損壞和潛在傷害。

將電視機安裝在桌子上，並在底座背部插入和扭緊隨附的螺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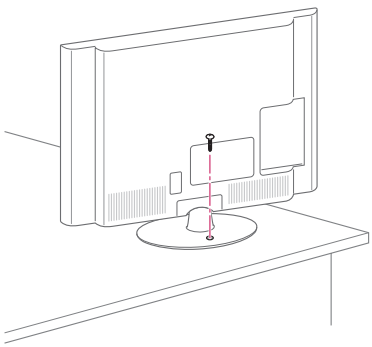

警告

- 爲了防止電視機翻倒，應根據安裝指南，將電視機牢固地連接至地板/牆壁。傾翻、搖晃或搖擺電視機會引起傷害。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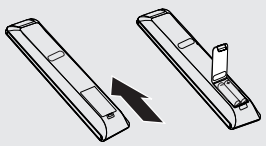

打開遙控器後面的電池盒蓋，按照正確的極性方向插入電池（+對+，-對-）。
安裝2節1.5VAAA電池。
合上後蓋

註意

請勿將舊電池和新電池混用，否則可導致遙控器損壞。
確保將遙控器指向電視機上的遙控感應器。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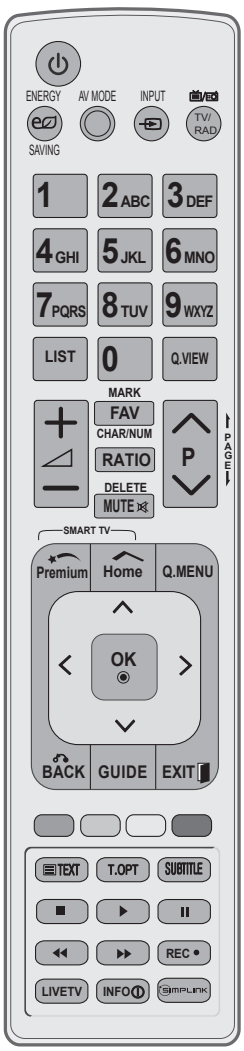

⏻（電源）	將電視機開啓或待機狀態。
ENERGY SAVING（節能）	調整螢幕亮度以降低能源消耗。
AV MODE（AV模式）	選擇AV模式。
INPUT（輸入）	信號選擇，以有規律的順序循環切換。
TV/RAD（電視/廣播）	選擇Radio,TV和DTV頻道。
Alphanumeric buttons（字母數字按鍵）	輸入字母和數字。
LIST（清單）	進入所儲存的節目清單。
Q.VIEW（快速收看）	返回上一個所收看的節目。
◿ + -	調節音量。
MARK（標記）	檢查和確定USB選單中的節目。
FAV（收藏）	進入您所喜愛的節目清單。
CHAR/NUM（字元/數字）	在字母和數字輸入模式之間切換。
RATIO（比例）	選擇你想要的圖像畫面比例。
DELETE（刪除）	刪除字母和數字。
MUTE（靜音）	靜音。
P ∧ ∨	選擇某個節目頻道。
PAGE（翻頁）	從整頁的全部螢幕資訊轉到下一頁資訊。
PREMIUM（收費）	進入收費選單。
HOME（主選單）	進入主選單。
Q.MENU（快捷選單）	進入快捷選單。
Navigation buttons（導航鍵）（上/下/左/右）	能夠讓您瀏覽螢幕選單以及按照您的喜好調節系統設置。
OK（確定）	選擇選單或選項，並且確認您的輸入。
BACK（返回）	返回上一級。
GUIDE（節目指南）	顯示節目播放列表。
EXIT（退出）	清除全部螢幕顯示，並且返回收看電視。
Coloured buttons（有色按鍵）	這些按鍵用於圖文電視（只在圖文電視模式）、節目編輯。
SUBTITLE（字幕）	數碼模式時選擇想要的字幕。
INFO（資訊）	查看目前節目和螢幕資訊。
Control buttons（控制按鍵）（ ■, ▶, ⏸, ◀◀, ▶▶ ）	控制時間機器或我的媒體選單或者SIMPLINK兼容設備（USB，SIMPLINK或時間機器）.
LIVE TV（電視直播）	返回電視直播。
REC（錄影）	用於調整時間回溯模式。
SIMPLINK	查看與電視相連的AV設備。 當你按動這個按鍵後，螢幕將出現SIMPLINK選單。

幻動遙控器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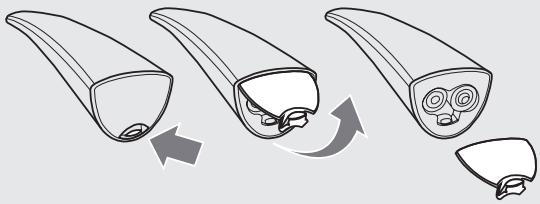

當出現「幻動遙控電池電量低，請更換電池。」訊息時，請更換電池。
打開遙控器後面的電池盒蓋，按照正確的極性方向插入電池（＋對＋，－對－）。
安裝2節 1.5V AA電池。
合上電池盒蓋。

註意

請勿將舊電池和新電池混用，否則可導致遙控器損壞。
確保將遙控器指向電視機上的遙控感應器。

（僅72LZ9700適用）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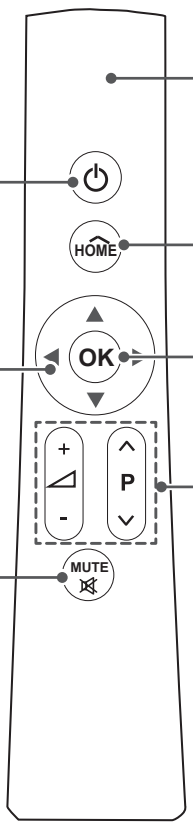

指針接收器
運行時此燈會亮。

⏻（電源）
將電視機開啓或待機狀態。

HOME（主選單）
進入“主菜單”

導航按鍵（上/下/左/右）
能夠讓您瀏覽螢幕選單以及按照您的喜好調節系統設置。

OK（確定）
確定你所做的選擇。

⊿ + -
調整音量。
P ∧ ∨
選擇某個節目頻道。

MUTE（靜音）
關閉全部聲音

登記幻動遙控器

幻動遙控器，與您的電視機配對後即可使用。

訂購電視機之後，請登記幻動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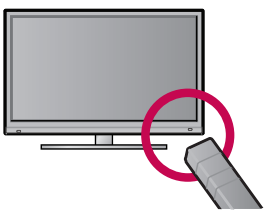

如何登記幻動遙控器

如欲登記遙控器，將其對準您的電視機，按遙控器上的**OK**。

註冊幻動遙控器失敗之後如何再次註冊

按住**OK**和**MUTE**按鍵約5秒鐘，使遙控器重設。（一旦完成重設，則指標無線電頻率接收器上的燈光閃爍。）接著重複以上程序來註冊遙控器。

如何使用幻動遙控器

1 若您的電視機螢幕上沒有指標，按**OK**。指標將會出現在螢幕上。

指標如果一段時間內未予使用，就會消失。

2 您可以將遙控器上的指標接收器對準電視機，然後向上下左右移動，從而移動指標。

如果在點擊**OK**之後，指標未能正常工作，則將遙控器暫且擱置10秒，然後再次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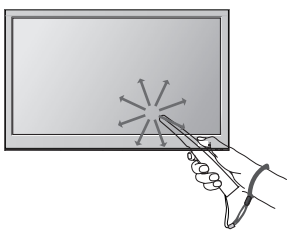

使用幻動遙控器時的註意事項

- 在最大通訊距離（10米）之內使用遙控器。超出此距離使用遙控器或者有物體阻攔時，可能會造成通訊故障。
- 在其他裝置附近使用，可能會造成通訊故障。例如微波爐或無線區域網絡產品等電器可能會造成干擾，因爲會使用與動作感應遙控相同的頻寬（2.4 GHz）。
- 如果幻動遙控器掉落或者受到很大衝撞，則可能會遭到損壞或者發生故障。
- 使用幻動遙控器玩遊戲時，將手繩環繞您的手腕，並使用調節環調整長度，從而將其繫穩。
- 使用幻動遙控器時，小心不要使其撞到附近的傢具或其他人。
- 由於相關的無線設備可能會出現電波干擾，製造商和安裝者不能提供與人身安全相關的服務

收看電視

連接至天線

按照以下步驟連接天線，用以收看電視。

爲免損壞，在未完成裝置之間所有連接之前，請勿連接電源插座。

連接天線

使用RF纜線（75Ω）將電視連接至牆壁天線插座。

註

- 一個訊號分配器可以用於2部或以上電視。
- 如果畫質較差，安裝一個訊號放大器可以改善畫質。
- 如果在連接天線的情況下畫質較差，則調整天線使其朝向正確方向。
- 天線纜線和轉換器並不隨產品提供。

首次開啟電視

第一次開啓電視時，會出現初始設定螢幕。請選擇一種語言和自訂基本設定。

1 連接電源線至電源插座。

2 在待機模式中，按電源鍵開啓電視。

第一次開啓電視時，會出現初始設定螢幕。

註

- 當進入“主菜單”→“設置”→“其他選項”→“重設爲出廠設定值”時也會出現初始化設置。

3 根據您的喜好，按照螢幕上的指示來自訂您的電視設定。

City（城市） 選擇中國大陸或者香港。

⇩

展示模式選項 選擇家庭使用用於家庭環境。

⇩

電源指示燈 設定電源指示。（在模式設定中選擇家庭使用時）

⇩

自動選擇頻道 自動掃描和儲存可以收看的節目。

註

- 爲了在您的家庭環境中顯示最佳畫質，請選擇家用。
- 商店展示適用於零售環境。
- 若您選擇商店展示，則先前自訂的設定將於5分鐘內切換至商店示範預設設定。
- 若您未完成初始設定，設定就會在每次開啓電視機時出現。
- 如果長期不使用電視機，請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

4 完成基本設定之後，按**OK**。

收看電視

1 在待機模式中，按電源鍵開啓電視。

2 按**INPUT**並選擇天線。

3 按電源鍵關閉電視。電視會切換至待機模式。

進入主選單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上/下/左/右”鍵滾動至下列選單之一，然後按**OK**。

3 按“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需要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OK**。

4 完成之後，按**EXIT**。

■ 注：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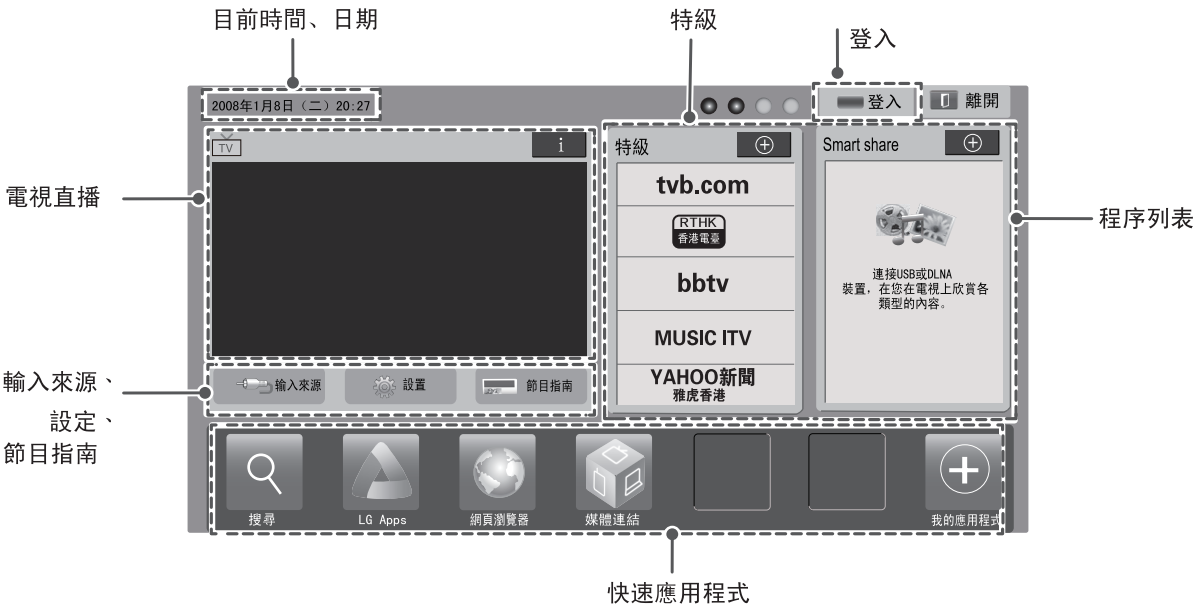

注：“特級”中的項目清單正在測試階段，2011年7月後可通過軟件升級使用，軟件升級方法詳見P84.



注意:

* 點擊圖框內“快捷應用程式”，跳出“即將推出”對話框。表明“快捷應用程式”正在開發階段，2011年7月後可通過軟件升級使用，軟件升級方法詳見P84.

手動設定節目（數碼模式）

手動搜尋頻道可以讓您手動新增節目至您的節目清單中。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定”–“手動搜尋頻道”，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數碼電視”，然後按**O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註

- 若電視掃描到被封鎖的節目，就會提示您輸入密碼以儲存所掃描的節目。
- 在手動調諧時，您可以將自動調諧時所設定的數字用於每一個必要的項目。
- 當需要更改時，請首先執行自動調諧。
- 有關正確數值，敬請諮詢纜線服務供應商。

手動設定節目（模擬模式）

手動搜尋頻道可以讓您手動調整，並且按照您所需要的次序排列電視台。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定”，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手動搜尋頻道”，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TV”**或“有線**TV**”。

5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系統”。

6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波段”選擇“V/UHF”或者“有線電視頻道”。

7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頻道”並使用數字按鍵或“左/右”鍵選擇所需頻道號碼。

8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從而開始“搜尋”。

9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儲存”，然後按**OK**。

10 完成之後，按**EXIT**。

11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註

- 若電視掃描到被封鎖的節目，就會提示您輸入密碼以儲存所掃描的節目
- **I**：PAL I/II（英國/ 愛爾蘭/ 香港/ 南非）
- **DK**：PAL D/K（東歐 / 中國 / 非洲 / 獨聯體）
- **NTSC M**：美國 / 韓國 / 菲律賓
- 如欲儲存其他頻道，重複第5至第10步驟。

為電視台命名

您可以爲每個電視台的節目編號，以5個字元命名。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手動搜寻频道，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TV**或有線**TV** ，然

5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頻道命名，然後按**OK**。

6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選擇位置，然後選擇第2 個字 元，如此類推。您可以使用字母A-Z、數字0-9 以及空格，選擇後按**OK**。

7 按下“上/下”鍵滾動至 儲存，然後按**OK**。

8 完成之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頻道微調

通常只有在接收訊號不良時，才需要進行微調。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手動搜尋頻道，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TV或有線TV.

5 按下“上/下”鍵滾動至 頻道微調。

6 進行微調以獲得最佳畫面和聲音。

7 按下“上/下”鍵滾動至 儲存，然後按**OK**。

8 完成之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編輯節目清單

若一個節目編號被跳過，則代表您在收看電視過程中，無法使用P ∧ ∨按鍵來選擇該節目。
如希望選擇被跳過的節目，可以使用數字按鍵直接輸入節目編號，或者在節目編輯選單中選擇節目。此功能可以讓您跳過所儲存的節目。
開始自動調諧時，若不選擇「自動編號」，您就可以使用「移動」功能來更改節目編號。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定，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頻道編輯，然後按**OK**。
5 使用以下按鍵來編輯節目。

按鍵	說明	
∧ ∨ < >	在節目類型或節目之間滾動	
OK	編輯節目	
	觀看	選擇想要的節目收看
	設為最愛	在收藏節目清單中登記或取消目前節目
	略過頻道	選擇需要跳過的節目編號
	刪除	刪除頻道
	移動頻道	選擇需要移動的頻道
	阻止	封鎖或解鎖節目
P ∧ ∨	移動至上一頁或下一頁	
紅鍵	選擇我最喜愛的節目組	

6 完成之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選擇節目清單上的節目

1 按**LIST**進入節目清單。

< >	選擇節目清單或最近Pr.表
∧ ∨	在節目之間滾動。
OK	選擇想要的節目收看。
P ∧ ∨	移動至上一頁或下一頁。
紅鍵	編輯節目。
FAV	設立喜愛的頻道清單

2 完成之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註

- 若您選擇了封鎖節目，系統會提示您輸入密碼。

使用收藏的節目

將您經常觀看的節目新增到收藏清單中。

1 選擇新增到收藏清單的節目。

2 按**FAV**。

按鍵	說明
< >	選擇所需節目組
P ∧ ∨	移動至上一頁或下一頁
紅鍵	移動至編輯節目
綠鍵	註冊頻道
FAV	移動至節目清單

3 完成之後，按**EXIT**。

註

- 您可以在設定選單-頻道編輯中設定收藏清單。

訊號加強器

若接收訊號較差，選擇訊號加強器至開啓。若訊號太強，選擇關閉。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滾動至**設定**，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滾動至**訊號加強器**，然後按**OK**。

5 完成之後，按**EXIT**。

使用額外選項

調整螢幕長寬比

收看電視時，按**RATIO**重新調整圖像大小，從而以其最佳尺寸收看。

註

- 按**Q. MENU**或在影像選單中進入畫面比例，更改圖像大小。
- 您可以使用“上/下”來調整畫面比例。
- 在色差模式中，您只能選擇**16:9**、**4:3**、**14:9**、劇院縮放1.
- 在HDMI模式中，您只能選擇**16:9**、原始比例、**4:3**、**14:9**、劇院縮放1.
- 在**RGB-PC**電腦， 模式中您只能選擇**16:9**、**4:3**。
- 在DTV/HDMI/色差（720p以上）模式中，可以使用點對點掃描。
- 在DTV模式中， 可以使用全螢幕。

- **16:9**: 重新調整圖像大小，直到與螢幕寬度相符。



- 點對點掃描：以原始大小顯示視頻圖像，圖像邊緣沒有剪切掉任何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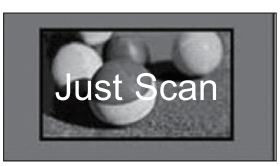

註

- 若您選擇只瀏覽，您可能會在原始訊號邊緣看到圖像雜訊。

- 原始比例： 電視接收到寬螢幕訊號時，會自動改變至畫面格式進行播放。



- 寬螢幕： 電視接收到闊螢幕訊號時，會引導您在水平或垂直方向上，以線性比例調整圖片，從而填滿整個螢幕。



寬螢幕支援4:3 和14:9 視頻，經過DTV輸入而沒有任何視頻失真。

- **4:3**: 在標準4:3下重新調整圖像大小，沒有失真。



- **14:9**：您可以在14:9模式中，收看14:9圖片格式或者普通電視節目。觀看方式上與4:3相同，只是畫面可能向上下方向移動。



- 劇院縮放1：想以正確比例放大圖片時，選擇影院變焦。

• 如欲改變影院縮放比例，按 < 或 >，範圍爲1~16。

• 如欲上下移動縮放中心，按 ^ 或 v。



註

• 若您放大或縮小圖像，圖像會失真。

更改AV模式

每個AV模式都有最佳圖像和聲音設定。

重複按“**AV**模式（AV MODE）”以選擇合適模式。

模式	說明
關閉	更改至先前自訂的設定
劇院	使用最佳圖像和聲音設定，務求達到電影風格。
遊戲	使用最佳圖像和聲音設定，用於快速的遊戲。 在使用PlayStation或Xbox遊戲機玩視頻遊戲時，建議使用遊戲模式。 在遊戲模式中，與畫質相關的功能會爲進行遊戲而最佳化。

使用輸入清單

選擇一個輸入源

1 按**INPUT**進入輸入源。

- 已連接的裝置會在每一個輸入源上顯示。

註

• 您可以選擇主選單上的**INPUT**，進入輸入源清單。

2 按下“上/下/左/右”滾動至一個輸入源，然後按**OK**。

• 所顯示的圖像可能會與您的電視不同。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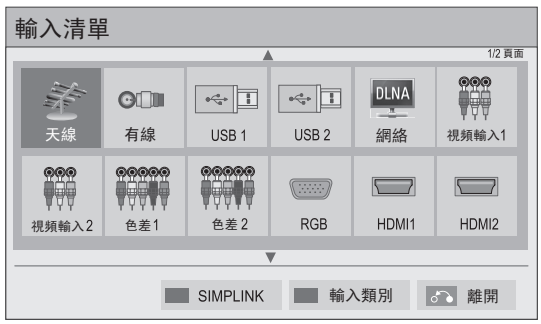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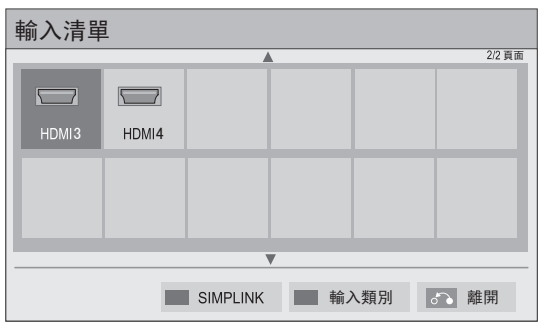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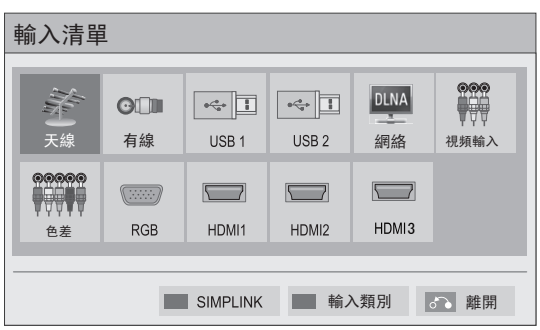

輸入源	說明
天線或有線	收看無線、纜線和數碼纜線廣播電視。
USB	使用電影、照片或音樂檔案。
網絡	用於DLNA。
視頻輸入	觀看VCR或其他外接設備中的內容。
色差	觀看DVD或其他外接設備的內容，或經由數碼機頂盒輸出的內容。
RGB	在螢幕上觀看電腦顯示。
HDMI	在HTS或其他高清設備上觀看內容。

已連接的輸入源以黑色顯示，而未連接的輸入源則以灰色顯示。

- 如欲新增輸入標籤，按綠鍵。您可以輕鬆辨識連接至每一個輸入源的裝置。
- 若您將一部新的外接設備連接至電視，會彈出一個視窗。選擇彈出視窗上的是，以選擇一個輸入源。
- 如欲進入SIMPLINK，按紅鍵。若您選擇「**SIMPLINK**」和「**ON**」，用於HDMI輸入的彈出式視窗就不會出現。

新增輸入標籤

新增一個標籤至輸入源，使您可以輕鬆辨別連接至每一個輸入源的設備。

- 所顯示的圖像可能與您的電視不同。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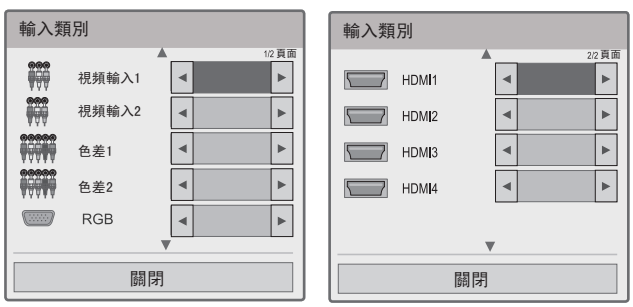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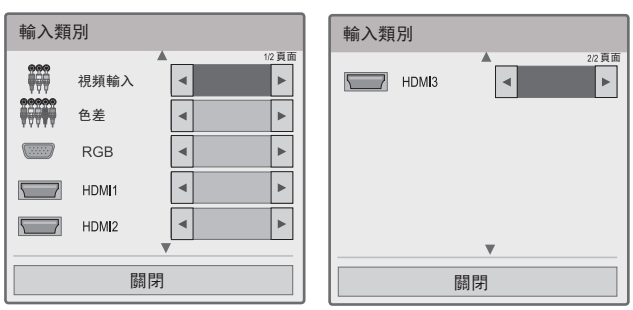

1 按**INPUT**進入輸入源。
2 按綠鍵。
3 按下“上/下”滾動至一個輸入源。
4 按下“左/右”滾動至一個輸入標籤。
5 完成之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使用快捷選單

自定常用選單。

1 按下**Q. MENU**進入快捷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在以下選單中滾動，然後按**OK**。

選單	描述
畫面比例	更改圖像大小（16:9、點對點掃描、原始大小、寬螢幕、 4:3、14:9、劇院縮放）
影像模式	更改圖像模式（智能感應模式、明亮、標準、劇院、遊戲、專業1 、專業2）
聲音模式	更改聲音模式（標準、音樂、劇院、運動、遊戲）
睡眠時間設定	設定電視關閉之前的時間長度
字幕語言	更改字幕輸出
音效語言	更改聲音輸出
智能節電模式	調節螢幕亮度來降低能源消耗。（自動節能、關閉、最小節能、正常節能、最大節能、視訊關閉）
AV模式	設定最佳圖像和聲音設定（關閉、劇院、遊戲）
略過頻道關閉/開啟	設定跳過停止/開啓。

註

- 可用的選單和選項，可能會與您正在使用的輸入源不同。

3 按下“上/下/左/右”在您所需要的選項上滾動。
4 完成之後，按**Q. MENU**。

娛樂

連接電視至網絡

連接有線網絡

經下圖中所示的**LAN**接口連接電視和區域網絡（**LAN**），並且建立網絡設定。
如果有線網絡和無線網絡都可以使用，最好使用有線網絡。
進行物理連接之後，少量家庭網絡需要調整電視網絡設定。
欲獲取詳細資料，請聯絡您的互聯網供應商或查閱路由器手冊。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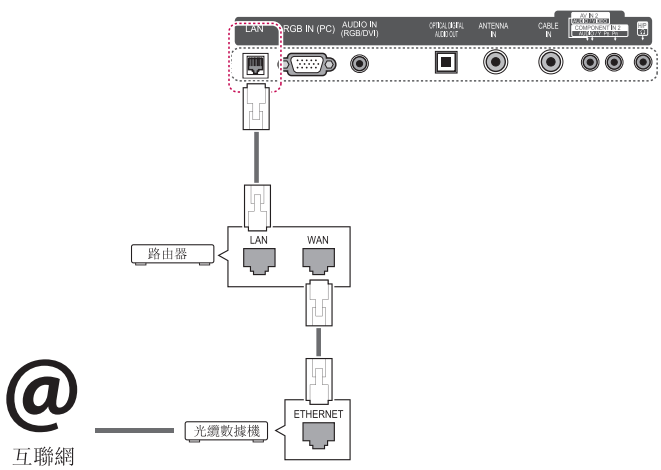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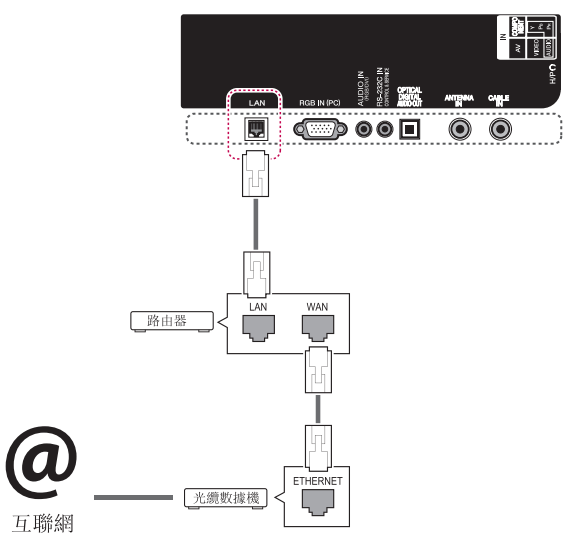

註意

- 請勿連接模組式電話線至**LAN**接口。
- 因爲有多種連接方法，請遵照您的電訊營運商或互聯網服務供應商之規格。
- 連接至**LAN**接口之後，使用付費或者電視應用程式選單。如欲獲取關於付費或者電視應用程式設定和故障排除的更多資訊，請瀏覽http://lgknowledgebase.com.

欲建立網絡設定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選擇“設置”進入基本功能設置功能菜單。

2 按下“上/下”鍵滾動至“網絡”，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鍵滾動至“網絡設定”，然後按**OK**。

4 若您已經設定了“網絡設置”，請選擇“重新設置”。新連接設置可以重新設置現有網絡設置。

5 選擇“**IP**自動設定”或“**IP**手動設定”。

- 如果選擇**IP**手動設定，按“上/下/左/右”和數字鍵。IP地址需要手動輸入。

- **IP**自動設定：在有線連接DHCP伺服器至區域網絡（LAN）上時選擇此項，將自動給本電視分配一個IP位址。如果您使用了具有DHCP（動態主機設定協定）伺服器功能的寬頻路由器或寬頻數據機時，IP位址將自動得以確定。

- **IP**手動設定：在網絡上沒有DHCP伺服器時選擇此項，此時您必須手動設定IP位址。

6 完成之後，按**EXIT**。若需返回至前一菜單，按“**BACK**”鍵

註

- 若您想在電視上直接連接網絡，必須始終接通寬頻互聯網連接。
- 若您無法連接互聯網，請檢查網絡狀況。
- 使用網絡設定時，檢查LAN纜線或檢查路由器中的DHCP是否接通。
- 若您未完成網絡設定，網絡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連接無線網絡

用於寬頻/DLNA的LG無線區域網絡轉接器（需另行購買），可讓電視連接至無線區域網絡。
網絡配置和連接方法，可能因應使用設備和網絡環境不同而有所分別。請參閱隨接入點裝置或無線路由器提供的安裝指南，獲取詳細的連接步驟和網絡設定。
在連接本電視至網絡之前，需要設定AP（接入點）或無線路由器。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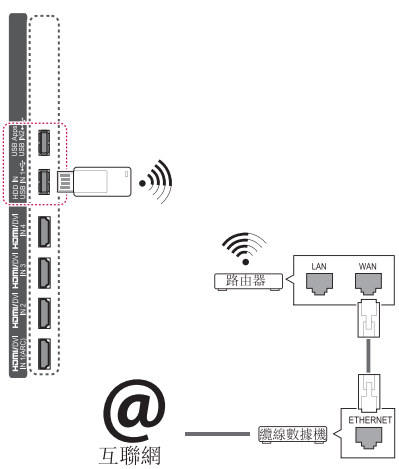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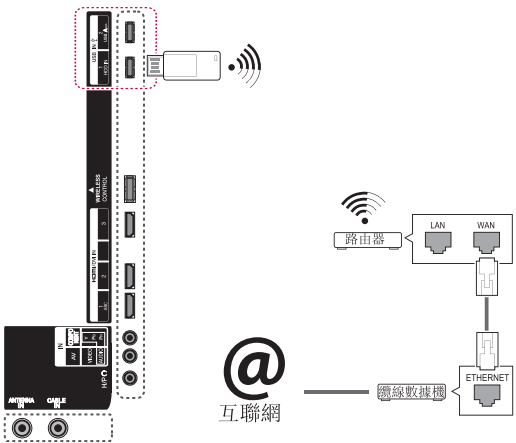

註

- 如欲欣賞儲存在使用路由器的個人電腦中的圖片、音樂或視頻，建議使用路由器中的有線接口。
- 使用路由器無線接口時，一些功能可能會有所限制。
- 建議接入點（AP）至少離電視1米遠。如果接入點安裝在1米之內，則可能因爲頻率干擾而使幻動遙控器無法正常運作。

如要建立網絡設定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網絡，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網絡設定，然後按**OK**。

5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無線，然後按**OK**。

6 若您已經建立網絡設定，選擇重設，然後按**OK**。

新的連接設定會重設現有的網絡設定。

7 按下導航鍵選擇從**AP**清單中設定，然後按**OK**。

- 掃描範圍內的全部AP（接入點）或無線路由器，並且以清單形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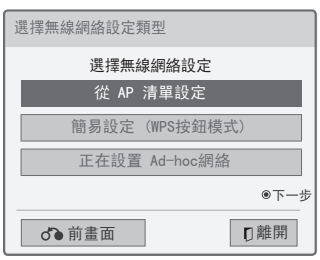

8 按下導航鍵選擇清單上的AP（接入點）或無線路由器。（若您的AP被鎖定，則插入AP安全密鑰，）然後按**OK**。



9 按數字按鍵輸入AP安全密鑰，然後按**OK**。



10 重複「連接有線網絡」中的第6~7步。

安全碼已經設定時

PIN（個人識別碼）

若您想使用PIN連接AP（接入點）或路由器，請使用此功能。

1 重複「連接無線網絡」中的第1~7步。

2 按紅鍵使用**PIN**模式連接接入點。

3 您可在電視螢幕上，看到網絡ID和安全密鑰。

將PIN碼輸入裝置中。

PIN碼是軟件保護器的唯一8位數字。

4 按**OK**選擇連接。



5 重複「連接有線網絡」中的第6~7步。

WPS（**Wi-Fi**保護設定）

若您的接入點或無線路由器支援PIN或WPS（Wi-Fi保護設定），則可以在計數120內使用您的接入點或無線路由器。您無需知道接入點名稱（SSID：服務組識別碼）和您的接入點或無線路由器的安全碼。

1 重複「連接無線網絡」中的第1~7步。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簡單設定（**WPS-**按鍵模式）。

3 按**OK**選擇連接。

4 重複「連接有線網絡」中的第6~7步。

設置Ad-hoc網絡

這是無需AP、直接與機器通訊的一種方法。
這與用一根交叉纜線連接兩台個人電腦相同。

1 重複連接無線網絡中第1~5步。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定Ad-hoc網絡，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確定，然後按 **OK**。

4 按**OK**選擇**連接**，從而連接Ad-hoc網絡。

- 在電視螢幕上可以看到網絡ID和安全密鑰。
- 將此網絡ID和安全密鑰輸入設備中。
- 若網絡不工作，使用紅鍵更改設定資料。

註

支援無線網絡的個人電腦設定範例

- 在您的個人電腦中尋找無線網絡設備。
- 選擇出現在清單中的LGTV10。（選擇與出現在電視螢幕上的網絡ID相同的名稱。）
- 在插入安全密鑰對話框處輸入 1111111111。（輸入出現在電視螢幕上的安全密鑰。）

5 按下“上/下/左/右”鍵插入IP位址， 然後按**OK**。

選項	說明
PC設定	· 需要手動設定個人電腦互聯網協定（TCP/IP）。 · IP位址、子網絡遮罩、預設閘道可由您酌情設定。 · 例如：IP位址：192.168.0.1 / 子網絡遮罩：255.255.255.0 / 預設閘道：192.168.0.10
TV設定	· 確認個人電腦的IP位址和閘道。 · 將個人電腦閘道位址輸入到IP位址，將個人電腦IP位址輸入到閘道，然後按OK。 · 例如：IP位址：192.168.0.10 /子網絡遮罩：255.255.255.0 /預設閘道：192.168.0.1

6 完成網絡設定之後，按下導航鍵選擇**關閉**。

7 按**OK**。

網絡設定要訣

- 有關付費或電視應用程式設定和故障排除等更多資訊，請瀏覽http:// lgknowledgebase.com.
- 在本電視上使用標準LAN纜線。帶有RJ45接頭的Cat5或者更好的纜線。
- 設定過程中出現的許多網絡連接問題，通常可通過重設路由器或數據機來解決。連接播放器至家庭網絡之後，快速切斷及/或斷開家庭網絡路由器或纜線數據機的電源線。接著再次接通及/或連接電源線。
- 取決於互聯網服務供應商（ISP），可以接受互聯網服務的一定數量設備可能會受到適用的服務條款限制。敬請聯絡您的服務供應商獲取有關詳情。
- LG不承擔因與您的寬頻互聯網連接或其他所連接設備相關的通訊錯誤/故障而導致的任何電視及/或互聯網連接功能故障責任。
- LG不承擔您的互聯網連接問題的任何責任。
- 從網絡連接獲取的一些內容可能與電視機不兼容。若您對這些內容有疑問，敬請聯絡內容製造者。
- 若網絡連接速度不能滿足所接入內容的要求，您可能會體驗到不希望的結果。
- 由於提供寬頻上網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ISP）設定的某些限制，可能無法進行一些互聯網連接操作。
- 由ISP收取的任何費用包括但不限於連接費用都應由您支付。
- 連接本電視需要一個10 Base-T或100 Base-TX區域網絡接口。若您的互聯網服務不允許這些連接，您將無法連接本電視。
- 使用DSL服務需要ADSL數據機，使用纜線數據機服務亦需要纜線數據機。根據接入方式和與ISP的用戶協議，您將無法使用本電視所包含的互聯網連接功能，或者受到同時連接設備數量的限制。（若ISP限制爲一部裝置，本電視不得在已經連接電腦的情況下連接。）
- 根據您的ISP政策和限制，可能不得使用路由器或其使用受到限制。敬請直接聯絡您的ISP獲取詳情。
- 無線網絡在2.4 GHz無線電頻率下工作，而此頻率也應用於其他家居設備，如無線電話、藍牙®裝置、微波爐等，並會受到這些設備的干擾影響。裝置會被使用5 GHz無線電頻率的設備所打斷。它是與LG無線媒體盒、無線電話、其他Wi-Fi設備一樣的裝置。
- 周圍的無線環境，可能會降低無線網絡使用速度。
- 關閉您的家庭網絡中不使用的網絡設備。一些設備可能會產生網絡流量。
- 某些時候，將接入點或無線路由器放置位置較高一些，可能會改善接收效果。
- 無線接收質量取決於多種因素，諸如接入點類型、電視和接入點之間的距離以及電視位置等。
- 經由有線/無線共享機器連接互聯網時，可能會因爲服務公司的使用限制和確認而中斷連接。
- 要連接無線AP，一個支援無線連接的AP是必要的，並且需要啓動AP的無線連接功能。有關AP無線連接的可能性，敬請諮詢AP供應商。
- 請確認無線AP連接的AP SSID之安全設定，並就AP SSID安全設定諮詢AP供應商。
- 網絡設備（有線/無線路由器、集線器等）的錯誤設定，可能會使電視變慢或發生故障。請參考設備手冊進行正確安裝，並且設定網絡。
- AP如設定爲包括802.11 n（俄羅斯除外），並且加密指定爲WEP（64/128位元）或WPA（TKIP/AES），則可能無法連接。因AP製造商不同，也可能會有不同連接方法。

網絡狀態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並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網絡，並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網絡狀態，並按**OK**。

5 按**OK**檢查網絡狀態。

選項	說明
設定	返回網絡設定選單或無線網絡設定類型選單。
測試	網絡設定完成之後測試目前網絡狀態。
關閉	返回前一個選單。

付費卡功能

LG的付費技術，可讓您直接在電視上使用多款網上服務或內容。您的電視利用付費和互聯網連接，提供電影、電視節目、視頻的即時串流媒體和以Widget爲基礎的服務。

享受娛樂不僅包括娛樂內容，也包括最新新聞、股票資訊、最新天氣狀況、照片管理及其他更多功能。只需使用電視遙控即可做到，無需另行使用個人電腦。

1 按“特級”進入付費選項。

2 按下導航鍵捲動至您想要的內容，然後按**OK**。

注：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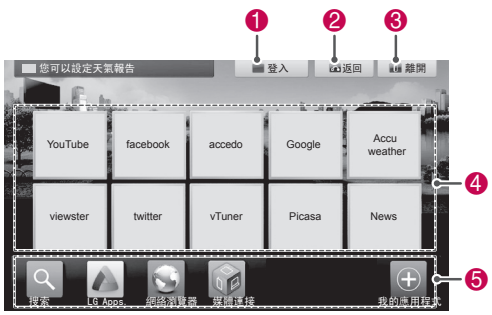

Option	Description
❶	登入服務項目。
❷	返回上級菜單。
❸	返回電視收看。
❹	選擇你想要的在線服務項目。 ■ 如果某服務項目需要網絡聯機操作，你必須首先使用電腦註冊然後再使用TV登入。
❺	快速應用程式。

3 享用網上服務。

注：
“特級”中的項目清單正在測試階段，2011年7月後可通過軟件升級使用，軟件升級方法詳見P84.

註意

- 這些服務由單獨的內容供應商提供。
- 敬請瀏覽內容供應商網站，獲取其服務的特定資訊（但是某些內容供應商，可能不提供內容手冊）。
- 不同國家的付費選單會有不同。
- 若服務需要您登入，您必須首先在電腦上進入使用網頁進行登記，然後再在電視上登入服務。
- 請註意，視乎服務供應商而定，內容可能會自動更新，因此會在未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內容版面或操作方法。請參閱螢幕上的幫助選單。
- 視乎內容供應商而定，內容可能會在未事先通知的情況下予以更改或刪除。
- 由內容供應商所提供的所有內容可能會隨時更改，包括但不限於刪除。如您有任何有關內容的疑問或問題，您可以瀏覽服務供應商網站獲取最新消息。請註意，有關內容供應商提供的內容，或者內容更改的事宜，LG概不負責。
- 視乎服務供應商而定，一些內容可能對少數人有危害。

註

- 電視上搜尋的視頻清單，可能與個人電腦網頁瀏覽器上搜尋到的清單有所不同。
- 通常視乎您的寬頻速度而定，視頻回放可能會出現暫停、停止或緩衝。
- 對於需要登入的服務，使用個人電腦在其網站上加入適用服務，然後經由電視登入，享受各種額外功能。

法律聲明

有關網絡服務的重要提示

可以通過本設備獲取的所有內容和服務屬於第三方，並且受到版權法、專利權法、商標權法及/或其他知識產權法保護。這些內容和服務只用於您個人非商業性使用。您不得以未經內容所有人或服務供應商授權的方式使用這些內容或服務。不限制前述情況，除非適用的內容所有人或服務供應商明確授權，您不得複製、上載、郵寄、傳播、翻譯、銷售、修改、創造其衍生作品，或以任何方式或介質散佈通過本設備顯示的任何內容或服務。

您明確知悉並且同意設備和所有第三方內容和服務都是以原有形式提供，不承擔明示或暗示的、任何形式的保證責任。LG電子公司明確拒絕承擔任何內容和服務相關的全部保證和條件，無論明示或暗示，包括但不限於適銷性、滿意的質量、特定目的之適當性、以第三方權利不造成侵權。LG並不能保證通過本設備獲取的任何內容或服務的準確性、有效性、及時性、合法性、或完整性，並且不保證內容或服務能夠滿足您的要求，或者本設備運行或服務不受干擾或無錯誤。在任何情況下，LG都不承擔責任，包括過失在內，無論是合同或侵權、任何直接的、間接的、附帶的、特殊的或間接損害，或者因任何所包含的資訊、或者由您或第三方獲取的內容或服務所引起的損害，即使告知這些損害的可能性。

第三方服務可能發生改變、暫停、撤除、終止或者中斷，或者不另行通知的情況下隨時可能禁止進入，LG對任何內容或服務仍然在一段時間內繼續可用不做任何陳述或保證。內容和服務由第三方通過網絡和傳輸設施進行傳遞，LG對於這些都無法控制。LG可能會在任何情況下並且不告知或不承擔責任時，對於某些服務或內容的使用或獲取施加限制。LG明確拒絕承擔通過本設備提供的內容或服務的任何更改、中斷、禁用、刪除或中止的責任。

LG不負責也不承擔與內容和服務相關的客戶服務。任何與內容或服務相關的疑問或要求應直接向各自的內容和服務供應商提出。

我的媒體卡功能

連接**USB**儲存裝置

連接USB儲存裝置，諸如USB快閃裝置、外接硬碟或者MP3播放器至電視，並且使用其多媒體功能（見第41頁上的瀏覽檔案）。

按照下圖所示，連接USB快閃裝置或USB記憶卡讀卡器至電視上。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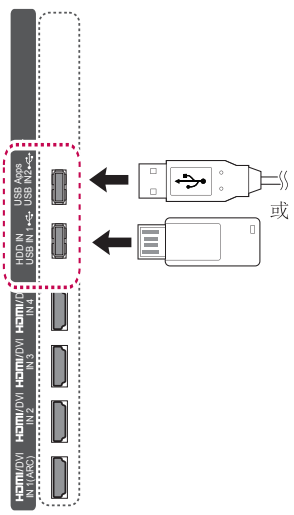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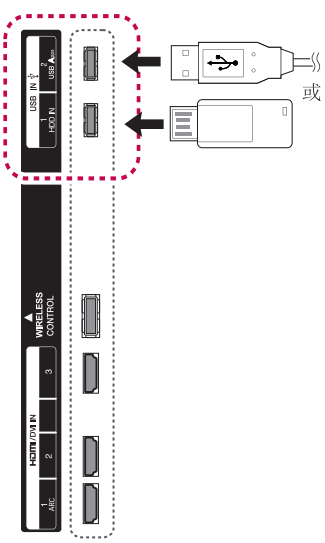

爲了斷開USB儲存裝置，確保正確終止連接以避免對電視或檔案造成損壞。

1 按**Q. MENU**進入快捷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USB**設備，然後按**OK**。

3 只在出現可以安全移除資訊的情況下，才可能拔出USB儲存裝置。

註意

- 請勿在USB儲存裝置仍然連接至電視上時，試圖將電視關閉或拔下USB儲存裝置，如果這樣做會造成檔案丟失或USB儲存裝置損壞。
- 經常備份儲存在USB儲存裝置中的檔案，因爲您可能會丟失或損壞檔案，而這不在保證範圍內。

使用USB儲存裝置要訣

- 本電視只識別USB儲存裝置。
- 若您通過USB集線器將USB儲存裝置連接至電視，您的電視可能無法識別USB儲存裝置。
- 在USB儲存裝置處於使用狀態時，本電視可能無法識別它。
- USB儲存裝置識別速度取決於設備。
- 只能使用有正常音樂或圖片檔案的USB儲存裝置。
- 只能使用格式化爲FAT 32或NTFS檔案系統的USB儲存裝置。
- 若您將USB儲存裝置格式成NTFS檔案系統，您將不能刪除已儲存檔案。
- 您可能需要將USB儲存裝置連接至帶電源適配器的外接電源。
- 若電視不能識別所連接的USB儲存裝置，更換纜線後再試。請勿使用過長的纜線。
- 本電視無法正確支援一些USB儲存裝置。
- 您可以使用多重磁碟分割（多達4個）的USB儲存裝置。
- 使用一個USB多合一讀卡器，您就可以同時使用多達4個USB儲存裝置。
- USB儲存裝置的檔案排列方法與Window XP的類似。
- 您不能直接在電視上建立或刪除USB儲存裝置上儲存的資料夾。
- 一個檔案名稱的字元數可以多達100個英文字元。
- 一個USB外接硬碟的建議容量爲等於或低於1 TB，而USB儲存裝置爲等於或低於40GB。
- 若帶節能功能的一個USB外接硬碟不能工作，將USB外接硬碟退出，然後再次插入，使其正常工作。查閱USB外接硬碟的用戶手冊獲取更多資訊。
- 同樣支援低於USB2.0的USB儲存裝置。但它們可能在電影清單中無法正常工作。

DLNA DMP（數碼生活網絡聯盟， 數碼媒體播放器）

本電視可以顯示和播放從您的DLNA伺服器獲取的電影、照片和音樂檔案類型，並且照片已經DLNA授權。

數碼生活網絡聯盟（DLNA）是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行業和流動設備公司的跨行業組織。數碼生活使消費者在家裡通過有線或無線網絡來輕鬆共享數碼媒體。

DLNA認證標誌使得可以輕易找到符合DLNA互操作指南的產品。本設備符合DLNA互操作指南v1.5。

當運行DLNA伺服器軟件或其他DLNA兼容設備被連接至本電視時，可能需要更改一些軟件或其他設備設定。查閱軟件或設備的操作說明書以獲取更多資訊。

查閱使用集成媒體功能獲取有關支援檔案類型和其他說明的更多資訊。

註

- 隨供的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唯讀光碟是專爲本電視共享檔案而個別編寫的軟件。
- 隨供的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不支援以下功能：轉換、遠端用戶界面、電視控制、互聯網服務和蘋果iTunes。
- 本手冊以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爲例，對其英文版操作進行了說明。參考您的語言版本上的實際操作而遵照說明執行。
- 若一個檔案中含有太多資料夾和檔案，它可能會無法正常工作。
- 對於DLNA選件，使用與本電視隨供的Nero MediaHome程序。然而，我們不能保證第三方程序會完美工作。
- 在查看電視螢幕上的較小預覽節目清單時，您可以選擇節目。
- 當DLNA選件不能正常工作時，檢查您的網絡設定。
- 若Nero MediaHome運行異常或出現錯誤時，DLNA選件可能無法正常工作。在這種情況下，退出Nero MediaHome，重新啓動程序。您可以點擊程序左下部的問號來下載Nero MediaHome最新版本。
- 當網絡不穩定時，在回放過程中，設備可能較慢或者需要時間載入。
- 在DLNA模式中播放視頻時，不支援多音頻和隱藏字幕功能。
- 在DLNA模式中選擇全螢幕時，輸出螢幕比例可能與原始大小不同。
- 在DLNA模式中，超過一部電視連接至單個伺服器上時，視乎伺服器性能而定，檔案可能無法正常播放。
- 若伺服器不提供播放時間資料時，它會顯示成"--:--:--."。
- 在使用電影清單時，DLNA伺服器中的DRM檔案不能播放。
- 取決於AP製造商，DLNA操作可能會工作異常。

安裝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

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輕鬆使用用於Window的DLNA伺服器軟件。

1 啓動電腦。

2 關閉所有微軟軟件，並且退出可能運行的任何殺毒軟件。

3 將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光碟插入您的電腦光碟機中。

4 點擊**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準備好安裝，接著安裝精靈出現。

5 點擊**Next**按鍵顯示序號輸入螢幕。點擊**Next**以進入下一步。

6 若您接受全部條件，點擊我接受許可證條件核取方塊，並且點擊下一步。如沒有此協議，則無法進行安裝。

7 點擊典型和**Next**，安裝程序開始。

8 若您想參與數據匿名收集，選擇該核取方塊，然後點擊**Next**按鍵。

9 點擊**EXIT**以完成安裝。

共享檔案和資料夾

安裝Nero MediaHome之後，您必須新增您想共享的資料夾。

1 雙擊桌面上的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圖示。

2 點擊左側的網絡圖示，確認網絡名稱字段中的網絡名稱。您的電視將識別您所輸入的網絡名稱。

3 點擊左側的共享圖示。

4 點擊共享螢幕上的本地資料夾標籤。

5 點擊新增圖示以開啓瀏覽資料夾視窗。

6 選擇包含您想共享檔案的資料夾。所選擇的資料夾會新增到共享資料夾清單中。

7 點擊啓動伺服器圖示以啓動伺服器。

註

- 若電視上不顯示共享資料夾或檔案，點擊本地資料夾標籤上的資料夾，並且點擊更多按鍵上的重新掃描資料夾。
- 瀏覽http://www.nero.com獲取更多資訊和軟件工具。

回放共享內容

您能顯示或播放儲存在您的電腦或其他DLNA媒體伺服器上的電影、照片和音樂內容。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Smart Share**，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需要的設備，然後按 **OK**。

4 按下導航鍵選擇**DLNA**。取決於不同媒體伺服器，本電視可能需要從伺服器獲得許可。若您想要重新掃描可用的媒體伺服器，按藍鍵。

註

- 如果想在媒體伺服器播放檔案，必須將電視和媒體伺服器連接至相同接入點。
- 因爲我的媒體選單上的兼容性和可用回放功能都已經在捆綁DLNA伺服器（Nero MediaHome 4 Essentials）環境中進行測試，我的媒體上的檔案要求和回放功能因媒體伺服器不同而不同。
- 這一頁上的檔案要求不總是一致。可能會因檔案特點和媒體伺服器能力而有一些限制。
- 即使不支援的檔案也可以以照片縮圖或音樂縮圖形式顯示。
- 影片縮圖只在DLNA伺服器支援電影縮圖時被支援。
- 如果我的媒體選單中有無法播放的音樂檔案，本電視將跳過這個檔案，然後播放下一個檔案。
- 螢幕上出現的檔案資訊並不總是我的媒體選單中音樂和電影檔案的正確資訊。
- 本電視只支援Nero MediaHome 4提供的電影字幕檔案。
- 字幕檔案名稱和電影名稱必須相同，並且在同一個資料夾中。
- 如果在一個目錄索引之後已經新增字幕檔案，那麼用戶必須刪除，然後重新將資料夾新增到共享清單中。
- 我的媒體功能的回放和操作質量可能會受到您的家庭網絡條件的影響。
- 流動媒體，例如USB磁碟、DVD光碟等中的檔案，可能無法在您的媒體伺服器上正確共享。
- 在通過DLNA連接播放媒體時，它不支援受DRM保護的DivX檔案播放。
- 可以識別多達999個資料夾和檔案。
- 如果一個資料夾中有太多資料夾和檔案，它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 資料夾中的檔案是同一類型時才能播放。

DLNA DMR（數碼生活網絡聯盟，數碼媒體渲染器）

若將Windows 7版本的電腦或者具有DLNA DMC證書的設備（例如手機）連接到網絡，您可以在電視上聽音樂，看視頻或者照片等。

DMR功能只在電視和電腦配置使用同樣網絡的情況下才能正常運行。

1 用Windows 7中的遙控功能特徵播放檔案、選定檔案。爲此，右擊您想播放的檔案。

參考手機的用戶手冊，找到如何用它播放檔案。

在控制面板上通過雙擊您想更改的項目，就可以更改所連接電視的名稱>網絡與互聯網>查看網絡電腦與設備。

數碼媒體渲染器（DMR）媒體在播放時，不能更改電視的名稱。重放停止時方可更改。

2 按下遙控器上的**EXIT**退出。在播放期間，只有音量鍵、靜音鍵、**EXIT**和倒播鍵可以使用。

註

- DMR功能在無線網絡情況下不會正常運行。
- DMC的搜尋功能只在視頻檔案中可以使用。
- 當有其他工作（錄音、重放或者我的媒體工作等）運行時，DMR不可用。

瀏覽檔案

獲得相片、音樂，或電影播放清單和瀏覽檔案。

1 連接一個USB儲存裝置。

2 按下**HOME**鍵獲得主菜單。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Smart Share**，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需要的設備，然後按 **OK**。

5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所有媒體、電影清單、相片清單 或音樂 清單，然後按 **OK**。

- 所有媒體：顯示檔案清單中的全部檔案。

- 電影清單、相片清單 或音樂清單：只顯示檔案清單中的一種類型檔案。

6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您需要的資料夾或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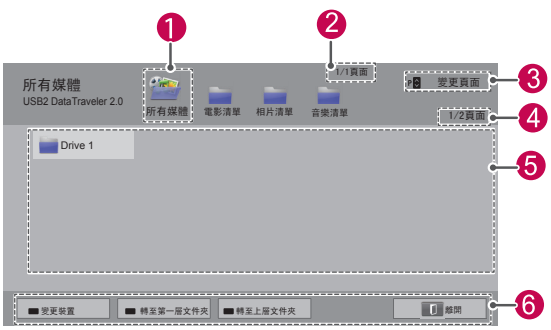

編號	說明
❶	顯示所有媒體資料夾。
❷	目前頁碼/資料夾總頁數。
❸	移動至上一頁或下一頁。
❹	目前頁碼/目錄總頁數。
❺	檔案資訊或縮圖。
❻	遙控器上可用的按鍵。

縮圖資訊

類型	異常檔案	不支援的檔案
電影		
相片		
音樂		

使用USB儲存裝置的提示

類型	支援的檔案格式
視頻	• MPG, MPEG, DAT, TS, TRP, TP, VOD, MP4, MOV, MKV, DivX, AVI, Motion JPEG（AVI, MP4, MKV）, ASF, WMV, FLV • 解像度：低於1920像素（寬）x 1080像素（高） • 畫格速率：低於30格/秒（1920 x 1080），低於60格/秒（1280 x 720） • 可播放電影檔案的最大位元速率：20 Mbps（百萬位元每秒） • 音頻格式的位元速率：在32 kbps和320 kbps （MP3）之間 • 支援的字幕格式：*.smi, *.srt, *.sub（MicroDVD, SubViewer 1.0/2.0）, *.ass, *ssa, *txt（TMPlayer）, *.psb（PowerDivX）
相片	• JPG, • 可用尺寸 基線：64像素（寬）x 64像素（高）- 15360像素（寬）x 8640像素（高） 前進：64像素（寬）x 64像素（高）- 1920 像素（寬）x 1440像素（高） * 當在您的個人電腦上儲存JPG檔案時，請勿使用漸進式選項。 • 全螢幕開啓高解像度圖像時，可能需要花一些時間。
音樂	• MP3 • 位元速率範圍爲32 Kbps到320 Kbps之間 • 取樣率（取樣頻率）MPEG1 layer 3: 32 kHz，44.1 kHz，48 kHz MPEG2 layer 3: 16 kHz，22.05 kHz，24 kHz * 不會播放受複製保護的檔案。

觀看視頻

在電視機上播放視頻檔案。

您的電視機能夠顯示USB儲存裝置中的視頻檔案。

1 按下**HOME**鍵獲得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我的媒體，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電影清單，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您需要的資料夾或檔案，然後按**OK**。

5 使用下列選單/按鍵播放電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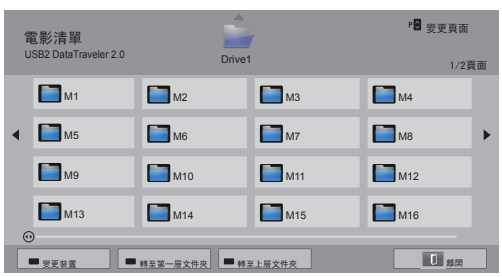

上/下/左/右	滾動檔案。
OK	播放所選擇的檔案。
P ∧ ∨	移動至上一頁或下一頁。
紅鍵	變更裝置：轉換至不同的輸入設備。
綠鍵	轉至第一層文件夾。
黃鍵	轉至上層文件夾。

6 使用下列按鍵控制回放。



按鍵	描述
■	停止回放。
▶	播放視頻。
❚❚	暫停或繼續回放
◀◀	在檔案中向後掃描
▶▶	在檔案中向前掃描
❚❚和▶▶	慢動作播放視頻
紅鍵（章節）和 **< >**	直接選擇畫格。 整個檔案被分成10個畫格。 視乎檔案而定，畫格可能無法顯示。
	提高或降低您螢幕的亮度。
Q.MENU 選項	顯示選項選單（見第44頁）。
隱藏	隱藏螢幕上的選單。 爲再次看到選單，按下**OK**鍵顯示。
離開	移動至上一選單螢幕。

播放視頻檔案的提示

- 某些用戶建立的字幕也許無法正常工作。
- 字幕也許無法顯示某些特殊字元或HTML標記。
- 不可用不支援的語言的字幕。
- 外部字幕檔案中的時間資訊應當被排列爲升序以供播放。
- 更換音頻語言時，螢幕也許會受到來自臨時中斷的影響，例如圖像中斷或加快回放。
- 如果您播放受損的視頻檔案，該視頻檔案也許無法被正常播放，或者某些播放器功能無法使用。
- 電視機也許無法正常播放利用某些特定編碼器製作的視頻檔案。
- 如果已記錄的檔案沒有圖像或聲音，則說明圖像或者聲音未能被輸出。
- 如果電視機播放的已記錄的檔案沒有圖像或者聲音，則說明圖像或者聲音未能被輸出。
- 電視機也許無法流暢播放每格解像度比支援的解像度高的視頻檔案。
- 電視機也許無法正常播放未被包括在特定類型和格式中的視頻檔案。
- 電視機也許無法播放利用GMC（全局運動補償）或1/4像素運動估計編碼的檔案。
- 電視機支援被儲存在字幕的ASCII編碼中僅有的檔案。
- 每一行字幕中播放的字元數最多爲250個（韓文字元）、500個（英文字元）和500個（數字）。
- 電視機支援字幕檔案中僅有的10,000同步字塊。
- 電視機支援H.264編碼譯碼器，直到4.1概況等級。
- 電視機不支援DTS音頻編碼譯碼器。
- 電視機無法播放大於30GB的視頻檔案。
- 如果您通過不支援高速的USB連接播放視頻檔案，則視頻播放器有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 電視機支援版本低於2.0的USB儲存裝置。但是，USB儲存裝置也許無法在電影播放清單中正常工作。
- 視頻檔案及其字幕應當放在同一個資料夾中，同時視頻檔案的名稱和字幕應當一致。
- 您可以用 ∧ ∨ 和 < > 調整圖像。但是您不能自訂每一種模式的圖像選項。
- 電視機也許無法播放支援的檔案格式中的視頻檔案，這取決於編碼條件。
- 電視機無法播放由受損檢索或無檢索的視頻檔案。

用於電影播放清單的快捷選單選項

1 按下**Q. MENU**。

此時會彈出一個視窗。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定視訊播放，然後按 **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下列選項之一，然後按 **OK**。

設定視訊播放。

選項	描述	
影像大小	爲視頻選擇您所需的圖片格式。 · **全螢幕模式**：檔案均以全螢幕模式播放，與視頻的長寬比無關。 · **原始大小模式**：根據視頻的長寬比播放檔案。	
音效語言	爲視頻檔案更改音頻的語言組。無法選擇帶有單音軌的檔案。	
字幕語言	可以打開或關閉字幕。	
語言	爲SMI字幕而激活，幷可以選擇字幕內的語言。	
代碼頁	選擇字幕字體。當設定爲默認時，目錄語言顯示爲選項-語言-選單語言。	
	字幕語言	支援的語言
	拉丁語系1	英語、西班牙語、法語、德語、意大利語、瑞典語、芬蘭語、荷蘭語、葡萄牙語、丹麥語、羅馬尼亞語、挪威語、阿爾巴尼亞語、蓋爾語、威爾士語、愛爾蘭語、加泰羅尼亞語、巴倫西亞語
	拉丁語系2	波西尼亞語、波蘭語、克羅地亞語、捷克語、斯洛伐克語、斯洛文尼亞語、塞爾維亞語、匈牙利語
	拉丁語系4	愛沙尼亞語、拉脫維亞語、立陶宛語
	西裏爾語系	保加利亞語、馬其頓語、俄語、烏克蘭語、哈薩克語
	希臘語系	希臘語
	土耳其語系	土耳其語
同步	當視頻與字幕不同步時，可以進行0.5秒的調節。	
位置	移動字幕位置。	
大小	改變字幕字體大小。	
重複	打開/關閉電影回放的重複功能。當打開時，檔案資料夾內的檔案將被重複回放。當關閉時，如果下一個電影名稱與上一個檔案名稱相似，則可以繼續播放。	

註

- 在電影播放清單中更改的選項值不會影響相片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
- 在相片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中更改的選項值與除電影播放清單之外的相片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一樣。
- 當在停止播放之後再次播放視頻檔案時，可以在停止播放的地方自動再次播放。
- 當在視頻檔案被停止之後播放同一檔案時，如果您選擇YES，則將會在之前停止播放的地方再次播放。
- 如果在資料夾中存在持續的系列檔案，則將自動播放下一檔案。但是，不包括電影播放清單選項的重播功能被開啓時這種情況。

設定視頻。

控制選單選項（參考第66頁的影像設定）。

設定音頻。

控制選單選項（參考第69頁的音效設定）。

DivX註冊編號

註冊DivX編號

檢查並註冊您電視機的DivX註冊編號，以便您在www.divx.com/vod.上租借或購買最新電影。爲了播放租借或購買來的DivX檔案，檔案的註冊編號應當與您電視機的DivX註冊編號一致。

1 按下**HOME**鍵獲得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鍵滾動至“其他選項”，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Smart Share**設定，然後按 **OK** 。

5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DivX** 註冊碼，然後按**OK**。

6 查看您電視機的註冊編號。



7 結束後，按下**EXIT**。

註

- 檢查註冊編號時，某些按鍵也許無法使用。
- 如果您使用另一設備的DivX註冊編號，則您不能播放租借或購買來的DivX檔案。請確保使用指定給您電視機的DivX註冊編號。
- 不用標準DivX編碼譯碼器轉換的視頻或音頻檔案也許已經被損壞或者無法播放。
- DivX VOD編號允許您在一個帳戶下啓動多達6台設備。

停用DivX功能

通過web伺服器和塊設備停用所有設備。刪除現有認證資訊，以便爲電視機接收一份新的DivX用戶認證。一旦功能被運行，則會再次要求提供DivX用戶認證，以便查閱DivX DRM檔案。

1 按下 **HOME**鍵獲得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

3 按下“上/下”鍵滾動至“其他選項”，然後按**OK** 。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Smart Share**設定，然後按**OK**。

5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DivX不激活，然後按**OK**。

6 選擇**確定**以確認。



7 結束後，按下**EXIT**。

觀看相片

觀看儲存在USB儲存裝置中的圖像檔案。螢幕上顯示的圖片可能與本機型號所示不同。

1 按下**HOME**鍵獲得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Smart Share，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相片清單，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需要的資料夾/檔案，然後按**OK**。

5 使用下列選單/按鍵觀看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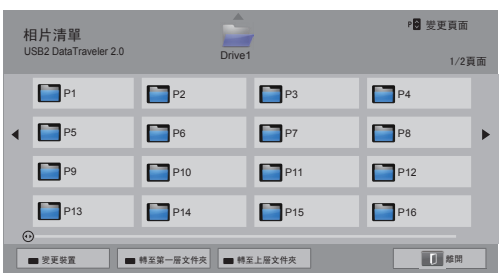

按鍵	說明
上/下/左/右	選擇檔案。
OK	查看選擇的檔案。
P ∧ ∨	移動至上一頁或下一頁。
紅鍵	變更裝置：轉換至不同的輸入設備。
綠鍵	轉至第一層文件夾。
黃鍵	轉至上層。

6 當觀看相片時，請使用下列選項。



按鍵	說明
幻燈片播放	開始或停止放映幻燈片。儲存存在目前檔案資料夾中的所有照片顯示爲幻燈片。爲了設定幻燈片放映速度，選擇選項。
背景音樂	開啓或關閉背景音樂。爲了設定背景音樂檔案資料夾，選擇選項。
↻(旋轉)	順時針旋轉照片（90˚、180˚、270˚、360˚）。 **註** • 對支援的照片尺寸有限制。如果被旋轉的寬度的解像度大於支援的解像度大小，則您不能旋轉該照片。
	用全螢幕模式或原始模式觀看照片。
	提高或降低您螢幕的亮度。
選項	顯示選項選單（見第47頁）。
隱藏	隱藏選項視窗。 爲顯示選項，請按下**OK**鍵。
離開	移動至上一選單螢幕。

用於相片播放清單的快捷選單

1 按下**Q. MENU**。

此時會彈出一個視窗。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 設定相片檢視，然後按 **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下列選項之一，然後按**OK**。

設定照片觀看選項。

選項	說明
幻燈片播放速度	選擇幻燈片放映速度（快速、正常、慢速）。
背景音樂	爲背景音樂選擇一個音樂資料夾。 選擇重複或隨機選項。 註 • 當播放背景音樂時，您不能更改音樂資料夾。

註

- 在相片播放清單中更改的選項值不會影響電影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
- 在相片播放清單或音樂播放清單中更改的選項值與除電影播放清單之外的相片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一樣。

設定視頻。

控制選單選項（參考第66頁的影像設定）。

設定音頻。

控制選單選項（參考第69頁的音效設定）。

聽音樂

1 按下**HOME**鍵獲得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Smart Share，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音樂清單，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需要的資料夾/檔案，然後按**OK**。

5 使用下列選單/按鍵播放音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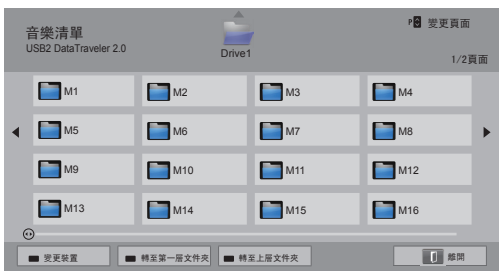

按鍵	說明
上/下/左/右	選擇檔案。
OK	播放選擇的檔案。
P ∧ ∨	移動至上一頁或下一頁。
紅鍵	變更裝置：轉換至不同的輸入設備。
綠鍵	轉至第一層文件夾。
黃鍵	轉至上層文件夾。
藍鍵	開啓音樂播放器。 在播放音樂時開啓。

6 使用下列按鍵控制回放。



按鍵	說明
■	停止回放。
▶	播放音樂檔案。
⏸	暫停或繼續回放。
⏮	跳至下一檔案。
⏭	跳至上一檔案。
< >	顯示游標位置。
	提高或降低您螢幕的亮度。
選項	顯示選項選單（見第49頁）。
隱藏	隱藏選項視窗。 爲顯示選項，按下確認鍵。
離開	移動至上一選單螢幕。

用於音樂播放清單的快捷選單選項

1 按下**Q. MENU**。

此時會彈出一個視窗。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设定音效播放/设定音效，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下列選項之一，然後按**OK**。

註

- 在電影播放清單中更改的選項值不會影響相片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
- 在相片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中更改的選項值與除電影播放清單之外的相片播放清單和音樂播放清單一樣。
- 您只可以在目前播放的設備裡聽音樂。

設定音效播放。

選擇重複或隨機選項。

設定音效。

控制選單選項（參考第69頁的音效設定）。

註

- 不播放受複製保護的檔案。
- 如果在回放期間由於某些原因導致無法使用電視機，則會出現作爲螢幕保護程式的資訊框，以防止圖像燒傷。

如需返回音樂播放清單螢幕，請按下**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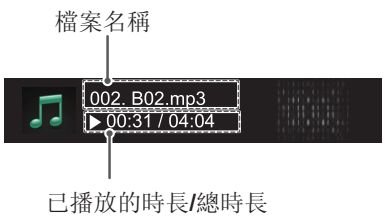

時間機器卡功能

（此功能並非所有型號均可使用。）

使用**USB**設備時需註意的事項

註

- 只有USB儲存裝置可被識別。
- 如果用USB集線器連接USB儲存裝置，則設備不可被識別。
- 使用自動識別程序的USB儲存裝置也許不可被識別。
- 使用自帶驅動程序的USB儲存裝置也許不可被識別。
- 如果有若干分區或讀卡器，則最多可同時識別四個儲存卡。
- USB儲存裝置的識別速度也許取決於每一部設備的自身情況。
- 當連接上的USB儲存裝置正在運行時，請勿關閉電視機或拔掉USB設備。當設備被突然分離或拔掉時，儲存的檔案或USB儲存裝置也許會被損壞。
- 請使用USB廠家提供的纜線與USB儲存裝置連接。如果不使用USB廠家提供的纜線進行連接或纜線過長，儲存裝置也許不可被識別。
- 某些USB儲存裝置也許不被支援或無法正常運行。
- 電視機可顯示的檔案名稱最多達128個字元。
- 請對重要檔案備份，這是因爲USB設備中的數據也許會被損壞。客戶有義務對數據進行管理，所以製造商不會承擔數據損壞產生的後果。
- 建議USB HDD容量爲1TB或小於1TB，建議USB儲存容量爲40GB或大於40GB。
- 任何實際容量大於推薦容量的設備也許不可正常運行。
- 也許無法通過不支援高速的USB連接播放電影。
- 同樣支援低於USB 2.0的USB儲存裝置。但是在電影播放清單中，該等設備也許無法正常運行。
- 爲了確保HDD的平穩運行，請使用HDD基準測試工具來保證外部HDD的穩定性。
- HDD基準測試工具會檢查HDD的運行狀況，包括讀取/寫入速率、存取時間、穩定性。它將能夠在網絡中搜尋，並在下載HDD基準測試工作之後便於使用。
- 時間機器USB硬碟只支援SSD或HDD磁碟類型。（不支援USB儲存。）
- SSD（固態驅動器）的寫入/刪除周期有限。建議使用HDD（硬碟機）。

時間機器（電視直播的暫停和重播）

此功能允許設備對電視直播節目自動進行錄影，並隨時收看。

開啓時間機器功能之後，您可以隨時對正常電視節目進行暫停和倒帶，而不會錯過任何直播節目。

如果訊號強度較弱，則時間機器和錄影功能也許無法運行。

此功能只在初始化USB設備之後運行

連接**USB**儲存裝置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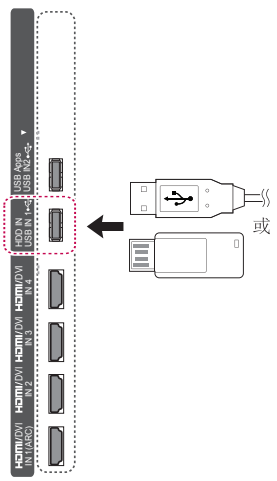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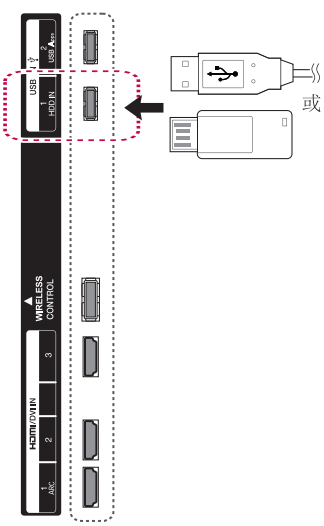

1 將USB設備連接至位於電視機側面的**USB IN 1/ HDD IN**插孔裡。

2 爲了使用支援時間機器功能的USB設備（超過40GB），對USB設備進行初始化。

註

- 它初始化的是與USB相連的HDD，HDD作爲磁碟模式用於時間機器功能。
- 只有當可用於時間機器功能的USB HDD被連接時，才將其啓動。
- 當對USB設備初始化之後，儲存在USB設備中的所有數據均被刪除。
- 當對USB設備進行初始化時，請勿拔除USB設備。這也許會導致電視機以及儲存裝置出現錯誤。

USB設備初始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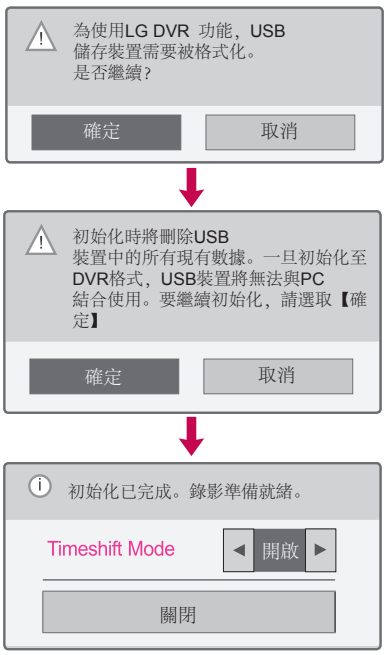

1 連接用於DVR的未格式化USB，然後按REC來初始化USB設備。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OK**，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開啓或關閉，然後按**OK**。

註

- 當初始化完成後，會彈出通知完成的一個視窗，此時被連接的USB HDD可用於時間機器功能。
- 初始化時間也許不盡相同，這取決於USB設備的容量。
- 個人電腦識別不出被初始化的USB設備。
- 當容量小於40GB的USB設備被連接時，不會啓動USB設備初始化。
- 用於備份的支援最大外部HDD容量爲1TB。

使用時間機器功能過程中Timeshift 模式 的變化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黃鍵顯示錄影/安排，然後按 **Q. MENU**。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 **Timeshift** 模式，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開啓或關閉，然後按**OK**。

5 完成後，按**EXIT**。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選項	說明
已錄影的清單	移動至錄影清單。
預校錄影清單	移動至時間表。
按日期選擇計畫表	移動至手動計時器。
按節日選擇計畫表	進入節目表，設定定時錄影。

註

- 時間機器模式在DTV模式中可用。
- 無法記錄電台或衛星頻道。

使用時間機器功能過程中的USB設備再次初始化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黃鍵顯示錄影/安排，然後按**Q. MENU**。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USB**設備初始化，然後按 **OK**。

4 完成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時間機器進度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 一旦時間機器功能開啓，顯示目前錄影狀態的進度條會出現在螢幕底端。
- 按下**BACK**隱藏進度條，或按下**OK**顯示進度條。
- 即使在時間機器進行期間更改節目，此功能仍然會被保留。

進度條？

此功能會告知用戶可能對甚麼時間機器功能進行回顧，目前正播放的節目，以及實況轉播位置。

1. 預覽
2. 回放中的目前位置和進度時間
3. 時間機器功能的總進度時間

- 回放
- 快進
- 快退
- 暫停
- 直視+
- 直視-
- 逐格移動
- 慢動作回放

註

- 爲了節省硬碟空間，當無訊號時，不會進行任何儲存。
- 時間機器功能最多可使用3小時
- 您不能在錄影時進行節目變更或輸入轉換。
- 通電時，最多花3分鐘對HDD進行初始化。
- 對已錄好的節目進行錄影或播放也許不會造成對受複製保護的節目進行初始化。
- 預約錄影時間爲3小時，最長可達5小時。
- 每3分鐘生成一個縮圖，用於超過18分鐘的記錄，每1~3分鐘生成一個縮圖用於少於18分鐘的記錄。
- 一個螢幕上可以生成多達6個縮圖。

使用時間機器功能過程中的回放

使用時間機器功能過程中可用到下列內容：

使用遙控器
在使用時間機器功能過程中，您可以利用各種方法回放暫時儲存的檔案。

按鍵	描述
◀◀ ▶▶	在回放中，反複按下快退（ ◀◀ ）鍵或快進（ ▶▶ ）鍵加速。 -每次按鍵之後，搜尋速度將按級提高（最多提高5級）。
II ▶▶	在回放中，按下暫停（ II ）鍵。 - 顯示暫停畫面。 - 每次在暫停畫面上按下暫停（ II ）鍵，畫面會逐格播放（II▶）。 - 按下暫停（ II ）鍵，然後使用快進（▶▶）鍵觀看慢動作（I▶ ）。
< > ， **OK**	在回放中，使用時間機器（< >）鍵移動游標，然後按OK時，螢幕將會直接播放游標所在的可用畫面（ ， ）。
LIVE TV	爲觀看目前的直播節目，在回放中按下**LIVE TV**鍵。

錄影

由於外出而無法收看所需節目時，請使用此功能。

開始/停止錄影

您可對正在收看的節目進行錄影。

開始錄影

1 按下“REC”鍵開始錄影。

停止錄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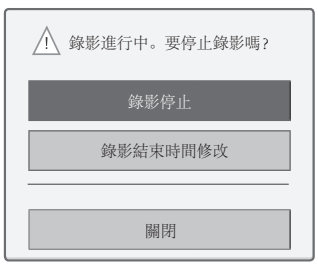

1 按下“REC”鍵停止錄影。
2 按下“上/下”滾動至停止錄影，然後按**OK**。

註

- 您也可以按下“■”(停止)鍵來停止錄影。

更改錄影結束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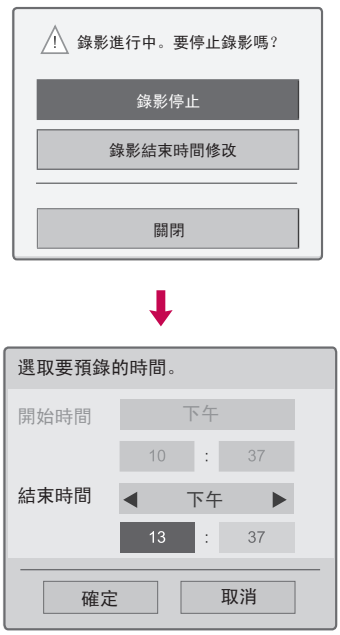

1 錄影時請按下“REC”鍵。

2 再按下“REC”鍵，跳出對話框後，按下“上/下”鍵選擇不“錄影結束時間修改”，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定錄影結束時間，然後按**OK**。

註

- 錄影時，如果可用的儲存空間不足，錄影將自動停止。
- 短於10秒鐘的錄影不會被儲存。
- 爲了在錄影時節省磁碟空間，當無訊號時，不會儲存任何數據。
- 錄影功能不會對受複製保護的節目進行初始化。
- 顯示的時間也許會與實際時間略有不同。
- 當無訊號或者正在觀看電影源時，顯示的時間也許會與實際時間略有不同。

手動計時器

此功能便於對已儲存的錄影進行註冊。計時器錄影已設定好。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黃鍵。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根據日期選擇時間表”，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選擇日期，然後按**OK**。

5 按下“上/下/左/右”鍵設定“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選取要預錄的頻道”。

6 完成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註

- 不可對受複製保護的節目錄影。
- 當對質量不高的外部源進行錄影時，得不到最佳錄影效果。
- 手動錄影可用時間最長爲5小時，最短爲2分鐘。
- 當電視台發出錯誤的時間資訊時，已儲存的錄影節目也許不可觀看。
- 如果把不同的節目設定爲在同一時間接通並儲存錄影，則本電視機被連接至已保留的錄影節目。
- 如果您在錄影過程中關閉電源，正在錄影的節目也許不會被儲存。因此，最好按下停止（■）鍵並檢查已儲存/已錄影清單，然後關閉電源。
- 短於10秒鐘的錄影不可被儲存。
- 由於用於錄影/提醒的節目其名稱和時間基於電視台傳送的資訊，它們也許會與實際的不同，這取決於電視台的具體情況。
- 錄影時間也許不盡相同，這取決於輸入訊號的解像度或USB HDD容量。
- 當啓動已儲存的錄影並關閉電視機時，電視機負責錄影的那一部分會通上電源，並繼續儲存錄好的節目。
- 當啓動已儲存的錄影，同時正在進行即時錄影時，正在錄影的節目會停止並被儲存，然後繼續已儲存的錄影。
- 如果電視機插頭被拔掉或電視機被關閉，已儲存的錄影不會工作。

時間表

時間表

此功能用於顯示已預訂好的錄影。您最多可以儲存30個節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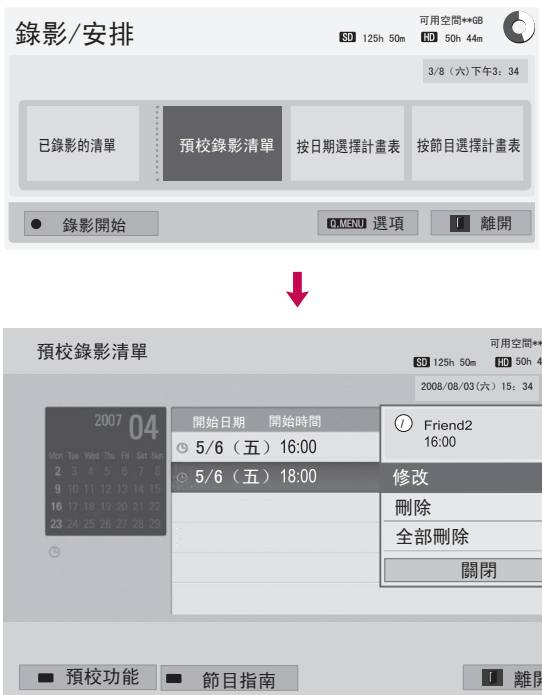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黃鍵。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預校錄影清單**，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需要觀看的節目，然後按**OK**。

5 完成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選單	描述
修改	編輯開始日期/開始時間/結束時間/標題/重複的目錄。您必須按下**BACK**鍵儲存存編輯好的目錄。該功能在已儲存存的提醒裏不可用。
刪除	刪除清單中的已選擇項目。
全部刪除	刪除清單中的全部項目。
關閉	關閉彈出選單。

時間表初始化

該功能用於重新設定時間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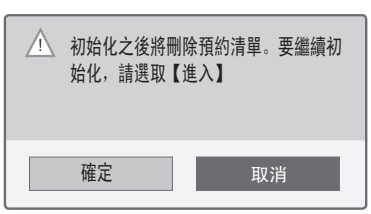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黃鍵顯示時間機器選項選單，然後按**Q. MENU**。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目錄清單初始化”，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　，然後按**OK**。開始“目錄清單初始化”。

5 完成後，按**EXIT**。

如果您需要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節目表

該功能便於對已儲存的錄影進行註冊。計時器錄影已設定好。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黃鍵。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按節目選擇計畫表”，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選擇節目，然後按 **OK**。

5 完成後，按**EXIT**。

如果您需要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已錄影的電視節目

您可以看一眼已錄影的節目清單。

可以播放儲存在USB設備中的已錄影節目。

已錄影電視節目清單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綠鍵。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已錄影清單。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已錄影節目，然後按**OK**。

5 完成後，按**EXIT**。

如果您需要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註

- 如果磁碟中有壞的扇區，則可以刪除錄影清單的部分或全部項目。
- 錄影清單中最大錄影數量爲200。當錄影清單中的錄影數量爲200時，您不能夠再進行錄影。
- 當回放整個錄影時，螢幕將停留在停止狀態達10秒鐘，然後自動結束回放。
- 即使在錄影/已儲存的錄影過程中，也可以回放錄影。
- 在回放錄影過程中，硬碟會發出一定噪音。
- 該噪音與產品的性能和可靠性無關，並且是正常現象。
- 硬碟會發出一定噪音。

標記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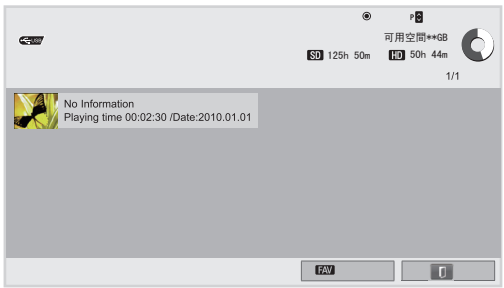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綠鍵。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已錄影清單，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所需的已錄影節目。

5 按下**FAV**標記您所需的已錄影節目。

6 按下黃鍵播放標記好的已錄影節目。

紅鍵	取消全部選取：將已標記的已錄影節目更改爲取消標記的已錄影節目。
綠鍵	全部選取：對清單中所有已錄影節目進行標記。
黃鍵	僅播放已選取的項目：播放第一個被選擇的檔案。一旦已錄影節目結束播放，將會自動播放下一被選擇的檔案。
藍鍵	刪除已選取的檔案：刪除已標記的已錄影節目。
FAV	離開選取模式。

播放已錄影節目

您可以播放在已錄影清單中選擇的節目。



1 在選擇**Timeshift Mode**（時間機器模式）- 開啟之後，按下 **OK**。

2 按下綠鍵。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已錄影清單，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已錄影節目，然後按 **OK**。

5 按下導航鍵選擇播放選項，然後按**OK**。

6 完成後，按**EXIT**。

如需返回上一選單，請按**BACK**。

自上一次停止處接續播放	在上一停播點繼續播放。
重頭播放	回放已選擇的已錄影節目。
刪除	刪除節目。

進度條？

此功能會告知用戶可能對甚麼時間機器功能進行回顧，目前正播放的節目，以及實況轉播位置。

1. 預覽
2. 回放中的目前位置和進度時間。
3. 時間機器功能的總進度時間。

- 回放
- 快進
- 快退
- 暫停
- 直視+
- 直視-
- 逐格移動
- 慢動作回放
- （藍色）開始重複間隔
- （黃色）開始剪輯編輯間隔
- （藍色）結束重複間隔
- （黃色）結束剪輯編輯間隔
- 重複間隔

使用遙控器

您可以在已錄影節目播放過程中調節各種方法。

按鍵	說明
◀◀ ▶▶	在回放中，反覆按下快退（◀◀）鍵或快進（▶▶）鍵加速。 -每次按鍵之後，搜尋速度將按級提高（最多提高5級）。
綠鍵	選項：按下綠鍵捲動到視頻/音頻設定。
黃鍵	剪輯編輯： 在您想要設定間隔剪輯編輯的開始點按下黃鍵，並在結束點再次按下黃鍵。選擇是，進行儲存。 -開始間隔剪輯編輯被顯示爲 A，結束間隔剪輯編輯被顯示爲 B，均位於螢幕下方的錄影進度條中。均可在正向和反向中設定開始和結束間隔剪輯編輯。 -不可儲存短於10秒鐘的間隔。
藍鍵	重複： 在您想要設定間隔重複的開始點按下藍鍵，並在結束點再次按下藍鍵。再次按下藍鍵取消回放間隔重複。 -開始間隔重複被顯示爲 A，結束間隔重複被顯示爲 B，均位於螢幕下方的錄影進度條中。均可在正向和反向中設定開始和結束間隔重複。 -不可儲存短於10秒鐘的間隔。 -取消間隔重複後，將從間隔結束點返回正常回放狀態。
II ▶▶	在回放中，按下暫停（II）鍵。 -顯示暫停畫面。 -每次在暫停畫面上按下暫停（II）鍵，畫面就會逐格移動（II▶）。 -按下暫停（II）鍵，然後使用快進（▶▶）鍵觀看慢動作（I▶）。 -如果在暫停之後您未按下按鍵達10秒鐘，將返回回放狀態。
< > ， OK	在回放中，使用時間機器（< >）鍵移動游標，然後按**OK**時，螢幕將會直接播放游標所在的可用畫面（ ）。

EPG（電子節目表）卡功能（數碼模式中）

本系統包括一個電子節目表（EPG）以幫助您通過所有可能的觀看選項進行導航。
EPG提供的資訊包括節目清單、所有可用服務的開始和結束時間、節目的詳細資料（節目詳細資料的可用性和數量也許會變，這取決於各電視台）。
此功能只用於當EPG資訊經由廣播電視公司播出的情況。在使用EPG功能前，您必須在時間選單中設定時鐘。
EPG顯示節目詳細資料可達8天。



- 按下**INFO**鍵顯示目前的節目資訊。

	電視節目或數碼電視節目。
	電台節目。
HE-AAC	HE-AAC節目。
4:3	轉播節目的長寬比。
16:9	轉播節目的長寬比。
	圖文電視節目。
	字幕節目。
	以擾亂程顯示。
DD	杜比數碼節目。
DD+	杜比數碼+節目。
576i/p、720p、1080i/p：轉播節目的解像度	
>	顯示下一節目資訊。
∧ ∨	顯示其他節目資訊。



OK	錄影功能：出現用于錄影設定的彈出視窗。 提示功能：預約結束
∧ ∨	選擇錄影功能 / 提示功能。

開啟/關閉EPG

1 按下 “**GUIDE**”（節目指南）鍵,開啓或關閉EPG。

選擇一個節目

1 按下導航鍵或P∧ ∨鍵選擇需要觀看的節目。



目前/下一個指南模式

您可以觀看正在播放的節目並有時間表以供選擇。

按鍵	說明
紅鍵	更改EPG模式。
黃鍵	進入預校功能。
藍鍵	進入預校錄影清單。
OK	選擇目前，此時狀態變爲已選擇的節目，同時EPG消失。 選擇下一個，此時會彈出一個預訂視窗。
< >	選擇目前或下一個節目。
^ v	選擇轉播節目。
P ^ v	上一頁/下一頁
GUIDE	關閉EPG。
BACK	
EXIT	
TV/RAD	選擇數碼電視或電台廣播節目。
INFO	開啓或關閉詳細資料。

日期變更模式

按鍵	說明
綠鍵	關閉日期設定模式。
v	
BACK	
OK	更改至已選擇的日期。
< >	選擇一個日期。
GUIDE	關閉EPG。
EXIT	

8 日指南模式

按鍵	說明
紅鍵	更改EPG模式。
綠鍵	進入日期設定模式。
黃鍵	進入預校功能。
藍鍵	進入預校錄影清單。
OK	選擇目前正在轉播的節目，此時狀態變爲已選擇的節目，同時EPG消失。 選擇未來將要轉播的節目，此時會彈出一個預訂視窗。
< >	選擇節目。
^ v	選擇轉播節目。
P ^ v	上一頁/下一頁。
GUIDE	關閉EPG。
BACK	
EXIT	
TV/RAD	選擇數碼電視或電台廣播節目。
INFO	開啓或關閉詳細資料。

擴展說明框

按鍵	說明
INFO	開啓或關閉詳細資料。
< >	上一段文字/下一段文字
^ v	選擇提示功能 / 錄影功能。
GUIDE	關閉EPG。
EXIT	

自定電視設定

進入設置選單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下列選單之一，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5 完成之後，按**EXIT**。

選單		說明
	設定	設定和編輯節目。
	影像	調整圖像尺寸、質量或效果。
	音效	調整聲音質量、效果或音量。
	時間	設定時間、日期或定時器功能。
	鎖定	鎖定頻道和節目或將其解鎖。
	其他選項	自訂一般設定。
	網絡	設定網絡設定。
	支援	檢查客戶資料。

自定設定

基本設定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定，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節目設定說明見下表：

選項	說明
自動搜尋頻道	調整和儲存以天線或纜線輸入的全部可用節目。
手動搜尋頻道	手動調整和儲存想要的節目（見第19頁）。
頻道編輯	新增或刪除節目表中的節目（見第21頁）
訊號加強器	（見第22頁）

影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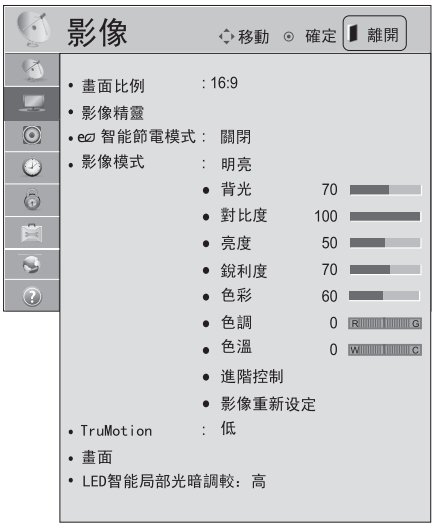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影像，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節目設定說明見下表：

畫面比例	改變圖像尺寸，以使用最佳尺寸觀看圖像（見第23頁）。
影像精靈	調整畫質和校正螢幕。 所自訂的選項將被儲存爲畫面模式中的專業**1**。 **註** · 如果您使用畫面精靈，節能功能將自動關閉。 · 如欲使用畫面精靈重設所作出的修改，在畫面模式處於專家**1**時操作畫面重設。 · 在RGB-PC/HDMI-PC/DVI-PC模式中，修改的顏色、色調和水平/垂直銳利度數值均無法套用。
智能節電模式	調整螢幕亮度來降低能源消耗。 **註** · 調整MHEG/MHP模式中的節能時，可在完成MHEG/MHP之後套用節能設定。 · 調整至無線電台頻道時選擇「螢幕關閉」，可以降低能源消耗。 · 選擇自動或最大時，背燈將不會工作。

選項	
自動節能	在使用智能感應器功能選擇自動時，背燈會對應周圍環境而自動調整。
關閉	節能關閉
最小/正常/最大節能	選擇亮度等級。
視訊關閉	螢幕在3秒之後關閉。

設定	說明	
影像模式	爲了獲得較佳的電視螢幕效能，選擇預設圖像之一，或者自訂每種模式中的選項。您可自訂每種模式中的進階選項。 可用的預設圖像因電視不同而有所分別。 註 · 若您選擇智能感應模式，節能功能的選項會自動切換至自動。	
	模式	
	智能感應模式	設定電視以根據周圍環境自動調整圖像設定，例如對比度、亮度、銳利度、色彩或者色調。
	明亮	提高對比度、亮度、色彩和銳利度，爲零售環境調整視頻圖像。
	標準	爲普通環境調整圖像。
	劇院	將視頻圖像優化成影片感覺，使您感覺有如在影院裡欣賞電影。
	遊戲	爲快速遊戲螢幕（例如個人電腦或遊戲）將視頻圖像最佳化。
	專業1/2	爲視頻專家及普通觀眾調整詳細的視頻圖像設定。
TruMotion	即使在快速動作場景中，也能提供圖像更清晰、更平滑的先進視頻技術，可以爲更加清晰的畫面創造更穩定的結構。 除個人電腦模式之外，TruMotion可以與所有輸入配合。 註 · 若您啓動「TruMotion」，螢幕上可能出現雜訊。如果出現雜訊，將「TruMotion」設定成「關閉」。 · 若您選擇「畫面模式-遊戲」，將「TruMotion」設定成「關閉」。	
	模式	
	高	提供更平滑的畫面移動。
	低	提供平滑的畫面移動。標準使用時採用這個設定。
	關閉	關閉TruMotion操作。
	用戶	抗影像抖動：調整螢幕雜訊。 去模糊：調整螢幕的殘留影像。
畫面	自訂個人電腦顯示選項。	
	選項	
	解像度	當您的個人電腦使用時，選擇正確的解像度。
	自動配置	自動設定電視，使電視顯示選項最佳化。
	位置	在正確位置上定位圖像。
	大小	調整圖像大小。
	Pase	消除橫向條紋。
	重新設定	將選項恢復至預設設定。

基礎圖像選項

設定	說明
背光	控制LCD器背燈來調整螢幕亮度。如果您降低了亮度等級，螢幕就會變暗，且會在沒有任何視頻訊號損失的情況下降低能源消耗。 註 · 如果您使用「節能 – 關閉、最小、正常」，背燈就可以使用。
對比度	提高或降低視頻訊號的梯度。畫面明亮部分飽和時，您可以使用對比度。
亮度	調整畫面中訊號的基本級。
銳利度	調整畫面明亮和黑暗區域之間邊緣的清晰等級。等級越低，圖像越柔和。
色彩	調整所有色彩強度。
色調	調整紅色訊號和綠色訊號之間的平衡。
色溫	設定爲暖和以增加暖色（如紅色），或者設定爲寒冷以增加冷色（如藍色）。
進階控制	自訂進階選項。
影像重新設定	將每種模式的選項恢復至出廠預設。

註
· 在「智能感應模式 」中，此功能無法使用。
· 在RGB-PC/HDMI-PC模式中，無法調整色彩、銳利度和色調。
· 選擇**Expert 1/2**時，您可以選擇背燈、對比度、亮度、**H**銳利度、**V**銳利度、色彩或色調。

進階控制

設定	說明
動態對比度	根據螢幕亮度調整對比度，使其處於最佳水平上。使明亮部分更亮、黑暗部分更暗來改善畫面。
動態色彩	調整螢幕色彩，使其看起來更生動逼真、豐富清晰。此功能改善色相、飽和度和亮度，使紅色、藍色和綠色看起來更鮮艷奪目。
Clear White	使螢幕白色區域更明亮和更白。
色膚顏色	檢測視頻的皮膚區域，並且加以調整，以表現出自然膚色。
降低雜訊	在不影響畫質的情況下降低螢幕雜訊。
極致解像度	此功能改善模糊或不清晰畫面的某個區域細節，提供極爲清晰的畫面。
MPEG噪音降低	降低有關MPEG壓縮視頻的雜訊。

音效設定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音效，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視頻設定說明見下表：

設定	說明	
自動控制音量平衡	啓動音量均衡功能，使音量在您更換頻道時始終保持一致。因電視台訊號條件不同，音量可能不一致。	
Clear Voice II	設定是否增強人聲清晰度。您開啓此功能時，可以調節清晰度。 註 • 如果您選擇Clear Voice II爲開，Infinite 3D Surround 功能將不會運作。	
平衡	根據您的室內環境，調整左揚聲器和右揚聲器之間的均衡。	
聲音模式	選擇一個預設聲音模式，或自訂每個模式中的選項。	
	模式	
	標準	需要標準音質時選擇此項。
	音樂	聽音樂時選擇此項。
	劇院	看電影時選擇此項。
	運動	觀看體育賽事時選擇此項。
	遊戲	玩遊戲時選擇此項。
	註 • 如果音質或音量不是您所需要的等級，建議使用單獨的家庭影院系統或功放，以應對不同用戶環境。	
	選項	
	Infinite 3D Surround	獲得專利的LG獨有聲音處理技術，只需使用兩個前置揚聲器，就能獲得身臨其境的5.1環迴立體聲。
	高音	控制輸出中的主要聲音。將高音調大時，會增加高頻範圍的輸出。
	低音	控制輸出中的柔和聲音。將低音調大時，會增加低頻範圍的輸出。
	聲音重疊	重設聲音模式至預設設定。

<table>
<tr><th>設定</th><th colspan="3">說明</th></tr>
<tr><td rowspan="5">Sound Optimizer</td><td colspan="3">此功能根據電視安裝環境而優化聲音。</td></tr>
<tr><td colspan="3">模式</td></tr>
<tr><td>正常</td><td colspan="2">正常聲音模式</td></tr>
<tr><td>壁掛安裝型</td><td colspan="2">掛牆式電視的優化聲音模式</td></tr>
<tr><td>直立型</td><td colspan="2">立式電視的優化聲音模式</td></tr>
<tr><td rowspan="4">數位音效輸出</td><td colspan="3">此功能可讓您選擇首選的數碼音頻輸出。
Dolby Digital可用時，選擇數碼音頻輸出選單中的自動，將會設定SPDIF（索尼飛利浦數碼介面）輸出至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停用時，如果選擇了數碼音頻選單中的自動，SPDIF輸出將會是PCM（脈衝編碼調變）。
即使Dolby Digital和音頻語言已經在播放Dolby Digital Audio的頻道中設定，也只會播放Dolby Digital。</td></tr>
<tr><td>項目</td><td>音頻輸入</td><td>數碼音頻輸出</td></tr>
<tr><td>自動</td><td>MPEG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 Plus
HE-AAC</td><td>PCM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td></tr>
<tr><td>PCM</td><td>全部</td><td>PCM</td></tr>
<tr><td>電視喇叭</td><td colspan="3">使用外接高保真音響系統時，開啓電視的內部揚聲器。即使沒有音頻輸入，您可以將電視揚聲器當作音頻輸入設備。
註
· Simplink家庭影院正在操作，而電視揚聲器關閉時，聲音輸出會自動切換至家庭影院揚聲器。但是當電視揚聲器開啓時，聲音會輸出電視揚聲器。
· 電視揚聲器被設定成關閉時，音頻中的一些選單將會停用。</td></tr>
<tr><td rowspan="4">ARC模式
（音頻回傳通道）</td><td colspan="3">在使用配備音頻回傳通道（ARC）功能的外部音頻設備時，只需使用一個沒有額外光纖纜線的高速HDMI纜線光學來輸出光學SPDIF，而SIMPLINK也可啓用。
註
· 一些HDMI纜線可能不支援這個模式。（建議使用高速HDMI纜線）
· ARC模式只用於HDMI1。</td></tr>
<tr><td colspan="3">模式</td></tr>
<tr><td>開啓</td><td colspan="2">如果配備ARC功能的設備已開啓，當SIMPLINK啓用時，設備揚聲器會自動使用。</td></tr>
<tr><td>關閉</td><td colspan="2">即使配備ARC功能的設備已開啓，同時SIMPLINK已啓用，設備揚聲器也不會自動使用。</td></tr>
<tr><td rowspan="4">數碼電視音頻設定（數碼模式中）</td><td colspan="3">當一個輸入訊號中存在不同音頻類型時，此功能可讓您選擇想要的音頻類型。</td></tr>
<tr><td colspan="3">模式</td></tr>
<tr><td>自動</td><td colspan="2">按HE-AAC > Dolby Digital+ > Dolby Digital > MPEG順序自動輸出。</td></tr>
<tr><td>HE-AAC，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 MPEG</td><td colspan="2">允許用戶選擇想要的音頻類型。
例如）若選擇了MPEG，則總是輸出MPEG。
若不支援MPEG，則按順序設定其他音頻類型。</td></tr>
<tr><td rowspan="5">AV同步</td><td colspan="3">如果視頻和音頻不同步，您可以手動調整。
-：使音頻輸出比預設值快。
+：使音頻輸入比預設值慢。</td></tr>
<tr><td colspan="3">選項</td></tr>
<tr><td>AV同步</td><td colspan="2">在電視揚聲器和SPDIF之間調整同步性。</td></tr>
<tr><td>電視喇叭</td><td colspan="2">調整來自電視內部揚聲器聲音的同步性。</td></tr>
<tr><td>SPDIF（索尼飛利浦數碼介面）</td><td colspan="2">調整連接至數碼音頻輸出接口的外部揚聲器聲音的同步性。</td></tr>
</table>

立體聲/雙通道接收（只限數碼模式）

選擇了一個節目時，其電視台的聲音資訊會與節目
編號和電視台名稱同時出現。

1 按**Q. MENU**。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進入音頻或音頻語言，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聲音輸出，然後按**OK**。

播放	螢幕上顯示
單聲道 立體聲 雙聲道	MONO STEREO DUAL I ， DUAL II ， DUAL I + II

- 單聲道選擇
  如果立體聲接收時立體聲訊號較弱，您可以切換至單聲道。在單聲道接收時，聲音清晰度可以得到提高。

- 雙語播放的語言選擇
  如果可以以兩種語言（雙語）接收節目，您可以切換至DUAL I、DUAL II或DUAL I+II。

DUAL I 發送主要播放語言至揚聲器。
DUAL I I 發送次要播放語言至揚聲器。
DUAL I+I I 向每個揚聲器發送單獨的語言。

Nicam接收（只限模擬模式）

如果電視配備了用於NICAM接收的接收器，可以接收高質量NICAM（准瞬時壓擴音頻複用）數碼化聲音。

可以根據所接收到的播放類型來選擇聲音輸出。

1 接收**NICAM**單聲道時，您可以選擇**NICAM MONO**（**NICAM**單聲道）或**FM MONO**（調頻單聲道）。
2 接收**NICAM**雙聲道時，您可以選擇**NICAM STEREO**（**NICAM**雙聲道）或**FM MONO**（調頻單聲道）。
如果立聲道訊號較弱，切換至**FM MONO**（調頻單聲道）。
3 接收**NICAM**雙聲道時，您可以選擇**NICAM DUAL I**、**NICAM DUAL II**或**NICAM DUAL I+II**或**FM MONO**（調頻單聲道）。

揚聲器聲音輸出選擇

在AV、色差、RGB和HDMI模式中，您可以選擇用於左揚聲器和右揚聲器的輸出聲音。選擇聲音輸出。

L+R: 來自音頻L輸入的音頻訊號被傳送至左揚聲器，音頻R輸入的音頻訊號則被傳送至右揚聲器。
L+L: 來自音頻L輸入的音頻訊號被傳送至左揚聲器和右揚聲器。
R+R: 來自音頻R輸入的音頻訊號被傳送至左揚聲器和右揚聲器。

時間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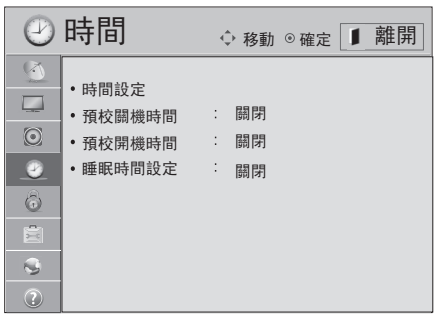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時間，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視頻設定說明見下表：

設定	說明
時間設定	設定時間、日期、時區和夏令時功能。 時間可以根據包括了電視台提供的時間資訊的數碼通道訊號進行自動設定。如果不是，則手動設定時間和日期。
預校關機時間/ 預校開機時間	自動設定開機或關機時間。如果想使用此功能，您應該提前設定目前時間和日期。 **註** • 如果使用開機時間功能開啓電視之後的2小時內未按任何按鍵，電視自動進入待機模式。 • 如果您同時設定了關機時間和開機時間功能，關機時間功能優先於開機時間功能。
睡眠時間設定	設定電視關機之前的時間長度。您關閉電視後，再次開啓電視，睡眠定時器功能將關閉。

鎖定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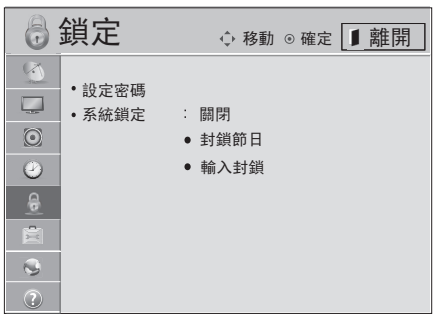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鎖定，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視頻設定說明見下表：

設定	說明
設定密碼	更改4位密碼。預設碼是「0」、「0」、「0」、「0」。 如果您忘記了密碼，按遙控器上的「0」、「3」、「2」、「5」。
系統鎖定	啓動或停用鎖定系統。
封鎖節目	限制小孩觀看包含不合適內容的節目。節目可以被選擇，但是螢幕空白並且靜音。 如欲觀看被鎖定節目，輸入密碼。 在「系統鎖定『開』」時可以使用此功能。
輸入封鎖	限制輸入源。 在「系統鎖定『開』」時可以使用此功能。

其他選項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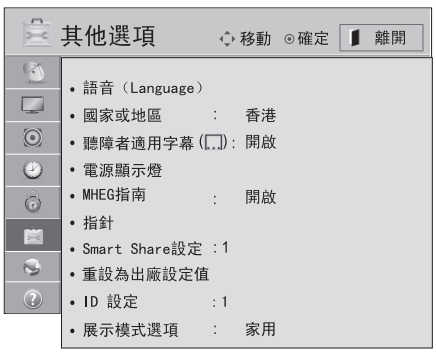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其他選項，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視頻設定說明見下表：

設定	說明	
語言	選擇顯示或音頻的語言。	
	選項	
	功能表語言	選擇您所需要的語言。
	音效語言	音效功能允許選擇首選語言。 如果未播送所選擇語言中的音頻數據，將播放預設語言音頻。
	字幕語言	當廣播兩個或以上字幕語言時使用字幕功能。如果選擇語言中字幕數據未廣播，則將顯示預設語言字幕。
	註 • 音效/字幕可以採用服務提供者的1~3字元廣播的更簡單形式顯示。 • 當您選擇補充的音效（用於「視覺/聽覺障礙」），電視可能輸出主音效的一部分。	

設定	說明	
國家/地區	選擇一個指定國家。 註 • 如果您按下**BACK**而未完成設定安裝精靈，或者在OSD（螢幕顯示）上暫停了，則在再次開啓電視的時候，安裝選單將會繼續出現，直至安裝完成。 • 根據國家廣播情況，數碼電視模式控制按鍵可能無法使用。 • 在未制定數碼廣播法規的國家，根據數碼廣播情況，一些數碼電視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聽障這適用字幕	此功能專爲盲人設計，並且除了基本音頻以外，還提供了說明電視節目目前情況的解釋音頻。	
電源顯示燈	設定成開啓或關閉電視機上的指示燈。	
	選項	
	待機顯示燈	設定成開啓或關閉待機模式中指示器燈
	電源顯示燈	設定成接通電源時開啓或關閉指示器燈。
Smart Share設定	設定DivX和DLNA選項。	
	選項	
	DivX 註冊碼	註冊您的電視來播放DivX保護的視頻。（見第42頁）
	DivX不激活	撤銷您的電視。（見第42頁）
	DMR	需要您下載和播放使用DivX註冊碼的DRM認證檔案。
重設為出廠設定值	將電視機重設成出廠預設，並且刪除所有儲存節目。 自訂電視機設定以適應您的喜好。當您第一次開啓電視機時，將出現出廠重設螢幕。 註 • 在鎖定系統「開」，如果您忘記了密碼，在遙控器上按下「0」、「3」、「2」、「5」。	
ID設定	爲連接設備增加一個ID。	

設定	說明	
展示模式選項	預設選擇是「家庭使用」。我們建議將電視設定成「家庭使用」模式，以獲得您家庭環境使用的最佳畫面。	
	選項	
	家用	選擇此項用於家庭環境。
	商店展示	選擇此項用於零售環境。
	示範模式	設定成展示電視機的特定功能。 您可以按下除了音量和靜音按鍵以外的任何按鍵，取消示範模式。 註 • 不可能在家庭使用模式中使用示範模式。 • 在商店示範下，示範模式自動設定成開。 • 一旦在商店示範中示範模式被設定成關，示範模式不能運行，並且只有螢幕被重設。 • 示範模式5分鐘之後，螢幕自動重設。

網絡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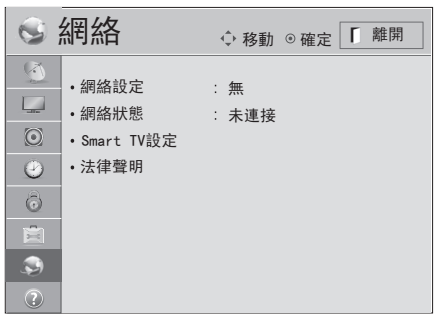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網絡，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視頻設定說明見下表：

網絡設定	配置網絡設定（見第26頁）。
網絡狀態	顯示網絡狀態（見第32頁）。
Smart TV設定	直接從電視機上收看的串流電影、電視節目和視頻或最新新聞、股票資訊或最新天氣情況。
法律聲明	展示法律聲明（見第34頁）。

支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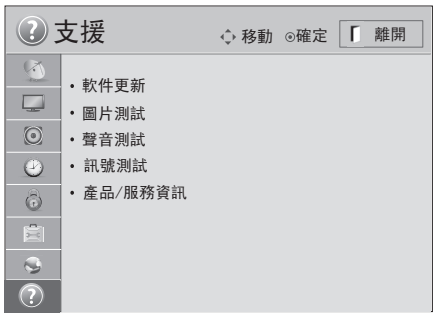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選擇 設置 選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支援，然後按 **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您所希望的設定或選項，然後按 **OK**。

- 如需返回上一級，請按**BACK**。

5 完成之後，按**EXIT**。

可用視頻設定說明見下表：

設定	說明
軟件更新	利用最新固件更新電視機。
圖片測試 聲音測試	執行畫面或內置旋律聲音測試。 » 若測試出現錯誤，選擇是。您可以看見產品或服務資訊。 » 若測試沒有錯誤，檢查內部設備的連接狀態，並且查閱外部設定手冊。
訊號測試	查看製造商、型號/類型、序列號和軟件版本資訊。 註 • 顯示調整的*MUX的資訊和訊號強度。 • 顯示所選擇的MUX的訊號資訊和服務名稱。 （*MUX：數碼廣播頻道的較高目錄（單個MUX包含多個頻道。）））
產品/服務資訊	展示產品或服務資訊。 客戶服務中心會因國家不同而有所分別。

建立連接

連接不同的外置設備至電視機，並且切換輸入模式以選擇一個外置設備。欲獲取外置設備連接的更多資訊，可以查閱每台設備隨附的手冊。

可用外置設備是：外置硬碟接收器、DVD播放器、錄影機、音頻系統、USB儲存裝置、個人電腦、便携式攝像機或攝像機、遊戲設備、和其他外置設備。

註

- 若您在一部DVD錄影機或錄影機上錄下電視節目，確認將電視訊號輸入纜線經一部DVD錄影機或錄影機連接至電視機上。欲獲取更多錄影資訊，查閱所連接設備隨附的手冊。
- 外置設備連接因型號不同而有所分別。
- 不考慮電視接口順序，將外置設備連接至電視機上。
- 使用HDMI纜線，電視機可以同時接收視頻和音頻訊號。
- 如果DVD不支援Auto HDMI，您應該正確設定輸出解像度。
- 檢查您的HDMI纜線是否高速HDMI纜線。如果HDMI纜線不是高速HDMI纜線，可能會出現閃爍或沒有螢幕顯示。請使用高速HDMI纜線。
- 如果纜線安裝錯誤，畫面可能以黑白或者失真顏色顯示。檢查以確認纜線按照相應顏色連接區配。
- 如果您有一個單聲道錄影機，連接錄影機的音頻纜線至電視機的音頻L/單聲道插座。
- 建議使用配備HDMI連接的電視機以獲得最佳畫質。
- 如果您使用一個外接音頻設備取代內置揚聲器，將電視機揚聲器功能設定成關閉。
- 切勿直視光學輸出接口。盯著激光束會損傷您的視力。
- 連接耳機時，音頻選單項停用。
- 連接耳機情況下改變AV模式，則視頻發生變化，而不是音頻。
- 連接耳機時，光學數碼音頻輸出不可用。
- 耳機阻抗：16Ω
- 耳機最大音頻輸出：10 mW~15 mW
- 耳機插座尺寸：0.32 cm

外部設備的安裝

* 為防止任何設備損壞，在您接連完成所有設備之前，請不要插入電源線。
* 下圖所示僅為示意圖，可能與實物不符。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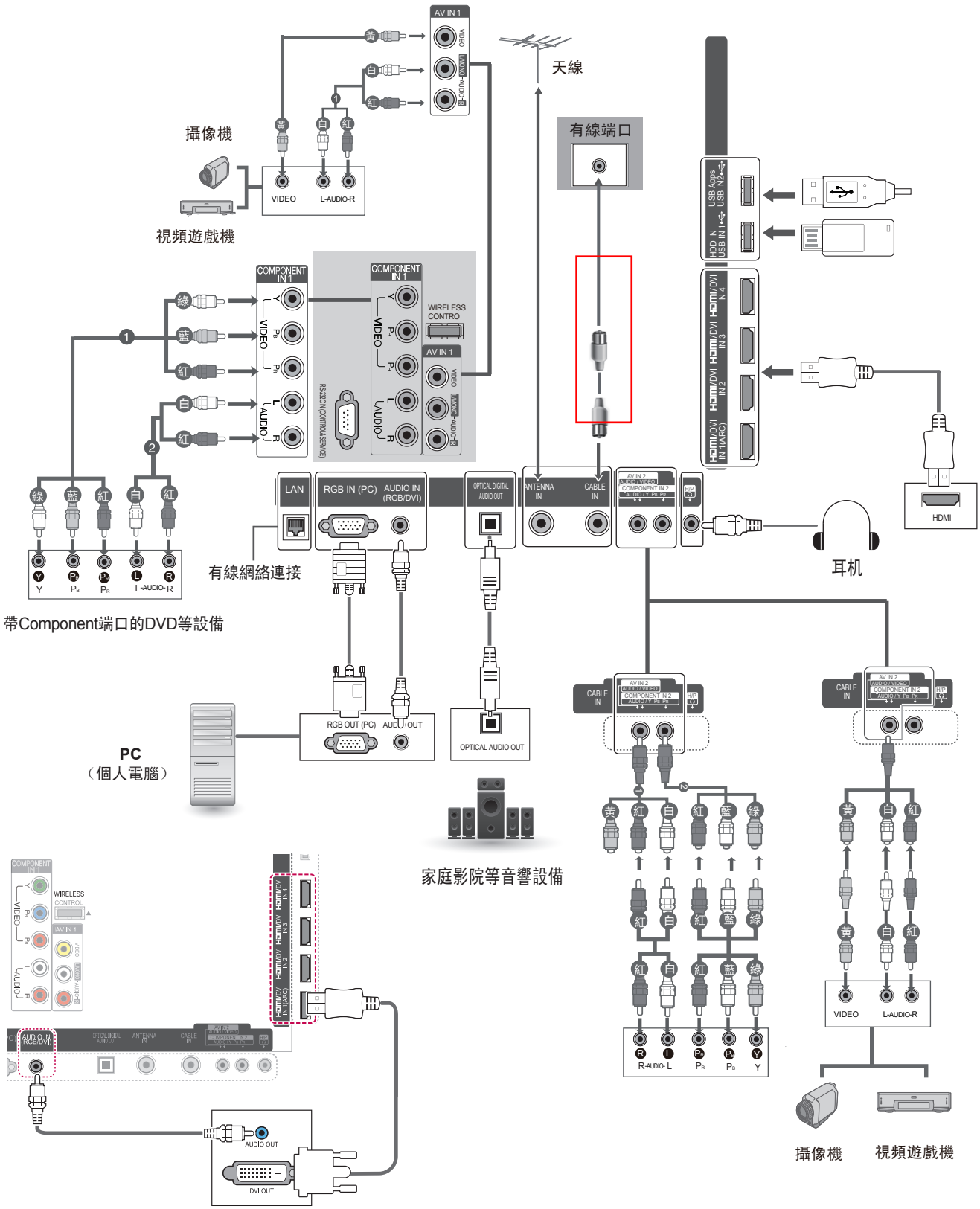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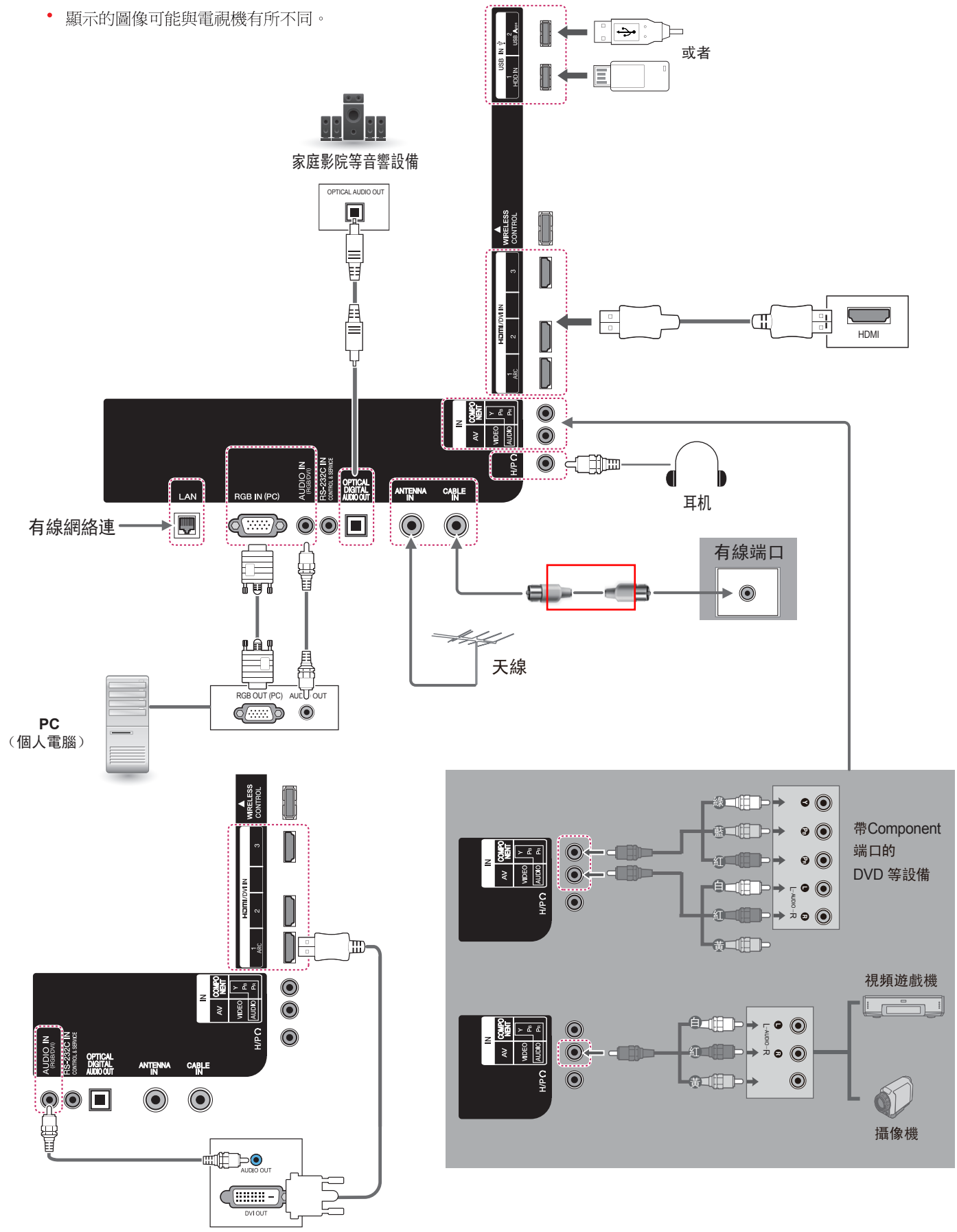

註

- 個人電腦模式中可能在解像度、垂直圖案、對比度或亮度方面有衝突。將個人電腦模式改變成其他解像度或者將掃描頻率改變成其他掃描頻率、或者調整選單上的亮度和對比度直至畫面清晰。如果個人電腦顯示卡掃描頻率無法改變，更換個人電腦顯示卡或者諮詢個人電腦顯示卡製造商。
- 水平頻率和垂直頻率的同步輸入波形都是獨立的。
- 我們建議個人電腦模式使用1920x1080， 60 Hz，因爲應能提供最佳畫質。
- 從個人電腦監視器輸出接口連接訊號纜線至電視機的RGB（個人電腦）接口或者從個人電腦的HDMI輸出接口連接訊號纜線至電視機上的HDMI IN（或者HDMI/ DVI IN）接口。
- 從個人電腦連接音頻纜線至電視機音頻輸入。（音頻纜線未包含在電視機中）。
- 如果使用聲卡，根據需要調節個人電腦聲音。
- 如果個人電腦中的顯示卡不同時輸出模擬和數碼RGB，只連接RGB或HDMI IN（或HDMI/ DVI IN）中的一個，從而在電視機上顯示個人電腦輸出。
- 如果個人電腦上的顯示卡同時輸出模擬和數碼RGB，將電視機設定成RGB或HDMI；（另一個模式由電視機自動設定成即插即用。）
- 如果您使用一個HDMI或DVI纜線，根據顯示卡情況，DOS模式可能無法使用。
- 如果您使用的RGB-PC纜線過長，螢幕上可能會有干擾。我們建議使用少於5米的纜線。此舉可以提供最佳畫質。

無線連接至一部設備

配備無線控制接口的LG電視機支援單獨銷售的LG無線媒體盒。當您連接可使用無線功能的軟件保護器（包含在無線媒體盒內）至電視機時，外置設備可以連接至LG無線媒體盒中，並且視頻和音頻將被無線傳送至電視機。

- 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電視機有所不同。

（僅32/37/42/47LV5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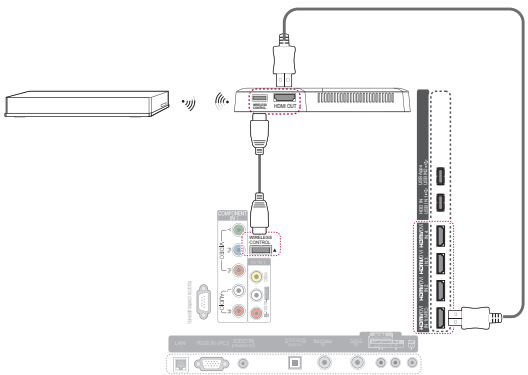

（僅72LZ9700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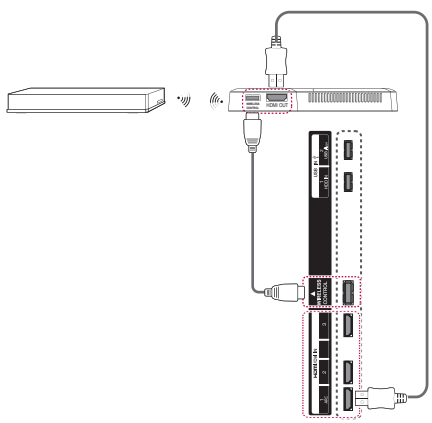

註

- 使用一部連接至無線媒體盒的外置設備時，電視機選單上的一些功能無法使用。

SIMPLINK連接

使用電視機遙控器來播放和控制通過HDMI-CEC與HDMI纜線連接的AV設備。您的電視機只能與支援HDMI-CEC的設備配合使用。

連接HDMI纜線的一端至電視機背部的HDMI/DVI IN或HDMI IN終端，而另一端連接至SIMPLINK設備。

無線外部輸出不支援SIMPLINK功能。

註

- 如果所連接設備不支援HDMI-CEC，SIMPLINK功能不可用。
- 爲了操作SIMPLINK，應使用一條配備*CEC功能的HDMI纜線。（*CEC：消費者電子控制）。

啟動和使用SIM PLINK選單

1 按**SIMPINK**以進入SIMPLINK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開。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服務之一，然後按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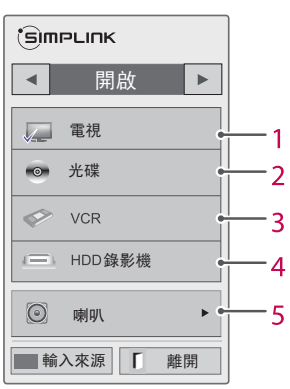

編號	說明
1	顯示以前收看的電視頻道。
2	播放碟片。當許多碟片都可用時，碟片標題出現在螢幕下方。
3	控制所連接的VCR。
4	HDD錄影重放：控制儲存在HDD中的錄影。
5	音頻輸出至家庭影院揚聲器或者音頻輸出至電視機：在家庭影院揚聲器和電視機揚聲器之間變更音頻輸出。

- 所選擇設備的前面出現一個檢查標記。
- 可用設備以亮色顯示。
- 不可用設備以灰色顯示。

3 控制所選擇的AV設備。

- 直接播放：將AV設備連接至電視機之後，您可以不做額外設定的情況下直接控制設備和播放媒體。
- 選擇**AV**設備：使您選擇連接至電視機的AV設備中的一個。
- 碟片重放：:按下導航鍵、**OK**以及▶, ■, II, ◀◀ 和 ▶▶鍵，控制所連接的AV設備。
- 所有設備關機：當您關掉電視機時，所有連接的設備也都關機。
- 切換音頻輸出：提供了切換音頻輸出的簡易方法。
- 同步器電源開：當連接至HDMI終端、配備SIMPLINK功能的設備開始播放，電視機將自動開啓。

註

- 如果您按下**INPUT**鍵改變輸入源，SIMPLINK設備的前進功能將停止。
- 如果您選擇了具備家庭影院功能的設備，聲音輸出自動切換至家庭影院揚聲器並且電視機揚聲器關閉。
- 如果一個連接的SIMPLINK家庭影院系統不能播放來自電視機的音頻，則使用一條光纖纜線，連接電視機背部的數碼音頻輸出終端至SIMPLINK設備背部的數碼音頻輸入終端。

維護

定期更新和清潔電視機，以維持最佳性能和延長產品使用壽命。

更新電視機軟件

連接至軟件更新伺服器來下載和安裝最新軟件，以增強或變更產品功能或者加入新功能。

由於互聯網環境，軟件更新可能無法正常工作。如果出現這種情況，您可以從授權LG電子產品服務中心獲取最新軟件更新。

欲連接軟件版本或更新軟件

1 按**HOME**進入主選單。

2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設置，然後按**OK**。

3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支援，然後按**OK**。

4 按下“上/下/左/右”鍵滾動至軟件更新，然後按**OK**。
顯示目前固件版本。

5 選擇檢查更新版本以手動檢查新軟件版本。



如果選擇了軟件更新-開，電視機通過NSU*找到一個新軟件，並且螢幕上會彈出一個更新視窗。
* NSU （網絡軟件更新）：如果電視機被連接至互聯網，電視機會找到一個上傳至LG伺服器的新軟件。

註

- 當您更新軟件時，請勿斷開LAN纜線，關閉電視機，或者拔下電源線。
- 如果您在通過OTA更新軟件時改變頻道，則更新被停止。
- 如果您在通過OTA進行軟件更新時改變頻道，更新停止。當您再返回原來頻道時，進程又恢復。即使使用遙控器切斷電源，更新仍然繼續。在這種情況下，電源指示器顏色發生變化以及螢幕上顯示出暗光均爲正常情況。一旦完成更新，系統會正常運行。
- 經由NSU（網絡服務單元）更新軟件時，付費服務會被停用。完成更新，系統會正常運行。

6 完成更新時，電視機將在5秒鐘之後自動重啓。
您可能需要重設一些設定、畫面或音頻選單。

註

- 您不能再退級返回舊固件版本。
- 固件更新的時間因軟件大小、網絡條件或數碼電視訊號強度不同而有所分別。

清潔電視機

註意

- 首先確保已經關閉電源，拔掉電源線和其他所有纜線。
- 當電視機長期被閑置和無人照管時，從牆身插座上拔掉電源線以免因閃電或功率驟增可能造成的損壞。

螢幕和边框

使用乾淨、清潔和柔軟布的表面來去除灰塵或輕污垢。

用在清水或稀釋中性洗滌劑中浸濕的軟布表面擦拭重污垢，然後立即用乾布擦拭。

註意

- 請勿用您的手指或鋒利物體來推、摩擦或撞擊表面，因爲這會造成螢幕上出現刮痕以及圖像失真。
- 請勿使用化學劑，例如蠟、苯、乙醇、稀釋劑、殺蟲劑、空氣清新劑、潤滑油，因爲這些物品可能會損壞螢幕拋光和引起褪色。

前框和底座

使用乾淨、清潔和柔軟布的表面來去除灰塵或輕污垢。

用在清水或稀釋中性洗滌劑中浸濕的軟布表面擦拭重污垢，然後立即用乾布擦拭。

註意

- 請勿將液體噴射到表面。如果水分進入電視機，就可能會引發火災、觸電或故障。
- 請勿使用任何化學劑，因爲可能會損壞表面。

電源線

定期清理電源線上積聚的灰塵或污垢。

防止電視機螢幕「圖像損缺」或「老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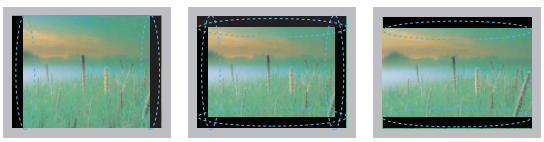

- 若電視螢幕上長期顯示某個固定畫面，就可能會留下印蹟，並且成爲螢幕上的永久缺陷。這就是「圖像損缺」或「老化」，並且不在保養範圍內。
- 如果長期將電視機的螢幕長寬比設定成4:3，畫面損缺會出現在螢幕上的信箱播放區域。
- 避免長時間地在電視機螢幕上顯示某個固定畫面（LCD爲2小時或以上，等離子電視爲1小時或以上）以防止圖像損缺。

疑難排解

一般

問題	解決方法
不能用遙控器控制電視機。	• 檢查產品上的遙控器感應器，然後再試。 • 檢查產品和遙控器之間是否有障礙物。 • 檢查電池是否仍然工作並且正確安裝（⊕對⊕，⊖對⊖）。 • 檢查是否輸入模式合適，例如電視機或錄影機設定成使用遙控器。
沒有圖像顯示和沒有聲音。	• 檢查產品是否開機。 • 檢查電源線是否連接至牆身插座。 • 連接至其他產品，以檢查牆身插座是否存在問題。
電視機開啓時圖像出現較慢。	• 產品啓動過程中圖像被靜音。這是正常情況。如果幾分鐘之內圖像仍未出現，拔下電視機插頭30秒鐘，然後再試。如果圖像仍然沒有出現，聯絡您所在區域的授權服務中心。
不能連接外置設備。	• 參見「建立連接」，並連接一個外置設備。
電視機突然關機。	• 檢查電源控制設定。供電可能中斷。 • 檢查時間設定中是否啓動自動睡眠功能。 • 若電視機開啓時沒有訊號，則在不動作15分鐘之後電視機自動關機。

音頻

問題	解決方法
圖像顯示時沒有聲音	• 按 ◿ + 或 – 按鍵。 • 檢查是否因按下靜音而導致沒有聲音。 • 轉換至其他頻道，有可能是電視廣播問題。 • 檢查音頻纜線是否正確連接。
一個揚聲器產生雜音或者沒有聲音	• 當產品開機或關機時，環境濕度或溫度變化可能會產生異常雜音。 • 您的產品沒有問題。

視頻

問題	解決方法
圖像顯示爲黑白色或者顏色質量較差	• 調整畫面選單上的顏色設定（見第68頁）。 • 產品和其他電子產品之間保持充足距離。 • 轉換至其他頻道，有可能是電視廣播問題。
水平或垂直條線出現或者圖像模糊	• 檢查是否存在例如電子設備或電動工具的局部干擾。
圖像上出現條線或橫條	• 檢查天線或者將天線指向正確方向。
產品關機時出現殘象（幻影）	• 像素點可能已經因爲長時間播放固定圖像而發生損壞（圖像損缺）。使用螢幕保護程式以免螢幕出現像素損壞。
電源接通但是螢幕卻很暗	• 調整畫面選單上的亮度和對比度（見第68頁）。
螢幕上出現「無訊號」	• 檢查訊號纜線是否正確連接在電視機和產品之間。 • 按下**INPUT**，檢查所選擇的輸入源。
螢幕上出現黑點	• 一些紅色、綠色、白色或黑色像素可能出現在螢幕上，這歸因於LCD面板特性。 這是正常情況。
顯示偏移量錯誤	• 調整畫面選單上的顏色設定（見第68頁）。 • 檢查顯示卡解像度和頻率是否爲產品所支援。如果頻率超出範圍，使用外置設備上的顯示設定來設定推薦解像度。
螢幕背景上出現細線	• 檢查視頻纜線連接。
出現水平雜訊或人物模糊	• 調整畫面選單上的顏色設定。
一些頻道接收較差	• 轉換至其他頻道，有可能是電視廣播問題。 • 電視台訊號較弱。將天線對準正確方向。 • 檢查是否存在例如電子設備或電動工具的局部干擾。

規格

項目 \ 型號		32LV5700	37LV5700
尺寸（W x H x D）	連底座	766mm x 545mm x 240mm	887mm x 616mm x 240mm
	不連底座	766mm x 491mm x 36mm	887mm x 558mm x 35.9mm
重量	連底座	10.7kg	12.8kg
	不連底座	8.9kg	11kg
電力要求		AC 100-240V~50/60Hz,1.2A	AC 100-240V~50/60Hz,1.3A
項目 \ 型號		42LV5700	47LV5700
尺寸（W x H x D）	連底座	999mm x 681mm x 255mm	1109mm x 744mm x 255mm
	不連底座	999mm x 623mm x 30.9mm	1109mm x 684mm x 30.9mm
重量	連底座	15.7kg	20.2kg
	不連底座	13.4kg	17.9kg
電力要求		AC 100-240V~50/60Hz,1.4A	AC 100-240V~50/60Hz,1.5A
項目 \ 型號		72LZ9700	
尺寸（W x H x D）	連底座	1721.0mm x 1126.0mm x 410.0mm	
	不連底座	1721.0mm x 1045.0mm x 69.9mm	
重量	連底座	79.7kg	
	不連底座	64.7kg	
電力要求		AC 100-240V~50/60Hz,5.2A	

項目 \ 型號		32LV5700	37LV5700	42LV5700	47LV5700	72LZ9700
環境狀況	運作溫度 運作濕度	0 °C 至40 °C 低於 80 %				
	儲放溫度 儲放濕度	-20 °C 至60° C 低於 85 %				
支持的影片文件格式		参见第91页				

上述規格可能會因爲產品功能升級而在未通知的情況下進行更改。

RGB-PC， HDMI/DVI-PC支援模式

解像度	水平頻率（kHz）	垂直頻率（Hz）
720x400	31.468	70.08
640x480	31.469	59.94
800x600	37.879	60.31
1024x768	48.363	60.00
1360x768	47.72	59.80
1920x1080 (RGB-PC)	66.587	59.93
1920x1080 (HDMI-PC)	67.5	60.00

HDMI/DVI-DTV支援模式

解像度	水平頻率（kHz）	垂直頻率（Hz）
720x480	31.469 31.5	59.94 60
720x576	31.25	50
1280x720	37.5 44.96 45	50 59.94 60
1920x1080	33.72 33.75 28.125 26.97 27 33.716 33.75 56.25 67.43 67.5	59.94 60 50 23.97 24 29.976 30.00 50 59.94 60

色差接口連接資訊

電視機上的色差接口	Y	P_B	P_R

DVD播放器上的視頻輸出接口	Y	P_B	P_R
	Y	B-Y	R-Y
	Y	Cb	Cr
	Y	Pb	Pr

訊號	色差色差
480i/576i	O
480p/576p	O
720p/1080i	O
1080p	O （只限50 Hz / 60 Hz）

附錄

視頻支援模式

檔案副檔名	音頻/視頻	編解碼器	配置/等級支援	說明
.asf .wmv	視頻	VC-1 進階規範	進階規範@等級 3 （例如 720p60, 1080i60, 1080p30）	只支援符合SMPTE 421M VC-1標準的串流。
		VC-1 簡單和主要規範	簡單規範@中等等級（例如 CIF, QVGA） 主要規範@高等級（例如1080p30）	
	音頻	WMA 標準		
		WMA 9 專業		
.divx .avi	視頻	DivX3.11		不支援全球移動補償或quarterpel移動預估。不支援使用這種語法的串流。
		DivX4 DivX5 DivX6	進階簡單規範 （例如 720p/1080i）	
		XViD		
		H.264 / AVC	主要規範@等級 4.1 高級規範@等級4.1 （例如720p60, 1080i60, 1080p30）	
	音頻	MPEG-1 Layer I, II MPEG-1 Layer III（MP3） Dolby Digital		
.mp4 .m4v	視頻	H.264 / AVC	主要規範@等級4.1 高級規範@等級4.1 （例如720p60, 1080i60, 1080p30）	不支援全球移動補償或quarterpel移動預估。不支援使用這種語法的串流。
		MPEG-4 Part 2	進階簡單規範（例如720p/1080i）	
	音頻	AAC	AAC-LC和HE-AAC	
.mkv	視頻	H.264 / AVC	主要規範@等級4.1 高級規範@等級4.1 （例如720p60, 1080i60, 1080p30）	大多數可用MKV內容由開放源 x264編解碼器編碼。
	音頻	AAC	AAC-LC和HE-AAC	
		Dolby Digital		
.ts .trp .tp	視頻	H.264 / AVC	主要規範@等級4.1 高級規範@等級4.1 （例如720p60, 1080i60, 1080p30）	
		MPEG-2	主要規範@高等級 （例如720p60, 1080i60）	
		VC-1	簡單規範@中等等級 （例如CIF, QVGA） 主要規範@高等級 （例如1080p30） 高級規範@等級3 （例如720p60, 1080i60, 1080p30）	只支援符合SMPTE 421M VC-1標準的串流。
	音頻	MPEG-1 Layer I, II MPEG-1 Layer III（MP3） Dolby Digital Dolby Digital Plus		
		AAC	AAC-LC和HE-AAC	
.vob	視頻	MPEG-1		
		MPEG-2	主要規範@高等級 （例如720p60, 1080i60）	
	音頻	Dolby Digital MPEG-1 Layer I, II DVD-LPCM		
.mpg	視頻	MPEG-1	主要規範@高等級 （例如720p60, 1080i60）	只爲TS、PS或ES正確配置的串流
	音頻	MPEG-1 Layer I, II		

RF（無線電頻率）規格 （僅72LZ9700適用）

- RF模組（BM-LDS201）規格

對於使用2.4 GHz 頻寬頻率（RF）的電視機

- 輸出： 等於或低於1 dBm
- 最大通訊距離：空地上10 m90
- 頻寬：2.4 GHz （2.4035 GHz~2.4783 GHz）
- 傳送速率： 250 kbps

附錄

開放原始碼軟件通知

下列在本產品中使用的GPL可執行檔案及LGPL/MPL程式庫，須受GPL2.0/LGPL2.1/MPL1.1授權協議之約束：

GPL可執行檔案：
· Linux kernel 2.6
· busybox
· lzo

LGPL程式庫：
· uClibc

MPL程式庫：
· Nanox

以電子郵件opensource@lge.com向LG Electronics提出申請，LG Electronics願意向您提供CD-ROM原始碼，但需收取一項費用，以支付發佈資料時的所需成本，例如媒體、運輸及行政費用等。
此項服務在LG Electronics發佈本產品之日期起三（3）年內有效。

您可以前往以下網站，取得GPL、LGPL、MPL許可證：
http://www.gnu.org/licenses/old- licenses/gpl-2.0.html、http://www.gnu.org/licenses/old-licenses/lgpl-2.1.html、
http://www.mozilla.org/ MPL/MPL-1.1.html。

您也可以前往以下網站，取得GPL、LGPL、MPL許可證翻譯本：
http://www.gnu.org/licenses/old-licenses/gpl-2.0-translations.html、
http://www.gnu.org/licenses/old-licenses/lgpl-2.1-translations.html。

此軟件部份建基於Independent JPEG Group版權所有 1991 —1998, Thomas G. Lane的作品。

本產品包括：
· libpng程式庫：版權所有 2004 Glenn Randers-Pehrson
· Zlib壓縮程式庫：版權所有 1995-2002 Jean-loup Gailly and Mark Adler.
· Tinyxml程式庫：版權所有(c) 2000-2006 Lee Thomason

附錄

開放原始碼許可證

GNU通用公共許可證
1991年6月，第2版

版權所有（C）1989、1991 Free Software Foundation, Inc., 51 Franklin Street, Fifth Floor, Boston, MA 02110-1301 USA。
允許所有人完整地複製和散佈本《許可證》文件的副本，但不允許對其進行修改。

導言

大多數軟件的許可證，是用來禁止用戶對其進行共享和修改的。相反，《GNU通用公共許可證》是用來保證用戶可以自由共享並修改軟件——以確保所有軟件用戶均可以自由使用軟件。此《通用公共許可證》適用於自由軟件基金會的大多數軟件，同時也適用於任何其他程式設計者允許使用的程式。（自由軟件基金會的一些其他軟件，包含在《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之中。）您也可以將本《許可證》應用於您的程式中。

自由軟件（free software）在此指不受限制，與價格無關。《通用公共許可證》是用來確保您可以自由散佈自由軟件的副本（如果您願意，您也可以對其進行修改），您可以接收或獲取原始碼，來達到修改軟件或者在新的自由程式中部分使用此軟件的目的；也確保您知道上述事情均可實現。

為了保障您的權利，我們需要制定一些限制條件，以禁止任何人否認您的權利，或者要求您放棄權利。如果您散佈軟件副本，或者對其進行修改，則這些限制條件可以轉換成對您的特定責任。

例如，如果您散佈了某個程式的副本，不論免費散佈還是收費，您必須向接收人交出您所享有的一切權利。您必須確保這些接收人也接收到或能夠得到原始碼。同時，您必須將這些條款告知這些接收人，讓他們知曉自己的權利。

我們採取兩項步驟來保護您的權利：（1）軟件版權，（2）向您提供本《許可證》。本《許可證》在法律上允許您複製、散佈及/或修改軟件。

此外，在保護每個程式設計者和我們自身方面，我們希望確保每個人均理解自由軟件沒有任何擔保。如果其他人修改過軟件並將其進行散佈，我們希望此軟件的接收人明白，其擁有的軟件並非原始版本，因此其他人造成的任何問題，不會對原始程式設計者的聲譽產生任何影響。

最後，軟件專利由始至終都威脅著所有自由程式。自由程式的再散佈者如單獨取得專利許可證，實際上就是使程式變為私有，我們希望能夠避免出現這種情況。為了防止這種情況，我們已經明確指出，任何專利許可證必須是為了讓每位用戶自由使用而申請，否則不得申請。

複製、散佈和修改的詳細條款如下。

《GNU通用公共許可證》
有關複製、發佈和修改的條款

0. 本《許可證》適用於包含版權所有者發出的聲明的所有程式或其他工作項目，該等聲明表明應當根據《通用公共許可證》的條款規定散佈該等程式或工作項目。下文出現的“程式”指所有該等程式或工作項目，而“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則指受《版權法》規管的程式或者一切衍生出的工作項目：即工作項目包含程式或部分程式（不管完整還是經過修改）及/或翻譯成另一種語言。（在下文中，“修改”一詞包括及不限於翻譯。）每位許可證接受人均稱為“您”。

本《許可證》不包括除複製、散佈和修改以外的任何行為；這些行為在本《許可證》的範圍之外。運作程式的行為不受限制，同時只有在《許可證》的內容構成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而非使用程式後產生的工作項目）時，程式的輸出才會包括在《許可證》之內。這種情況是否真實，取決於程式的用途。

附錄

1. 您可以完整地複製和散佈收到的程式原始碼副本，前提是在任何媒介中，您明確並適當地在每份副本公佈適當的版權聲明和放棄擔保聲明；保證所有與本《許可證》相關的聲明和放棄擔保聲明原封不動；同時連同程式一起向任何其他程式接收人授予本《許可證》的副本。

您可以對傳送副本的行為收取費用，同時您可以提供擔保保障來取代費用。

2. 您可以對程式或部分程式的副本進行修改，由此形成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您也可以根據上述第1條複製和散佈此程式的修改版本或工作項目，前提是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

a) 您必須保證被修改的檔案帶有明確的聲明，表明您修改過檔案以及指明修改日期。

b) 按本《許可證》條款規定，您必須保證散佈或公佈的任何工作項目（包含全部或部分程式，或從程式或其任何部分衍生而來）在向第三方授予許可時，不收取任何費用。

c) 如果被修改的程式平時在運作時可交互讀取指令，當在最普遍情況下開始交互使用時，您必須使程式打印或顯示一份包含一張適當的版權聲明和無擔保的聲明（否則您應提供擔保），該聲明說明用戶可以根據這些條款再次對程式進行散佈，同時告知用戶如何閱讀本《許可證》的副本。（例外情況：如果程式本身是交互式的，但通常不會打印該聲明，則您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不用打印該聲明。）

這些要求適用於作為整體來看待的被修改工作項目。如果該工作項目可識別的部分不是由程式衍生出來，並且可被合理認為是獨立和分離的工作項目，則當您將這些工作項目作為單獨工作項目進行散佈時，本《許可證》及其條款不適用於這些可識別的部分。但是當您將同樣的可識別部分，作為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這個整體的一部分進行散佈時，整體工作項目的散佈必須符合本《許可證》的條款，本《許可證》允許其他許可證接受人接觸到整個工作項目，以至工作項目的每個部分，不管是誰設計亦然。

因此，這一條的意圖不在於主張權利或者奪取您全權設計工作項目的權利，而是在於實現控制衍生物或基於程式的集體工作項目的散佈的權利。

此外，在大量儲存或散佈媒介中單純的對另一種不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連同程式（或連同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的聚集並不會在本《許可證》範圍內產生另一工作項目。

3. 假設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則您可以根據上述第1和2條的規定，在目標代碼或可執行形式中複製和散佈程式（根據第2條之規定，或為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

a) 伴隨有相應的可用電腦處理的完整的原始碼，必須根據上述第1和2條的規定，在通常用於軟件交換的媒介下散佈該原始碼；或，

b) 伴隨有一份有效期至少為三年的書面報價以提供給第三方，用於收取不超過您實際執行源散佈而發生的成本，相應原始碼的完整的可用電腦處理的副本將會根據上述第1和2條的規定，在通常用於軟件交換的媒介下被散佈；或，

c) 伴隨有您收到的作為報價答復的資訊，來散佈相應原始碼。（根據上述b)條的規定，這種替代辦法僅允許用於非商業散佈，同時僅在您以目標代碼或可執行形式方式按照該報價接收程式時使用。）

用於工作項目的原始碼是指用於修改工作項目的首選形式。對於一份可執行工作項目來說，完整的原始碼意味著其包含的用於所有模組的所有原始碼，加上任何有關聯的界面定義檔案，以及用於控制可執行工作項目的編輯和裝備的文稿編排程式。然而，作為一種特殊的例外情況，被散佈的原始碼不需要包含任何普遍被散佈的（源形式或二進制形式）帶有操作系統主要部件（編譯程式、內核程式等）的內容，可執行工作項目一般運作在這些主要部件上，除非部件本身帶有可執行工作項目。

附錄

如果可執行項目或目標代碼的散佈是通過提供使用來自一個特定地點的副本的權限來實現的，然後再提供一個相等的權限從同樣的地點複製原始碼當做對原始碼的散佈，即使不強迫第三方連同目標代碼一同複製源。

4. 您不可以複製、修改、轉授權或散佈程式，除非本《許可證》有明確的規定。任何試圖複製、修改、轉授權或散佈程式的行為是無效的，同時將自動終止本《許可證》授予您的權利。但是，將不會終止已經根據本《許可證》的規定接收到副本或享有權利的關聯方的《許可證》，只要該關聯方仍然完全遵守規定。

5. 只要您還沒有在本《許可證》上簽字，我們不強求您接受本《許可證》。但是，這樣我們也不會允許您修改或散佈程式或其衍生出來的工作項目。如果您不接受本《許可證》，則根據法律規定，這些行為是被禁止的。因此，要想修改或散佈程式（或任何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您需要表明您接受本《許可證》及其所有針對複製、散佈或修改程式或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的條款。

6. 每次當您再次散佈程式（或基於程式的工作項目）時，接收方自動從原始許可方收到一份《許可證》，來根據條款規定複製、散佈或修改程式。您不可以強行制定針對接收方執行其被授予權利的進一步限制條件。您沒有義務要求第三方遵守本《許可證》的規定。

7. 如果法院判決，或專利侵權指控，或因為任何其他原因（不限於專利範疇）進行法院判決或指控的結果，針對您做出了強行規定（無論是根據法院命令、協議或是其他條款的規定），而該規定與本《許可證》的條款相悖，則執行法院的強行規定不會免除您執行本《許可證》條款的義務。如果您不能同時滿足本《許可證》的義務和任何其他相關義務，則您完全不可以散佈程式。例如，如果一份《專利許可證》不允許所有直接或間接通過您接收到副本的人再次散佈程式，同時免除版稅，則您只有一個方法可以同時滿足本《許可證》的義務和任何其他相關義務，即完全避免散佈程式。

如果在任何特定情況下，本條款的任何一部分無效或不具有執行力，則根據本條款剩下的內容執行，同時本條款作為一個整體適用於其他情況。

本條款的目的不在於促使您侵犯任何專利或其他物權，或挑戰任何主張的有效性；本條款唯一的目的在於保護由公共許可證機構執行的自由軟件散佈系統的完整性。許多人因為信任該系統的一貫應用性，已經對通過該系統對擴大被散佈的軟件的範圍做出了無私的貢獻；如果程式設計者/捐贈人願意通過任何其他系統散佈軟件，這完全是他們的自由，《許可證》不可以剝奪他們選擇的權利。

本條款的用意在於明確地表明，甚麼被認為是本《許可證》餘下內容的結果。

8. 如果程式的散佈及/或使用在某些國家受到限制，無論是受到專利限制，或是受到版權界面限制，根據本《許可證》規定提供程式的原始版權所有者，可以添加一項明確的不包括這些國家的地理散佈限制條件，以便允許在不受限的國家或國家之間進行散佈。這樣，本《許可證》就包括了見於《許可證》主體內容的限制條件。

9. 自由軟件基金會可能隨時出版被修改過的及/或新版本的《通用公共許可證》。該新版本將與當前版本類似，但在提出一些新問題或關心的事項等細節上略有不同。

每個版本都有一個獨特的版本號。如果程式規定了適用於該程式以及“任何後續版本”的《許可證》的版本號，您有權選擇遵守由自由軟件基金會出版的該版本的條款規定，或任何後續版本的條款規定。如果程式沒有規定本《許可證》的版本號，您可以選擇由自由軟件基金會曾經出版過的任何版本。

10. 如果您願意將程式的任何部分組合進其他具有不同散佈條款的自由程式，您可以寫信給程式設計者以獲得授權。對於那些版權在自由軟件基金會手上的軟件來說，您可以寫信至自由軟件基金會；有時我們會針對此提供例外。我們的決定基於兩個目的，保證我們自由軟件所有衍生物的自由狀態，以及促進大眾對於軟件的共享和再利用。

附錄

無擔保

11. 由於對程式的許可不徵收任何費用，因此根據適用法律規定，程式沒有任何擔保。除非版權所有者及/或其他關聯方做出書面聲明，即任何形式的無擔保的“按現狀”的程式，無論是明示或是暗示，包括但不限於，暗示情況下用於一個特定用途的商品適售性和適應性的擔保。您需要承擔程式質量和性能方面的一切風險。如果程式被證明有缺陷，您需要承擔售後服務、維修或修正的一切必要費用。

12. 除非適用法律要求或者書面協議規定，否則在任何情況下，任何版權所有者或任何其他可以修改及/或再散佈程式的關聯方，均不對您產生的損失承擔責任，包括由使用或無法使用程式帶來的任何普通、特殊、偶然或結果性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數據丟失，或數據顯示不精確，或您或第三方產生的損失，或程式無法與任何其他程式一同運作），即使該版權所有者或其他關聯方知曉有可能產生該損失。

條款結束

如何將這些條款應用於您新的程式之中

如果您開發了一個新程式，同時您希望該程式最大限度地被公眾使用，最好的方法就是使之成為自由軟件，這樣每個人都可以根據這些條款的規定對其進行再散佈和修改。

因此，將下列注意事項附在您的程式之後。將這些注意事項在每個來源檔案的一開始就附上是最安全的，以最有效地說明不包含擔保；同時每個檔案應當至少有一條“版權”線和一個箭頭告知在哪裡可以看到注意事項。

<一條線寫程式的名稱以及簡略表達該程式的用途>
版權所有 (C) <年份> <程式設計者姓名>

該程式為一個自由軟件；您可以根據由自由軟件基金會出版的《GNU通用公共許可證》的條款對其進行再散佈及/或修改；或為本《許可證》的第2版，或為任何後續版本（您可以自由選擇）。

希望該程式的散佈是有效的，但是無任何擔保；甚至無暗示的用於特定用途的商品適售性或適應性的擔保。詳情請見《GNU通用公共許可證》。

您應當已經連同該程式收到了一份《GNU通用公共許可證》的副本；如果未收到，請寫信至自由軟件基金會：Free Software Foundation, Inc., 51 Franklin Street, Fifth Floor, Boston, MA 02110-1301 USA

同時寫上您的電子郵箱地址和實際聯絡地址。
如果程式是交互式的，當其開始交互模式時，使其輸出一個臨時聲明，如下：
Gnomovision第69版，版權所有 (C)，年份，程式設計者姓名，無任何擔保；細節類型`show w'。這是一個自由軟件，我們歡迎您根據特定條款的規定對其進行再次散佈；輸入`show c'瀏覽細節。

假定指令`show w'和`show c'應當顯示《通用公共許可證》相應的部分內容。當然，您使用的指令可以被命名為除了`show w'和`show c'以外的名稱；它們甚至可以為鼠標點擊鍵褊選單項目——只要適用於您的程式。

如果有必要，您也應當讓您的員工（如果您是一位程式設計師）或您的學校簽署一份針對程式的《放棄版權聲明》。以下是範例；更改名稱：

Yoyodyne, Inc.在此聲明，放棄由James Hacker設計的Gnomovision'程式（在編譯程式中實現通行）所享有的一切版權利益。

<Ty Coon簽章>，1989年4月1日
Ty Coon，副總裁

本《通用公共許可證》不允許將您的程式組合進專有程式之中。如果您的程式是一個子程式庫，您可以考慮允許將專有應用鏈接至程式庫中，使其更加有用。如果這是您希望做的，請遵照《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

附錄

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
1999年2月，第2.1版

版權（C）1991、1999，Free Software Foundation, Inc., 51 Franklin Street, Fifth Floor, Boston, MA 02110-1301 USA。允許所有人完整地複製和散佈本《許可證》文件的副本，但不允許對其進行修改。

[這是《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的第一版。也算是《GNU程式庫公共許可證》第2版的後繼版本，因此版本號為2.1。]

導言

針對大多數軟件頒發的許可證是用來禁止用戶對其進行共享和修改的。相反，《GNU通用公共許可證》是用來保證用戶可以自由共享並修改軟件——以確保所有軟件用戶均可以自由使用軟件。

本《許可證》，即《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適用於自由軟件基金會和其他程式設計者們決定使用的一些特殊設計的軟件包——最典型情況的就是程式庫。您也可以使用，但我們建議您根據下列說明，首先仔細考慮一下，是否本《許可證》或普通的《通用公共許可證》是在任何情況下都能使用這些軟件包的更好的策略。

自由軟件一般指不受限制，與價格無關。《通用公共許可證》是用來確保您可以自由散佈自由軟件的副本（如果您願意，您也可以對其進行修改），您可以通過接收或獲取原始碼，來達到修改軟件或者在新的自由程式中部分使用此軟件的目的；這些都是可以實現的。

為了保護您的權利，我們需要制定一些限制條件以禁止任何人否認您的權利，或者要求您放棄權利。如果您對軟件副本進行散佈，或者您對其進行修改，則這些限制條件可以轉換成對您的特定的責任。

例如，如果您散佈了某一種程式的副本，無論是免費散佈還是有價散佈，您必須向接收人交出您所享有的一切權利。您必須確保這些接收人也接收到或能夠得到原始碼。如果您將其他代碼鏈接至程式庫，您必須向接收人提供完整的物件檔案，以便接收人可以在對程式庫進行修改並重新編輯之後，再次將代碼鏈接至程式庫。同時您還必須將條款規定告知接收人，使其知曉自己享有的權利。

我們採取兩項步驟來保護您的權利：（1）我們擁有程式庫的版權，（2）我們向您提供本《許可證》，本《許可證》在法律上允許您複製、散佈及/或修改軟件。

為了保護每位散佈人，我們明確表示，自由程式庫沒有任何擔保。同時，如果其他人修改過程式庫並將其進行散佈，接收人應當明白，其擁有的程式庫並非是原始版本，因此其他人造成的任何問題不會對原始程式設計者的聲譽產生任何影響。

最後，軟件專利始終對任何自由程式的存在構成威脅。我們希望確保公司不能夠通過從專利所有者那裡獲得一份《限制許可證》來有效地限制自由程式的使用者。因此，我們堅持，程式庫某一版本獲得的任何《專利許可證》必須與本《許可證》規定的完全自由使用的初衷一致。

普通的《GNU通用公共許可證》包含大多數GNU軟件，包括一些程式庫。本《許可證》，即《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適用於某些用於特定用途而設計的程式庫，並且與普通的《通用公共許可證》有很大差異。我們將本《許可證》應用於某些程式庫，以便允許將這些程式庫鏈接至非自由程式之中。

當某一程式被鏈接進程式庫，無論是靜態鏈接還是利用共享程式庫，這兩者的結合在法律上構成一項聯合工作項目，即原始程式庫的衍生物。因此，僅僅當整個組合與自由準則相符時，普通的《通用公共許可證》才允許實現這種鏈接。《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允許更多針對將其他代碼鏈接至程式庫的較寬鬆的準則。

我們將這份《許可證》稱之為《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是因為本《許可證》與普通的《通用公共許可證》相比，確實較少保護使用者的自由權。本《許可證》在其他自由軟件開發者們與非自由程式競爭方面，也提供較少便利。這些不利之處是我們就許多程式庫而使用普通的《通用公共許可證》的原因。但是，《較寬鬆許可證》在某些特殊情況下也提供一些有利條件。

例如，在極少數情況下，有可能會有鼓勵最大限度使用某種程式庫的特殊需求，以便使其成為一項事實上的標準。為了達到這個目的，必須允許非自由程式使用程式庫。更常見的情況是，一個自由程式庫與一個被廣泛使用的非自由程式庫做同樣的工作。在這種情況下，通過限制自由程式庫到僅限制自由軟件所獲得的收益甚微，因此我們使用《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

在其他情況下，允許在非自由程式中使用一個特定程式庫可以幫助廣大用戶使用大量自由軟件。例如，允許在非自由程式中使用GNU C程式庫可以幫助更多人使用整個GNU操作系統及其變碼，GNU/Linux操作系統。

附錄

儘管《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較少保護使用者的自由權，但它確實保證了與程式庫鏈接的程式使用者可以自由地，並且有資金利用被修改過的程式庫版本運作該程式。

複製、散佈和修改的詳細條款如下。請特別注意“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和“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之間的區別。前者包含從程式庫衍生而來的代碼，後者必須與程式庫組合在一起才能運作。

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
有關複製、發佈和修改的條款

0. 本《許可證協議》適用於一切軟件程式庫或其他包含由版權所有者發佈的聲明或其他授權關聯方聲明可以根據本《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也被稱為“本《許可證》”）的規定而散佈的程式。每位許可證接受人均稱為“您”。

“程式庫”是指軟件功能及/或數據的集合，以便與應用程式（使用部分該功能和數據）進行鏈接來形成執行程式。

下文出現的“程式庫”是指根據本條款規定，已經散佈的任何此類軟件程式庫或工作項目。“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是指程式庫，或是根據《版權法》規定衍生而來的任何工作項目：即包含程式庫或部分程式庫的工作項目，或是完整的，或是修改過的及/或直接翻譯成另一種語言的。（在下文中，“修改”條款包括翻譯。）

用於工作項目的“原始碼”是指用於修改工作項目的首選形式。對於一個程式庫來說，完整的原始碼意味著其包含的用於所有模組的所有原始碼，加上任何有關聯的界面定義檔案，以及用於控制可執行工作項目的編輯和裝備的文稿編排程式。

本《許可證》不包括除複製、散佈和修改以外的任何行為；這些行為在本《許可證》的範圍之外。利用程式庫運作程式不受限制，同時只有在《許可證》的內容構成一個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用工具獨立使用程式庫）時，程式輸出才會被包括在《許可證》之內。這種情況是否真實，取決於程式庫可以做甚麼，以及使用程式庫的程式可以做甚麼。

1. 您可以完整地複製和散佈您收到的程式庫完整原始碼的副本，假設在任何媒介中，您明確並適當地公佈了每份副本的版權聲明和放棄擔保聲明；保證所有與本《許可證》相關的聲明的完整性，也保證無擔保；同時連同程式庫一起，散佈本《許可證》的副本。

您可以對傳送副本的行為收取費用，同時您可以提供擔保保護來取代交費。

2. 您可以對程式庫或其一部分的副本進行修改，因此會形成一個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假設您滿足了下列所有條件，則您可以根據上述第1條複製和散佈該修改過的版本或工作項目：

a) 被修改過的工作項目必須為一個軟件程式庫。

b) 您必須致使被修改的檔案帶有明確的聲明，表明您修改過了檔案以及修改日期。

c) 根據本《許可證》條款規定，您必須保證向所有第三方許可工作項目不收取任何費用。

d) 如果被修改程式庫中的某一功能程式是指應用程式提供的運用該功能程式的某一功能或數據表，而非當該功能程式被激活時通過的一個變元，則您必須努力確保該應用不會提供這種功能或數據表，而當無論功能程式的任何用途仍然有效時，該功能程式仍然運作。

（例如，程式庫中的某一個計算平方根的函數具有被應用獨立性完整定義的用途。因此，第2d條要求這項函數所使用的任何提供應用的功能或數據表必須為可選：如果該應用不提供，則平方根函數必須仍然可以計算平方根。）

這些要求適用於作為整體來看待的被修改的工作項目。如果該工作項目可識別的部分不是衍生於程式庫，並且可以被合理認為是獨立和分離的工作項目，則當您將這些工作項目作為單獨工作項目進行散佈時，本《許可證》及其條款不適用於這些可識別的部分。但是當您將同樣的可識別部分作為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這個整體的一部分進行散佈時，整體工作項目的散佈必須符合本《許可證》的條款，本《許可證》允許其他許可證接受人接觸到整個工作項目，因此這就是指每個部分，而不管是誰設計的。

附錄

因此，這一條的意圖不在於主張權利或者奪取您全權設計工作項目的權利，而是在於實現控制衍生物或基於程式庫的集體工作項目的散佈的權利。

此外，在大量儲存或散佈媒介中單純的對另一種不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連同程式庫（或連同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的聚集並不會在本《許可證》範圍內產生另一工作項目。

3. 您可以選擇將普通《GNU通用公共許可證》的條款，而非本《許可證》的條款，應用於一個既定的程式庫副本中。為了達到這個目的，您必須替換掉所有與本《許可證》相關的聲明，以便這些聲明與普通《GNU通用公共許可證》第2版相關。（如果與普通《GNU通用公共許可證》第2版相比更新的一個版本出現了，則如果您願意，您可以使用新版本。）不要對這些聲明做出任何其他修改。

一旦對既定副本做出修改，則針對該副本的修改是不可撤銷的，因此普通《GNU通用公共許可證》適用於一切後來的副本以及從該副本衍生而來的工作項目。

當您希望將程式庫的部分代碼複製進一個非程式庫的程式中時，這個選項是非常有用的。

4. 假設您有完整的相應的可電腦處理的原始碼，該原始碼必須根據上述第1和2條的規定在普遍用於軟件交換的媒介中散佈，則您可以根據上述第1和2條的規定，在目標代碼或可執行形式中複製和散佈程式庫（根據第2條之規定，或為程式庫的一部分或其衍生物）。

如果目標代碼的散佈是通過提供使用來自一個特定地點的副本的權限來實現的，然後再提供一個相等的權限從同樣的地點複製原始碼以滿足散佈原始碼的要求，即使不強迫第三方連同目標代碼一同複製源。

5. 不包含程式庫任何一部的衍生物，但是可以通過被編譯或被鏈接至程式庫來與程式庫共同運作的程式，被稱之為“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該工作項目不是程式庫的衍生工作項目，因此，它不包括在本《許可證》範圍之內。

但是，將“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鏈接至程式庫時，會創建一個作為程式庫衍生物的可執行工作項目（因為它包含程式庫的一部分），而非一個“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因此，本《許可證》包括該可執行工作項目。第6條闡明了針對散佈該可執行工作項目的條款。

當一個“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使用從作為程式庫一部分的標頭檔案那裡獲得的資料時，用於工作項目的目標代碼可能成為程式庫的衍生工作項目，即使原始碼並非程式庫的衍生工作項目。

如果工作項目可以在沒有程式庫的情況下被鏈接，或者如果工作項目本身就是一個程式庫，則這種情況是否屬實就變得尤為重要。法律並沒有明文規定這種情況成為現實的範圍。

如果一個物件檔案僅僅使用數值參數、數據結構佈局和存取程式，以及小的宏和小的內聯函數（10條線或長度上更短），則對該物件檔案的使用不受限，不管其是否是法律上規定的衍生工作項目。（包含有該目標代碼以及部分程式庫的可執行工作項目將仍然受到第6條的約束。）

如果工作項目是程式庫的衍生物，您可以根據第6條的規定，針對該工作項目散佈目標代碼。任何包含該工作項目的可執行工作項目也收到第6條的約束，無論它們是否直接被鏈接至程式庫。

6. 作為上述條款的例外情況，假設這些條款允許針對用戶自身的用途對工作項目進行修改，並且允許針對調試修改過的內容進行逆向工程設計，您也可以將“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組合進或鏈接至程式庫中，以形成一個包含部分程式庫的工作項目，並根據您選擇的條款的規定散佈該工作項目。

您必須就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的每份副本提供明確的聲明，程式庫及其使用包含在本《許可證》之中。您必須提供一份本《許可證》的副本。如果在運作期間，工作項目提供版權聲明，則您必須就處於其中的程式庫出具版權聲明，以及一份指導用戶使用本《許可證》副本的參考。同時，您還必須完成下列事項之一：

a) 伴隨工作項目的有針對程式庫的，相應的可用電腦處理的完整的原始碼，包括所有工作項目運用到的修改內容（必須根據上述第1和2條之規定進行散佈）；同時，如果工作項目是一個作為目標代碼及/或原始碼被鏈接至程式庫，鏈接至完整的可用電腦處理的“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的可執行工作項目，以便用戶可以修改程式庫，然後進行再次鏈接，以創建一個包含被修改過的程式庫的被修改過的可執行工作項目。（修改程式庫中定義檔案內容的用戶將不能重新編譯應用以使用被修改過的定義。）

b) 利用一個合適的共享程式庫機制用於鏈接至程式庫。一個合適的機制是（1）在運作時，利用早已出現在用戶電腦系統上的程式庫的副本，而非將程式庫函數複製進可執行工作項目中，同時（2）將合理地與一個被修改過的程式庫版本一同運作，如果用戶安裝了一個這樣的機制，只要被修改的版本是界面兼容的。

附錄

c) 伴隨工作項目的有一份有效期至少為三年的書面報價，向同樣的使用者提供第6a條中規定的資料，費用不超過散佈成本。

d) 如果是通過提供使用來自一個特定地點的副本的權限，然後再提供一個相等的權限從同樣的地點複製上述規定的資料，來實現工作項目的散佈。

e) 對用戶已經接收到這些資料的副本或者您已經將副本發給用戶這一行為進行驗證。對於可執行工作項目來說，要求的“使用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的格式必須包括複製可執行工作項目必需的數據和實用程式。但是，作為一個特殊的例外情況，將要散佈出去的資料不需要包括任何連同操作系統主要部件（編譯程式、內核程式等）被普遍散佈的（源形式或二進制形式）的事物，可執行工作項目即在該操作系統中運作，除非伴隨部件本身。

該要求有可能與其他通常不伴隨有操作系統的專有程式庫的許可限制條件相矛盾。這種矛盾意味著您既不能使用該要求，也不能使用該許可限制條件，同時也不能使用您散佈的可執行工作項目中的程式庫。

7. 假設對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以及對其他程式庫裝備的單獨散佈是被允許的，同時假設您滿足下列事項之一，則您可以放置程式庫裝備，作為並列在一個單獨程式庫中連同其他本《許可證》不包括的程式庫裝置中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並且對組合後的程式庫進行散佈：

a) 伴隨組合後的程式庫的是同樣的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的副本；不與任何其他程式庫裝備組合在一起。必須根據上述條款的規定對其進行散佈。

b) 對組合後的程式庫做出明確的聲明，表明部分程式庫是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同時告知在哪裡找到伴隨的同樣工作項目的未組合的形式。

8. 除非本《許可證》有明確規定，否則您不可以對程式庫進行複製、修改、轉授權、鏈接或散佈。任何試圖複製、修改、轉授權、鏈接或散佈程式庫的行為都是無效的，同時將自動終止本《許可證》授予您的權利。但是，將不會終止已經根據本《許可證》的規定接收到副本或享有權利的關聯方的《許可證》，只要該關聯方仍然完全遵守規定。

9. 只要您還沒有在本《許可證》上簽字，我們不強求您接受本《許可證》。但是，這樣我們也不會允許您修改或散佈程式庫或其衍生出來的工作項目。如果您不接受本《許可證》，則根據法律規定，這些行為是被禁止的。因此，要想修改或散佈程式庫（或任何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您需要表明您接受本《許可證》及其所有針對複製、散佈或修改程式庫或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的條款。

10. 每次當您再次散佈程式庫（或基於程式庫的工作項目）時，接收方自動從原始許可方收到一份《許可證》，來根據條款規定複製、散佈、鏈接或修改程式庫。您不可以強行制定針對接收方執行其被授予權利的進一步限制條件。您沒有義務要求第三方遵守本《許可證》的規定。

11. 如果法院判決，或專利侵權指控，或因為任何其他原因（不限於專利範疇）進行法院判決或指控的結果，針對您做出了強行規定（無論是根據法院命令、協議或是其他條款的規定），而該規定與本《許可證》的條款相悖，則執行法院的強行規定不會免除您執行本《許可證》條款的義務。如果您不能同時滿足本《許可證》的義務和任何其他相關義務，則您完全不可以散佈程式庫。例如，如果一份《專利許可證》不允許所有直接或間接通過您接收到副本的人再次散佈程式庫，同時免除版稅，則您只有一個方法可以同時滿足本《許可證》的義務和任何其他相關義務，即完全避免散佈程式庫。

如果在任何特定情況下，本條款的任何一部分無效或不具有執行力，則根據本條款剩下的內容執行，同時本條款作為一個整體適用於其他情況。

本條款的目的不在於促使您侵犯任何專利或其他物權，或挑戰任何主張的有效性；本條款唯一的目的在於保護由公共許可證機構執行的自由軟件散佈系統的完整性。許多人因為信任該系統的一貫應用性，已經對通過該系統對擴大被散佈的軟件的範圍做出了無私的貢獻；如果程式設計者/捐贈人願意通過任何其他系統散佈軟件，這完全是他們的自由，《許可證》不可以剝奪他們選擇的權利。

本條款的用意在於明確地表明，甚麼被認為是本《許可證》餘下內容的結果。

12. 如果程式庫的散佈及/或使用在某些國家受到限制，無論是受到專利限制，或是受到版權界面限制，根據本《許可證》規定提供程式庫的原始版權所有者，可以添加一項明確的不包括這些國家的地理散佈限制條件，以便允許在不受限的國家或國家之間進行散佈。這樣，本《許可證》就包括了見於《許可證》主體內容的限制條件。

附錄

13. 自由軟件基金會可能隨時出版被修改過的及/或新版本的《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該新版本將與當前版本類似，但在提出一些新問題或關心的事項等細節上略有不同。

每個版本都有一個獨特的版本號。如果程式庫規定了適用於該程式庫以及“任何後續版本”的《許可證》的版本號，您有權選擇遵守由自由軟件基金會出版的該版本的條款規定，或任何後續版本的條款規定。如果程式庫沒有規定本《許可證》的版本號，您可以選擇由自由軟件基金會曾經出版過的任何版本。

14. 如果您願意將程式庫的任何部分組合進其他具有不可兼容的散佈條款的自由程式，您可以寫信給程式設計者以獲得授權。對於那些版權在自由軟件基金會手上的軟件來說，您可以寫信至自由軟件基金會；有時我們會針對此提供例外。我們的決定基於兩個目的，保證我們自由軟件所有衍生物的自由狀態，以及促進大眾對於軟件的共享和再利用。

無擔保

15. 由於對程式庫的許可不徵收任何費用，因此根據適用法律規定，程式庫沒有任何擔保。除非版權所有者及/或其他關聯方做出書面聲明，即任何形式的無擔保期的“按現狀”的程式庫，無論是明示或是暗示，包括但不限於，暗示情況下用於一個特定用途的商品適售性和適應性的保用期。您需要承擔程式庫質量和性能方面的一切風險。如果程式庫被證明有缺陷，您需要承擔售後服務、維修或修正的一切必要費用。

16. 除非適用法律要求或者書面協議規定，否則在任何情況下，任何版權所有者或任何其他可以修改及/或再散佈程式庫的關聯方，均不對您產生的損失承擔責任，包括由使用或無法使用程式庫帶來的任何普通、特殊、偶然或結果性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數據丟失，或數據顯示不精確，或您或第三方產生的損失，或程式無法與任何其他程式一同運作），即使該版權所有者或其他關聯方知曉有可能產生該損失。

條款結束

如何將這些條款應用於您新的程式庫之中

如果您開發了一個新程式庫，同時您希望該程式庫最大限度地被公眾使用，我們建議您將之做成自由軟件，這樣每個人都可以對其進行再散佈和修改。您可以根據這些條款下（或者根據普通《通用公共許可證》條款的規定）允許再散佈來達到這一目的。

為了執行這些條款，將下列注意事項附在程式庫之後。將這些注意事項在每個來源檔案的一開始就附上是最安全的，以最有效地說明不包含擔保；同時每個檔案應當至少有一條“版權”線和一個箭頭告知在哪裡可以看到注意事項。

<一條線寫程式的名稱以及簡略表達該程式的用途>
版權所有 (C) <年份> <程式設計者姓名>

該程式庫為一個自由軟件；您可以根據由自由軟件基金會出版的《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的條款對其進行再散佈及/或修改；或為本《許可證》的第2.1版，或為任何後續版本（您可以自由選擇）。

希望該程式的散佈是有效的，但是無任何擔保；甚至無暗示的用於特定用途的商品適售性或適應性的擔保。詳情請見《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

您應當已經連同該程式庫收到了一份《GNU較寬鬆通用公共許可證》的副本；如果未收到，請寫信至自由軟件基金會：Free Software Foundation, Inc., 51 Franklin Street, Fifth Floor, Boston, MA 02110-1301 USA

同時寫上您的電子郵箱地址和實際聯絡地址。

如果有必要，您也應當讓您的員工（如果您是一位程式設計師）或您的學校簽署一份針對程式庫的《放棄版權聲明》。以下是範例；更改名稱：

Yoyodyne, Inc.在此聲明，放棄由 James Random Hacker 設計的'Frob' 程式庫（用於調整旋鈕的程式庫）所享有的一切版權利益。

<Ty Coon簽章>，1990年4月1日
Ty Coon，副總裁

附錄

MOZILLA公共許可證
第1.1版

1. 定義

1.0.1. “商業用途”是指將代碼散佈或採取其他方式交予第三方使其能夠使用。

1.1. “貢獻者”是指每個進行修改版創建或對修改版創建做出貢獻的實體。

1.2. “貢獻者版本”是指將原始代碼、某位貢獻者所做的早先修改版和特殊貢獻者所做的修改組合而成的版本。

1.3. “涉及代碼”是指原始代碼、或修改版、或原始代碼和修改版的組合，在所有情況下都包括它們的一部分。

1.4. “電子散佈機制”是指被軟件開發團體所普遍接受的一種電子數據傳輸方式。

1.5. “可執行的”是指除了原始碼以外的任何其他形式代碼。

1.6. “初始開發者”是指在附件A中所需要的原始碼聲明中被確認為初始開發者的個人或實體。

1.7. “擴展工作項目”是指將涉及代碼或其部分與不受本許可證管理的代碼組合的工作項目。

1.8. “許可證”指本文件。

1.8.1. “可獲授權的”是指擁有最大限度地授權權利，無論是在初始授權或者其後獲得，也無論是在此轉讓的任一和全部權利。

1.9. “修改版”是指對原始代碼或以往任一修改版的實質或結構進行增加或刪減。當涉及代碼是以一系列檔案形式發佈時，一個修改版是：
A. 對包含原始代碼或以往修改版的檔案內容進行增加或刪減。
B. 包含原始代碼或以往修改版的任一部分的新檔案。

1.10. “原始代碼”是指附件A中所要求、在原始碼聲明中所描述的、作為原始代碼的電腦軟件代碼的原始碼，並且根據本許可證發佈時，它還不是受本許可證管理的包含代碼。

1.10.1. “專利權利要求”是指目前擁有或將來獲得的、包括但不限於方法、工藝和設備權利要求的、在轉讓人授權的任一專利中的任何專利權利要求。

1.11. “原始碼”是指涉及代碼的最佳形式以進行修改，包括它所含有的全部模組，加上相關的接口定義檔案、用於控制編寫和安裝一個可執行檔案的腳本，或者針對原始代碼或另一個眾所周知的代碼進行差異比較的原始碼、貢獻者選擇的可使用涉及代碼。假設合適的解壓縮軟件可以廣泛而免費使用，那麼原始碼可以是壓縮或檔案形式。

1.12. “您”（或“您的”）是指在本許可證或依據第6.1款發佈的本許可證未來版本下行使權利並且遵守所有條款的個人或法人實體。

對於法人實體，“您”包括控制或被控制、或與您一同處於共同控制之下的任一法人實體。根據此定義，“控制”是指(a)無論是否簽訂協議，促使對這些法人實體進行指導或管理的、直接或間接的權力，或(b)擁有超過法人實體的百分之五十（50%）股份所有權或者受益所有權。

2. 原始碼許可證

2.1.初始開發者授權
初始開發者在此授予您一個全世界範圍、免版稅、非專屬授權、免受第三方知識產權權利要求的許可證。

(a) 初始開發者授予的知識產權許可（除專利權或商標權以外），可以在修改或未經修改的情況下使用、複製、修改、顯示、執行、頒發從屬許可證和發佈原始代碼（或其部分），和或作為擴展工作項目的一部分；和

附錄

(b) 因製造、使用或銷售原始代碼從而製造、已經製造、使用、操練、銷售和代銷和或原始代碼（或其部分）的其他處置方式而產生的專利權侵權索賠。

(c) 第2.1(a)和(b)款中的授權許可在初始開發者首次散佈本許可證條款規定的原始代碼之日開始生效。

(d) 儘管有上面的第2.1 (b)款，以下情況將不授權任何專利許可：1）您從原始代碼上刪減的代碼；2）與原始代碼分離；或3）以下方式侵權：i）原始代碼修改或ii）原始代碼與其他軟件或設備的組合。

2.2 貢獻者授權

受到第三方知識產權權利要求的限制，每位貢獻者在此授予您一個全世界的、無版稅的非專屬授權。

(a) 依據貢獻者授予的知識產權（除了專利權、商標權以外），可以在未經修改的基礎上使用、複製、修改、顯示、執行、頒發從屬許可證和散佈由貢獻者所做的修改（或其部分），或者是其他修改，作為涉及代碼及/或擴展工作項目的一部分；和

(b) 通過製造、使用或銷售該貢獻者單獨修改版或與其他貢獻者組合修改版本（或類似組合的一部分）而發生的製造、使用、銷售、代銷、已經製造及/或其他處置方式的專利侵權：1）貢獻者所做的修改（或其部分）；和2）該貢獻者所做修改與它的貢獻者版本的組合（或類似組合的部分）。

(c) 第2.2(a)和(b)款中的許可授予將於貢獻者首次進行涉及代碼的商業使用之日開始生效。

(d) 儘管有第2.2 (b)款規定，以下情況不授權任何專利許可：1）貢獻者已經從貢獻者版本中刪減的任何代碼；2）與貢獻者版本相分離的；3）以下侵權行為：i）貢獻者版本的第三方修改或ii）貢獻者使用其他軟件所做的修改組合（除非作為貢獻者版本的一部分）或其他設備；或4）該貢獻者未做修改時對涉及代碼產生的專利侵權。

3. 散佈義務

3.1. 許可證申請

對您所創建的或您貢獻的修改版都受到本許可證條款的限制，包括但不限於第2.2款。只能在本許可證或依據第6.1款發佈的許可證未來版條款下散佈涉及代碼的原始碼版本，並且必須包括本許可證副本以及您所散佈原始碼的所有副本。您不可以在任一原始碼版本上提供或強加可能改變或限制本許可證適用版本或受益人權利的任何條款。然而，您可以包含提供了第3.5款所述的額外權利的額外文件。

3.2. 原始碼的可用性

您創建或貢獻的任何修改版必須在本許可證條款規定的原始碼形式下都可以使用，既可以在與可執行檔案版本相同的媒介中，也可以通過經公認的電子散佈機制，由您所製作可執行版本的使用人使用；和如果可以通過電子散佈機制使用，則必須保持在它最初可用之日後的至少十二（12）個月內都可以使用，或使這些接受者可以在使用特別修改版的後續版本之後的至少六（6）個月內都可以使用。您有責任保證即使是由第三方維持電子散佈機制，原始碼版本仍然可用。

3.3.修改描述

您必須使您貢獻的所有涉及代碼都包含一個記錄您創建涉及代碼和任一變化日期等變化的檔案。您必須包含一個對初始開發者所提供的原始代碼做直接或間接修改的顯著聲明，在(a)原始碼和(b)可執行版本的任一聲明或相關描述涉及代碼的起源或所有權文檔中需署上初始開發者姓名。

3.4.知識產權事務

(a) 第三方權利要求
如果貢獻者已經知道如果需要行使第2.1或2.2款中規定類似貢獻者授予的權利，就必須獲得第三方知識產權，貢獻者應該包括一個標題為“LEGAL”的原始碼散佈的文字檔案，它詳細描述了該權利要求和提出權利要求的相關方，使接受者知道和誰接洽。如果貢獻者在第3.2款所述的修改版可以使用之後瞭解到這些知識，貢獻者應立即修改從那時之後所製作的全部副本中的LEGAL檔案，並且應採取其他措施（例如通知適宜的郵件列表或新聞組討論）進行合理計算，以通知那些接收了涉及代碼的人，已經獲取到新的知識了。

附錄

(b) 貢獻者API（應用程式界面）
如果貢獻者的修改版包括申請程式界面，並且貢獻者已經知道專利許可證是實施API的合理必需，則貢獻者應該也將這個資訊放入LEGAL檔案中。

(c) 陳述
貢獻者在此表示，除了遵循上面的第3.4(a)款以外，貢獻者認為貢獻者的修改版是貢獻者的原創及/或貢獻者充分享有授予本許可證轉讓的權利。

3.5 所需聲明

您必須在原始碼的檔案附件A中複製聲明。如果因其結構原因，不可能將這類聲明放入特定的原始碼檔案中，則您必須將這類聲明放在用戶可以尋找到這樣聲明的一個位置（例如相關目錄）。如果您創建了一個或多個修改版，您可以將您的名字作為一位貢獻者放入附件A中所述的聲明中。您必須在原始碼的任何文檔中複製本許可證，該文檔中您描述了與涉及代碼相關的接受者權利或所有權。您可以選擇在收費的情況下向涉及代碼的一個或多個接受者提供保證、支援、賠償或責任義務。然而，您這樣做只能代表您自己的利益，而不是初始開發者或任一貢獻者。您必須絕對清楚，任何這樣的保證、支援、賠償或責任義務都只能由您獨自承擔，並且您在此同意遵循您提供的保證、支援、賠償或義務條款，就初始開發者或類似貢獻者引起的責任而賠償初始開發商和每位貢獻者。

3.6 可執行版本的散佈

只有在第3.1-3.5款中有關涉及代碼的要求得到滿足時，並且如果您添加了一個表述依據本許可證條款而涉及代碼的原始碼版本可用的聲明（同時包含關於如何和何處履行第3.2款中義務的說明），您才可以以可執行代碼形式散佈涉及代碼。聲明必須明顯地包含在您描述與涉及代碼相關的接受者權利的可執行版本、相關文檔或附件的任一聲明中。您可以根據您的選擇許可證，散佈涉及代碼的可執行版本或所有權，該許可證可能包含與本許可證不同的條款，前提條件是您遵循本許可證的條款，並且可執行版本的許可證不會在原始碼版本中限制或改變本許可證中規定的接受者權利。如果您按照不同的許可證散佈可執行版本，您必須絕對清楚，任何與本許可證不同的條款是由您獨自提供，而不是由初始開發者或任一貢獻者提供。您在此同意遵循您所提供的任一條款，就初始開發者或類似貢獻者引起的責任而賠償初始開發者和所有貢獻者。

3.7 擴展工作項目

您可以通過將涉及代碼與未受本許可證條款管理的其他代碼組合起來而創建一個擴展工作項目。在這種情況下，您必須確保為了涉及代碼而履行本許可證要求。

4. 因法規或規定而無法遵守

如果因法規、司法命令或規定，您無法遵守本許可證中與一些或全部涉及代碼相關的任一條款，則您必須：(a) 盡最大可能地遵守本許可證條款；和(b) 描述限制和它們所影響的代碼。類似的描述必須包含在第3.4款所述的LEGAL檔案中，並且必須包含在原始碼的全部散佈中。除了法規或規定禁止的範圍以外，類似描述必須足夠充分而使一位有普通閱讀能力的接受者能夠理解。

5. 本許可證適用

本許可證適用於初始開發者附在附件A中聲明中的代碼和相關的涉及代碼。

6. 本許可證版本

6.1 新版本
網景通訊公司（“網景”）可以隨時發佈本許可證的修訂版及/或新版本。每個版本將會有不同的版本號。

6.2 新版本作用
一旦涉及代碼已經在本許可證的特定版本中發表，您可以繼續按照該版本條款的規定使用它。您可以選擇在網景公司發表的許可證任一後續版本條款下繼續使用類似涉及代碼。只有網景公司有權修改依據本許可證創建的涉及代碼的適用條款。

附錄

6.3 衍生工作項目

如果您創建或使用本許可證的修訂版（您也許只是為了應用於未受本許可證管理的涉及代碼），您必須(a)重新命名您的許可證，以使詞組“Mozilla”、“MOZILLAPL”、“MOZPL”、“網景”、“MPL”、“NPL”或類似混亂詞組不會出現在許可證上（除了註明您的許可證與本許可證有所不同）並且(b) 否則搞清楚您的許可證版本包含了與《Mozilla公共許可證》和《網景公共許可證》不同的條款。（在附件A中所述的聲明上填寫初始開發者、原始代碼或貢獻者，不應認為是對本許可證做出修改）。

7. 免責聲明

在許可證“當前”狀態下提供涉及代碼，沒有明示或暗示的任何保證，包括但不限於，保證本涉及代碼是沒有缺陷、可貿賣的、適於特定目的或非侵權。與涉及代碼的質量和性能相關的全部風險都由您承擔。一旦任何涉及代碼被證明在某一方面有瑕疵，您（不是初始開發者或其他任一貢獻者）將承擔必要的服務、修理或修正。免責聲明構成本許可證的重要組成部分。未經授權不得使用任何涉及代碼，本免責條款除外。

8. 終止

8.1 如果您未能遵守條款，並且未能在意識到違約後的30天之內及時糾正，則本許可證和授權將會自動終止。所有合理授權的涉及代碼頒發從屬許可證在本許可證終止之後仍然有效。從本質上來看，本許可證終止之後仍然具有效力的那些規定仍然有效。

8.2 如果您就初始開發者或貢獻者（您採取行動所針對的初始開發者或貢獻者被稱為“參與者”）專利侵權而提起訴訟（確認之訴除外），宣稱如下事項：

(a) 這些參與者的貢獻者版本直接或間接地侵犯專利權，依據本許可證第2.1及/或2.2款、由這些參與者授予給您的全部權利應在收到參與者的通知後的60天內可能會終止，除非在收到通知後的60天內，您：(i)以書面方式同意為過去和未來使用這些參與者的修改版而向參與者支付經雙方同意的、合理版稅，或(ii)撤回您向參與者提起的、有關貢獻者版本的訴訟請求。如果在收到通知後的60天內，各方未就合理版稅和支付安排達成書面協議或者未撤回訴訟請求，則在上述60天期滿時，依據第2.1及/或2.2款、由參與者授予給您的權利自動終止。

(b) 除了這些參與者的貢獻者版本以外，任何軟件、硬件或設備直接或間接地侵犯專利權，則依據第2.1(b)和2.2(b)款、由這些參與者授予您的任何權利被宣佈撤銷，自您首次製造、使用、銷售、散佈或已經製造參與者製作的修改版之日起。

8.3 如果您堅持對參與者提出專利侵權索賠，聲稱參與者的貢獻者版本直接或間接地侵犯任一專利權，而在提起專利侵權訴訟之前，這樣的索賠被解決了（例如通過許可或清算），則在確定任何支付或許可證金額時應考慮依據第2.1或2.2款、由這些參與者授予您的許可證的合理價值。

8.4 一旦發生上述的依據第8.1或8.2款的終止，則在終止之前由您或任一散佈者有效授予的所有最終用戶授權協議（不包括散佈者和中間商）仍然有效。

8. 賠償責任限制

在任何情況下和沒有法律理論支持的情況下，是否侵權（包括過失）、合同或者其他情況，您、初始開發者、其他附件貢獻者或者涉及代碼的任何散佈者、或者類似團體的供應商都應對任何人的間接、特殊、附帶或任何性質的間接損失承擔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商譽損失、停工、電腦故障或任何和所有其他商業損害或損失，即使該方已被告知類似損害的可能性。這種限制賠償責任的規定不適用於因一方的過失乃至適用法律禁止限制範圍而造成的人員傷亡。一些司法管轄權不允許排除情況或附帶或間接損害限制賠償情況，因此這種排除和限制可能不適用於您。

附錄

10. 美國政府最終用戶

涉及代碼是“商業項目”，是 48 C.F.R. 2.101（1995年10月）中所定義的術語，包括 48 C.F.R. 12.212（1995年9月）中使用的術語 “商業軟件”和“商業軟件文檔”。與48 C.F.R. 12.212 和 48 C.F.R. 227.7202-1 至 227.7202-4（1995年6月）相一致，所有美國政府最終用戶獲取具有在此規定權利的涉及代碼。

11. 其他

本許可證代表了與主題事項相關的完整協議。如果本許可證的任一規定無法執行，則這些規定應被修改直至可以執行。本許可證適用加利福尼亞州法律規定（除非適用法律另有規定），除了與法律相衝突的規定。關於至少一方為公民或在美國登記註冊的實體的糾紛，任何與本許可證相關的訴訟都應由加利福尼亞州北部地區聯邦法院管轄，審判地點位於加州聖克拉拉縣，敗訴方承擔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和合理的律師費和其他費用。明確表示不適用《聯合國國際貨物銷售合同公約》。規定合同語言必須由起草者解釋的法律或規定不適用於本許可證。

12. 權利要求方面的責任

作為初始開發者和貢獻者，雙方都應承擔因直接或間接、使用本許可證的權利而引起的索賠和賠償，並且您同意與初始開發者和貢獻者在平等基礎上共同分擔這些責任。沒有理由表示或被視作同意任何責任。

13. 多重授權碼

初始開發者可以指定涉及代碼的一部分作為“多重授權”。“多重授權”是指初始開發者允許您在您選擇的NPL或其他許可證（如果有的話，由附件A所述檔案中的初始開發者指定）下使用涉及代碼的一部分。

附件《A-Mozilla公共許可證》

本檔案的內容歸屬於《Mozilla公共許可證》第1.1版（即“許可證”）；除了遵守本許可證外，您可以不使用本檔案。您可以從http://www.mozilla.org/MPL/上獲取許可證副本。
本許可證下散佈的軟件是在“當前”狀態基礎上散佈的，沒有明示或暗示有任何類型的保證。仔細閱讀本許可證以瞭解本許可證中的特定語言控制權利和限制。

原始代碼是_____。
原始代碼的初始開發者是_____。由_____創作的部分是版權（C） _____。版權所有。
貢獻者：_____。

另外，本檔案的內容可以在_____許可證（以下簡稱“[___]許可證”）條款下使用，在這種情況下，[___]許可證中的規定可以替代上述規定而適用。如果您希望只允許在[___]許可證條款下使用自己的本檔案版本，並且不允許別人在MPL下使用您的本檔案版本，則通過刪除上述規定、用聲明和[___]許可證要求的其他規定來表示您的決定。如果您不刪除上述規定，則接受者可以在MPL下或[___]許可證下使用您的本檔案版本。

[註：本附件A中的文本可能會與原始代碼的原始碼檔案中的聲明文本有所不同。您應該使用本附件A中的文本，而不是您修改版的原始代碼原始碼中的文本。]



記下電視的型號和機身編號。
參考封底的標籤並引用此資訊。
如需任何服務，請聯絡經銷商。

型號：_____
序列號：_____